

补
古龙作品集

珍藏本

龍

铁剑红颜
下



铁剑红颜
古龙

美人如玉气如虹

(一)

紫气玉楼是一个怎样的地方？

司马纵横并不清楚，他只知道，叶五先生的女儿叶雪璇居住于此。

这里本该有不少丫环婢仆，才能衬托得起这幢楼阁的气势，但这时候却连一个也没有。

他们自然也己跟着叶大小姐，前往开封。

这一仗，真的是那么重要吗？司马纵横不禁有点怀疑。他是个很好奇的人，既好奇又不怕死。

他在紫气玉楼四周打了一个转，忽然找到了一道门。

门己很残旧，和这幢楼阁的修饰，大不相衬。

司马纵横有点奇怪，正想伸手推开它，忽然看见门旁有一张黄纸，上面写着：“武林禁地，擅入者死！”

这八个字也许很吓人，但却绝对阻吓不住司马纵横这种人。

他只是笑了笑，就伸手推开那木门。

木尸很残旧，但司马纵横一推之下，才发觉它比想像中沉重得多，倘若少用几分力度，恐怕还推它不开。

门后是一条长廊。

长廊光线暗淡，但仍依稀可以看出，两旁有不少武器。

这些武器，有些己折断，有些甚至己完全变了形状。

司马纵横随手捡起一柄大铜锤，一看之下，不由心中一寒。

这铜锤就算用来敲击坚硬的石头，它也绝不会有什崩缺的。

但现在，这柄大铜锤竟然已经扁了一半。

是什么力量，可以推毁这铜锤。

而这柄铜锤的主人，司马纵横也想起来了。

那是陇中武林大豪，“神锤无敌”杜正确的独门武器。

神锤无坚不摧，杜正确罕逢敌手，却是武林中人所皆知之事。

但在三年前，这位武林大豪神秘失踪，就像是水泡般消失得不知去向。

想不到，他的铜锤，竟然会在这条神秘的长廊内。

铜锤己如此，主人又如何？

× × ×

向前直往，武器最少也有七八十件。

司马纵横甚至看见少林寺的火龙棒和昆仑派的万缕柔情刀。

而这些武器的主人，也俱己在数年之前，神秘失踪。

司马纵横并不是个胆小的人，但这时候却忍不住摸了摸猎刀的刀柄。

这柄猎刀，会不会也被弃置在这条长廊里？

× × ×

长廊己到尽头。

转了一个弯角后，司马纵横看见了一堆人。

一堆死人。

(二)

这堆死人，比司马纵横还高上一倍以上。

那就像是一座山。

尸山。

每个人都已死了，但却完全没有腐化的迹象。

司马纵横深深的吸了一口气。

倘若不是亲眼看见，实在很难相信，在紫气玉楼之内，居然会有一个这样恐怖的所在地。

倘若是换上别人，必然已被吓得魂飞魄散，转身而去。

但司马纵横却没有走，他绕过尸山，继续向前走，他终于看见了一个活人。

一个很美丽的女人。

× × ×

尸山后有石室，石室内，一灯如豆。

她穿着一袭柔软的银色丝袍，默然地站在一张长案旁。

案上有经书，一本一本堆得很高。

司马纵横随便放眼一看，就已不禁吓了一大跳。

这些经书，居然是武林中人梦寐以求的练功秘笈，其中包括少林派的“虎鹤神功”，蜀中唐门不传之秘的“千毒掌”，江南第一异人石百录亲笔所书的“石氏秘典”，还有华山派的剑谱，西域密宗的大手印羊皮图……

美人如玉。

但在许多学武之士眼中看来，长案上的武学奇书，更加具有巨大的诱惑力。

银袍丽人忽然转过脸，幽幽的叹口气才道：“难道你没看见门外那八个字？”

她的脸庞实在很美丽。

她没有施脂粉，一双眸子却是那么清澈，那么明亮。在这石室中，司马纵横隐隐嗅到了一种醉人的香气，那是从她的身上散发出来的。

可是，提起那八个字，再想起长廓外的武器和不远处的尸山，司马纵横就不禁有点想呕吐的感觉。

银袍丽人又走到了他的面前，用一种很奇特的眼光看着他。

司马纵横沉默了很久，才说：“我看见了。”银袍丽人道：“你不后悔？”

“后悔？”司马纵横耸耸肩，道：“既来之，则安之，为什么要后悔？”

银袍丽人眸子闪着光：“你是谁？”

“司马纵横。”

“猎刀奇侠？”银袍丽人仿佛吃了一惊。

司马纵横点点头：“道上的朋友，有人这样称呼我。”

银袍丽人凝视着他，半晌才道：“你的英雄事迹，我已听说过不少。”

司马纵横苦笑道：“什么英雄事迹，怕不笑掉了别人的大牙。”

银袍丽人这时叹了一口气，道：“实不相瞒，倘若在两个月之前，你走了进来，那一定是有死无生。”

司马纵横奇道：“为什么？”

银袍丽人道：“只因为那时候，先师仍然活着。”

司马纵横道：“他是……不是大幻神翁？”

银袍丽人点点头。

司马纵横吸了一口气：“你就是叶大小姐？”

银袍丽人看着他：“你都说对了。”

司马纵横道：“你根本就没有离开紫气玉楼，更加没有打算到开封府。”

叶雪璇缓缓道：“不错，我没有打算到开封府去帮助布大手，因为上官宝楼也只是在那里虚张声势而已。”

司马纵横道：“这是声东击西，调虎离山。”

叶雪璇点点头：“他很狡猾，所以我们也绝不能太老实。”

司马纵横道：“你认为上官宝楼真正的意图如何？是否要毁了坐龙山馆？”

叶雪璇道：“坐龙山馆，不可不防，那是我们一个很脆弱的地方，倘若上官宝楼全力进袭，木鹏坞与灵蛇堡一定保它不住。”

司马纵横道：“但上官宝楼会全力抢占坐龙山馆吗？”

叶雪璇道：“很难说。”

司马纵横道：“在下却认为，坐龙山馆纵有危机，也比不上此地严重。”

叶雪璇道：“我也是这么想。”

司马纵横道：“所以你故布疑阵，让别人以为你已远赴开封？”

叶雪璇道：“不错。”

司马纵横道：“在下也绝对同意这一着，只是，上官宝楼狡计百出，恐怕未必会上当。”

叶雪璇道：“我们现在只求稳守阵地，以静制动而已。”

司马纵横道：“虽然以静制动，可稳阵势，便却难以抢占先机。”

叶雪璇叹了口气，道：“上官宝楼声势浩大，而本教又已沉寂多年，倘若硬碰，恐怕难有把握胜算。”

司马纵横说道：“事在人为，义气帮也有不少弱点，我们可避其锋锐，攻其要害！”

叶雪璇眼睛里发出了光：“司马大侠有何高见？”

司马纵横道：“义气帮有南北总舵，北总舵主由上官宝楼这位帮主兼任，但南总舵主却是另有其人。”

叶雪璇道：“那是‘白骨学究’贺六先生。”

司马纵横冷冷一笑：“这位贺六先生，老谋深算，上官宝楼居然能御使此人，实不容易。”

叶雪璇道：“我们先向他下手？”

“不错，”司马纵横点点头，道：“南总舵人材辈出，高手如云，这全是贺六先生之功，先废此人，无异废了上官宝楼一臂！”

叶雪璇沉吟半晌，道：“我已有了一个主意，可以对付贺六。”

司马纵横抱拳一笑，道：“叶教主足智多谋，在下早已听人说及。”

叶雪璇道：“哪里话，此后，还望司马大侠多加指引。”

司马纵横忽然吐一口气，道：“外面那堆尸体……”

叶雪璇叹道：“他们都是觊觎这里的武功秘典，所以才冒险进入此地。”

司马纵横道：“是……是庞老教主杀了他们的？”

叶雪璇黯然点头道：“不错，他们虽然贪婪一些，但先师的手段，却也未免太可怕了。”

司马纵横道：“庞老教主既已坐化，你能保得住这些武功秘典吗？”

叶雪璇道：“我的看法，和先师并不相同。”

司马纵横道：“你将会怎样处置这些武学奇书？”

叶雪璇说道：“物归原主，该是少林派的，还归少林，该是华山派的，送回华山，倘若主人已逝世，则传交其后人，弟子。”

司马纵横击掌赞道：“好主意！好主意！”

叶雪璇轻轻的叹了口气道：“外边那堆尸山，是先师每杀一人，即以存尸粉涂抹，日积月累堆成的，每次经过，我都想哭。”

司马纵横说道：“可订棺木，全安葬之。”叶雪璇道：“这主意也很好。”

司马纵横道：“我现在是不是可以离开这里了？”叶雪璇道：“当然可以。”

司马纵横道：“对付贺六之事，不若就交由在下去办如何？”

叶雪璇道：“我不可以去吗？”

司马纵横道：“你若也离开此地，恐怕……”

叶雪璇微微一笑，道：“你放心好了，大幻教虽然已在江湖上沉寂多年，但仍然有不可轻侮的潜力，再加上郝神翁，邵长老，纵使上官宝楼亲自到此，也未必可以占到什么便宜。”

司马纵横道：“你是要单独与在下去找贺六？”

叶雪璇悠然一笑，道：“既然和你在一起前往，又怎能算是单独？”

司马纵横也笑了笑：“你很爽快。”

叶雪璇道：“铁凤师也是一样。”

司马纵横道：“你已见过铁凤师？”

叶雪璇道：“怎会没见过？他本来就是邀请回来助拳的。”司马纵横笑了笑：“铁凤师这个人如何？”

叶雪璇道：“刚才我已说过，他很爽快，这是优点。”

司马纵横道：“还有呢？”

叶雪璇摇摇道：“知道了。”

司马纵横道：“要不要我说出来？”

叶雪璇笑道：“你要说，谁能阻止得住？”

司马纵横道：“他另外一个最大的优点，就是还没有成亲。”

叶雪璇的脸忽然红了。

虽然她已是大幻教教主，但却毕竟还有女儿家娇俏可人的气质。

（三）

夜已深，大安镇里的商户都已关上了门。

在一条长巷里，一盏黄油油的灯笼，正在烧亮着，发出昏黄的光芒。

灯笼下有个用木雕成的元宝。

那是元宝赌场的标志。

×××

虽然长巷黑暗静寂，但是从长巷尽头那扇木门穿过去，再走前十来丈，就可以听见喧闹已极的人声。

一个身高七尺的大汉，正使劲地把骰子掷出。

他是这赌坊的常客。他叫“天崩”老霍，再加上“地裂”崔命来，这两人就是大安镇里最可怕的一双恶霸。老霍嗜赌，崔命来好色。两人都是杀人不眨眼的恶魔。但在赌桌上，恶魔的银子，和任何人的银子都没有什么两样。

所以，尽管他在外边是杀人魔君，但在赌坊里仍然有人愿意和他周旋到底。

老霍今天手风大顺。

他当庄，已接二连三抓着“天贡”、“地王”、“宝子”这一类好牌。

这里的牌九只赌两只。小牌九抓着这些牌，押注者能不焦头烂额者几稀

矣。

骰再掷出，老霍这一口牌差了。

长衫六碰上捞什子五，只有一点。

统赔。

但老霍还是满面笑容。

刚才那几口牌九，他已赢得够多了，而且在庄家牌风大旺之下，这一口，闲家押注全都减少一半以上，所以他虽然拿了一副只有一点的劣牌，输出去的银子却绝不算多。

老霍又怎能不笑。

银子派了，牌又再砌好。

“押呀，押呀，老子刚才统赔，你们别放过机会，趁庄家手风弱多押银子！”

他在大吼，脸上得意洋洋的样子。

他已准备把骰子掷出去，忽然有人叫道：“且慢，等一等。”

老霍浓眉一皱，定睛一看，忽然发现赌桌旁来了一个道士。

“出家人，你也赌博？”

道士吃吃一笑：“难道出家人就不吃饭了？”

老霍有点不耐烦，催促道：“管你吃饭不吃饭，快押！”

道士叹道：“别急！赢输有定着，急又有什么用？”

老霍冷冷一笑：“出家人，你只赌了丁点儿数目，可别阻慢人家发财！”

道士道：“小数目也是钱，你是庄家，该大小通赔！”

“啐！”老霍眼色一变：“什么大小通赔，简直混帐！”

道士道：“就算大小通吃，也不该小觑了贫道这点小数目。”说着，掏出一张银票，轻轻押在天上。

老霍一瞧，却不由脸色发青。

“一万两？”

“数目是小一点，却也可以赌一赌罢？”道士眯起了眼睛，目中带着一种诡谲的笑意。

老霍哼一声，突然大喝：“统杀！”

×××

牌已分好。

道士却忽然两牌一翻，叹道：“妈的，输定了。”

众皆哄笑起来。

他什么牌不好拿，偏偏就拿上了庄家刚才的那一手牌。

长衫六碰上捞什子五，只有一点。

老霍哈哈一笑：“想不到老子的好运走到你头上来了。”

道士噙了口气：“命该如此，夫复何言？”

老霍心想，这一注赢定了。

他随手一翻，第一张牌是九点。

老霍大笑：“这张牌不错，除非另一张是斧头，否则，出家人你是输定了。”

他伸手一摸。

他大笑着说：“统杀！天王来也！”

×××

九点加天牌，就是天王。

天王来了，当然统吃。

啪！

牌翻开，老霍的脸色忽然大变。

第二张牌不是天，而是斧头。

道士吃吃一笑：“当庄的，你摸错了，很凑巧，是‘爷头劈狗’，劈出个整十出来！”

老霍的脸阵红阵白。

刚才，他确是摸错了，一摸下去，六点直落，再摸下去，点子密麻麻的，以为也是个六点，谁知却是个梅花五！

差了一点。

在赌博的玩儿上，差一点可就差得远了。

天王变成了整十，不是统吃，而是统赔。

老霍脸色极难看，道士却在催促他赔钱。

“贫道押的不多，只区区一万两！”

在别的大赌场里，一万两也许还不算一是个怎么吓人的赌注。

但在天宝赌坊，押上一千几百两，已是重注！

老霍今天虽云手风大顺，但连本带利也只有二三千两之数而已，他怎赔得起？

“别忙！别忙！一万两又不是金子，再赌一手再说！”

他又砌好了牌。

道士却一拍桌子，大声道：“这样不行！先赔了一万两再说！”

老霍老羞成恼：“你怕老子没钱赔你吗？”

道士道：“管你有钱无钱，一注还一注，一口还一口，先赔我一万两再说！”

这么一闹，有个人在道士背后打了一拳。

道士疼的大叫：“没你娘鸟兴，是那个兔崽子敢动你家道爷……”

他骂到这里，忽然住口，面露惊惧之色。

“怎么是你？”他盯着一个人，这人也牢牢的盯着他。

×××

一拳打在这道士背后的，是一个锦衣人。

他鼻直脸方，神态潇洒，唇上有两络很好看的胡子。

“道长，你犯了清规啦。”

道士脸色阴晴不定，嘀咕着说：“这与你有什么相干？”

锦衣人淡淡一笑：“你师父叫我看管着你，别让你到处闯祸！”

道士道：“我又不是跟别人打架！”

锦衣人瞧着老霍，又再盯着那道士，淡淡道：“我若来迟一点，这场架还怕会打不成吗？”

老霍立刻顺水推舟，卷起衣袖：“不错，这道士九成准是想狠狠的打一架！”

锦衣人似是吓了一跳道：“别打架，别打架，他师父最憎恨弟子在外面惹事生非，所以才拜托我看管着他，他若打架，他师父知道了，说不好会连我的脑袋也砍了下来。”

老霍正中下怀，摆出一脸凶相：“这牛鼻子要打架，老子又有什么办法！”

锦衣人忽然捡起那张银票：“啊呀，你怎么连师父的银票都偷走了。”

道士道：“不！这银票是我的！”

锦衣人冷冷一笑：“你在哪里弄回来这许多银子？二万两可不是个小数目！”

道士面露窘态，想了很久，才说：“是……是借回来的。”

锦衣人怒道：“是谁借给你的？”

道士说：“是……是朱大官人。”

“朱大官人？”锦衣人嘿嘿冷笑：“你要捏造谎话，也该说个似模似样的，朱大官人是著名的一毛不拔，他为什么会借一万银子给你？”

道士怔了怔，怒道：“我向他借，一开口他答应了，你要问为什么，去找朱大官人罢！”

锦衣人冷冷一笑：“就算是朱大官人借给你的，你师父知道了，也一定会无名火起三千丈！”

道士的脸青了：“为什么？”

锦衣人哼的一声，冷冷说道：“他最憎恨的，就是打架，不忠实，向有钱人摇尾乞怜，赌博，偷盗……”

说到这里，道士好像连腿都软了，身子矮了一截，道：“你……你别再说了，我不赌就是！”

锦衣人黑着脸，把银票折叠收好，叱道：“还不快滚！”

道士吸一口气，马上走了。

锦衣人这才松了口气，对老霍道：“这牛鼻子虽然活到这一把年纪，但却有点白痴，刚才他多多冒犯阁下，还望包涵，包涵！”

老霍忙陪笑不迭。

他输了一万两，既不用赔钱，反而有人向他赔罪，这种事，他这辈子还是第一次遇上。

“老子是……不……俺叫老霍，也有人叫俺霍天崩，请问尊驾是……”

“李公鸡。”

“李……李公鸡？”

“说来惭愧，这名字是先父改的，他说我生下来的时候，家里的公鸡正在啼个不停，所以就叫我公鸡。”锦衣人微笑着说。

老霍笑了笑：“这名字不错呀，鸡乃德禽，公鸡之名，威武极了。”

李公鸡微微一笑：“别见笑，刚才那道士的事，还望霍兄别记在心上。”

老霍忙道：“这是什么话了，李兄，咱们正是相逢恨晚，不若咱们到枫叶轩喝两杯，请由小弟做个东道如何？”

李公鸡道：“那怎好意思，阻着你赢钱啦。”

老霍笑道：“这里的赌局，俺已玩厌了，现在去喝它几杯，才够意思。”

李公鸡抱拳一笑：“既然如此，恭敬不如从命了。”

×××

枫叶轩没有枫叶。

这是一间小酒家，每天非到黎明时份，决不打烊。

对于“午夜游人”、“江湖浪子”来说，这是一个消磨晚上的好地方。

老霍看来是这里的常客。

不等小二走过来，他已在酒柜里捧出两坛女儿红。

小二也不等他开口，就已捧上炸花生豆腐干，腊猪耳肉，还有一盘杂锦

卤味。

老霍掀开酒坛泥封，说：“这里的酒虽然不便宜，但在方圆五百里之内，俺保证你再也找不到比它更好的酒。”

李公鸡也打开了自己面前的一坛酒。

酒香四溢。

“果然不错。”李公鸡点点头。

老霍拿起竹筷，挟起一块卤猪肠：“这个也不错，很够意思。”

李公鸡也吃了一块，频频点头：“真不错，真不错。”

老霍喝了一口酒：“俺一看，就知道你是个挺够义气的人，来，俺敬你一坛。”

不是敬你一杯，也不是敬你一碗，而是“敬你一坛”。

李公鸡不由面有难色：“霍兄，小弟可没有这种酒量。”

老霍哈哈一笑：“不妨事，你若喝醉了，俺就把你送到颐香院。”

“颐香院？”李公鸡一怔：“那是什么地方？”

“一个很温暖的地方。”老霍眯着眼睛：“俺的师弟，最喜欢在那里，有时候，一耽就十天八天，也不出来。”

李公鸡仿佛吃了一惊：“他耽在那里如此之久，是不是病了？”

老霍放下酒坛，笑道：“也许真的是病了。”李公鸡皱了皱眉道：“是什么病？”

老霍道：“手酸脚软，头昏脑胀，乐不思蜀。”

李公鸡一呆：“乐不思蜀，这也算是病？”

老霍笑着道：“这是‘迷恋美人病’嘛。”

李公鸡又是一阵发楞，过了很久才一拍额头：“哦！小弟明白了，那是……那是……”

“美人窝！”

“美人窝也是销金窝，是很花钱的地方。”

“别担心，”老霍桀桀一笑，道：“俺在那里，熟人多的是，老板看见了俺也要卖帐七分。”

李公鸡喝了口酒笑道：“霍兄交游广阔，自然比小弟这种乡下人强胜多了。”

老霍抓了一大把花生，抛进嘴里，一面嚼个不停，一个说：“你对俺义气深重，俺绝不会忘恩负义的，你若有什么疑难之处，尽管开口，只要俺能力所及，就算是赴汤蹈火，也万死不辞。”李公鸡皱着眉，忽然长长的叹了口气。他仿佛想说什么，但却欲言又止。

老霍一瞪眼，道：“李兄，俺已说过，有事尽管开口，别放在心上。”

李公鸡叹道：“实不相瞒，在下曾于五年前，错怪了一个好人，把他臭骂了一顿，但后来在下才发觉，这人没错，是自己一时糊涂，唉……”

老霍大感兴趣。“是怎么一回事？”

李公鸡叹息一声，道：“小弟在六年前，讨了一个老婆回来。”

老霍道：“男大当婚，女大当嫁，讨个老婆，总比孤家寡人活一辈子的好。”

李公鸡摇摇头，叹道：“但这婆娘不老实。”“她偷银子？”

“偷银子倒是小事！”李公鸡悻悻然的说。

“不偷银子，难道是……偷人？”

“正是这样！”

“哼，这淫妇！”老霍一拍桌子：“若是换上俺，一刀就把这婆娘做翻了。”

李公鸡叹息一声，道：“一夜夫妻百夜恩，在下虽然愤怒莫名，但还是没有想过要杀人。”

老霍道：“就算不杀淫妇，奸夫也万万不能放过。”

李公鸡道：“在下也没有杀那奸夫，只是痛骂了他一顿。”

老霍道：“这可便宜了他。”

李公鸡摇摇头：“不，这已是委屈了他，因为在下后来查出，那婆娘的奸夫并不是他，而是另有其人，那是个六根未净的和尚。”

老霍冷冷一笑：“出家人，也未必见得就很可靠。”

李公鸡道：“那臭和尚，已给乡中父老活活打死！”

老霍道：“打得好！”

李公鸡叹道：“但我却不怎么好了，那人本是很尊敬的人，可是，我却骂他是奸夫，后来想负荆请罪，但他却又远离而去，不知所踪。”

老霍也叹了口气，道：“难怪李兄郁郁寡欢，未知那人姓甚名谁？”

李公鸡道：“他姓贵，叫贺六。”

“什么？贺……贺六？”

“嗯，”李公鸡目光一闪：“你认识他？”

老霍双眉一聚，道：“只怕，那是同名同姓而已。”

李公鸡说道：“在下是江南浣溪县人氏……”“浣溪县？”老霍吃了一惊。

李公鸡道：“你认识的那个贺六，莫非也是浣溪县人氏？”

老霍点点头。

李公鸡面露兴奋之色：“他左颊上，是不是有颗珠砂志？”

老霍呆了一呆，又点点头。

李公鸡大喜：“那么一定是他儿子，为了这桩事，小弟一直于心不安，这次无论怎样，你非要带小弟去见他不可。”

老霍却是面有难色的道：“这个……恐怕……”

李公鸡道：“贺六脾气有点古怪，在下是知道的，但在下这次负荆请罪，无论他怎样对我，我都不会……”

“不是这个问题，”老霍摇摇头，道：“要见贺先生，并不容易。”

李公鸡一怔：“如何不容易？”

老霍道：“他近年来结下了不少仇家，行踪极之隐秘，就算是俺，也不容易找得着他。”

李公鸡想了想，忽然把那张万两银票掏了出来，塞在老霍手里。

老霍吃了一惊：“这怎么使得？”他面露吃惊之色，实则心中窃喜。

李公鸡道：“这点小钱，谁都别放在心上，小弟只求一见贺六而已。”

老霍犹豫了半天，才毅然点点头：“拿人钱财，与人消灾，况且李兄是个气深重的人物，这桩事包在我身上便是。”

李公鸡大喜，翻身便拜。

老霍忙扶起他：“别太客气，来，俺带你去见一个人。”

李公鸡说道：“我们现在就去见贺六吗？”

老霍道：“不，要见贺先生，必须先找到‘地裂’。”

“‘地裂’是谁？”

“俺的师弟。”

“他在哪里？”

“刚才俺已说过，他就在颐香院？”

“咱们现在就去颐香院？”

“当然，你害怕？”

“怕什么？走！咱们现在马上去！”

（四）

颐香院是美人窝。

李公鸡进入颐香院，就像个第一次到城市里的老乡下。他似乎什么都不懂。

老霍带着他，一直来到了颐香院里最幽静，也最华丽的银铃阁。

银铃阁有俏语声，声若银铃。有一个满脸金钱麻子的大汉，左拥右抱，燕瘦环肥，好不风流快活。他就是崔命来，“地裂”崔命来。

×××

老霍是横冲直撞般闯进来的。

若是换上别人，一定立刻就给崔命来三拳两脚轰了出去，但老霍是他的师兄。

“怎么啦，又输干了？”

老霍盯着他：“正经点好不好？”

崔命来哈哈一笑：“这里不是夫子庙，干吗要正正经经的？”

老霍道：“有人来了。”

李公鸡来了。

崔命来脸色一变：“他是什么人？”

老霍道：“李公鸡。”

崔命来冷冷一笑：“管他是公鸡还是母鸭，踢他出去。”

老霍道：“你若要踢他出去，倒不如踢我。”崔命来一怔。“他莫非是个宝贝？”

老崔道：“他不是宝贝，却是个财神爷。”崔命来皱了皱眉，一手推开身旁的女人：“你在他身上得到了什么好处？”

老霍把银票一晃。

崔命来这时眼珠子都凸了出来。

“是真的？”

“绝对不假。”

崔命来看的连副脸孔也和气多了。

“李公子！请进！请进！”

李公鸡忙道：“不必客气，我在外面站着就行了。”

崔命来呵呵一笑，道：“这是男人的世外桃源，你喜欢怎样的娘儿，只要说一句，保证不会让你失望。”

李公鸡干咳两声：“这个……”

“我明白了，你是想说：这个好极了！”崔命来眉飞色舞地说道：“这里最楚楚动人的是金粉红，最冶艳大胆的是尤天姬，但最善解人意的却还得数于梦梦……”

“不！”李公鸡摇头不迭：“在下想见的不是女人，是贺六！”

“贺先生？”崔命来的眼色变了：“你想见贺先生？”

“嗯，他是我的同乡好友……”

崔命来脸色一沉，道：“这恐怕有点困难。”

李公鸡道：“有何难处？”

崔命来道：“他很忙碌，而且绝不会接见陌生人。”

李公鸡道：“只要提起李公鸡，他是绝不会忘记的。”

崔命来道：“你真的想见贺先生？”

李公鸡点点头道：“是的。”

崔命来想了想，忽然露出了一种诡谲的笑意：“我带你去见贺先生，对我有什么好处？”

李公鸡一怔：“在下刚才已付了一万两。”

崔命来道：“这一万两，只是付给师兄，我却连一两也没有。”

李公鸡道：“你真的可以带我去见贺先生？”

崔命来道：“只要我也有一万两，这桩事一定办妥！”

“一言为定？”

“当然！”

李公鸡沉吟半晌，居然真的又再掏出了另一张崭新的银票道：“这里也是一万两！”

崔命来接过银票，看了好一会，总算露出了满意的笑容。

“李公子，你果然是个豪爽的人！”老霍笑着说。

李公鸡叹了口气：“在下也只是但求心安理得而已。”

老霍点点头，瞧了他半天，忽然说：“凤凰和公鸡，究竟有什么分别？”

（五）

李公鸡怔住了。

老霍这句说话的意思，他并非不懂，而是实在太懂

他当然并不是什么李公鸡，而是铁凤师。

老霍盯着他，淡淡一笑道：“你无疑是个聪明人，可惜这一着却绝不高明。”

铁凤师耸耸肩，苦笑道：“原来你早已知道我并不姓李。”

老霍冷冷一笑：“本来你姓什么都没问题的，但你不该在我的面前，编造那段捉奸的故事。”

铁凤师道：“这故事有什么漏洞？”

老霍道：“你不该说，自己误会了贺六先生，而且还曾经把他痛骂一顿。”

铁凤师了两撇胡子：“这有什么不对？”

老霍悠然地说：“因为你根本就没有痛骂过贺六先生？”

铁凤师摸了摸楞：“你怎知道我没有骂过贺六？”

老霍淡淡道：“你若还不算太笨，该猜得出来。”

铁凤师吸了一口气：“难道……你就是贺六先生？”

老霍点点头，微笑道：“你总算猜对了。”

铁凤师摇摇头，道：“不，贺六的脸颊上，有颗朱砂痣，而你没有！”

老霍陡然大笑起来：“在高明的易容术掩饰之下，别说是颗朱砂痣，就算是一条深刻刀疤，也可以变得皮细肉滑，毫无破绽！”

他一面说，一面在左颊上，涂一种粉末。

然后，他用一块白布，轻轻一擦。粉脱落，他脸上的肤色也同时变了。

他的皮肤变得苍白许多，而且左颊上还出现了一颗不大不小的朱砂痣。

“公鸡，你现在大概可以相信，你有点‘发鸡盲’罢？”

× × ×

铁凤师笑了——这是苦笑。

他早已知道，上官宝楼不会亲自进袭坐龙山馆。

养气帮若真的要向坐龙山馆下手，那么，必须是由南总舵主贺六先生主持。

铁凤师并不认识贺六，但却有不少关于这个人的资料。所以他决定要对付这人，但贺六先生神出鬼没，行踪诡秘，要找他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铁凤师花了一番功夫，终于查出“天崩”、“地裂”这两个人，是最接近贺六的。

这两人一个嗜财，一个贪色，而且同样贪财。这是他们的弱点。对付敌人的办法，最好就是从他的弱点处下手。

铁凤师是老江湖了，自然深明此理。

可是，直到现在，他才发觉自己实在太聪明了。

最少，自己一定比猪还聪明一点。

因为猪是不会想到这种笨法子的。

× × ×老霍！

铁凤师一直都以为这老粗在自己股掌之上。谁知道这老粗原来是个老狐狸。

他一直在装疯卖傻。

他就是贺六先生，他眯着眼睛，悠然地盯着铁凤师：

“为了掩饰身份，我涂掉颊上的朱砂痣，而阁下，却把凤凰神剑收藏起来，真是英雄所见略同了。”

铁凤师吐了口气：“李公鸡若带着凤凰神剑，那是很不相称的。”

贺六先生眨着眼，笑道：“你找我，是不是想杀了我这位南总舵主？”

铁凤师并不否认：“不错，我的确很想杀了你。”

贺六先生没有生气，只是悠然地笑道：“想杀我的人，也不只是你一个，只是，从来没有任何人成功。”

铁凤师道：“这个自然，倘若已经有人成功了，在下此刻也不会有这样丢人现眼的处境。”

贺六先生道：“但你能找到我，这已经很不容易。”

这句说话，并不是恭维，而是充满了嘲讽之意。

铁凤师当然听得出来，但听得出来又怎么样？铁凤师甚至认为，那是应该的，自己一上来就太大意，小觑了那个老霍！

只听得贺六先生又接着说道：“你已找到想杀的人，为什么还不下手？”

铁凤师没有作声。贺六先生瞳孔收缩：“你在等什么？”

已很久没开口的崔命来，忽然冷冷一笑，道：“你是不是在等这一把剑？”

他忽然掀开脚下的一块地毯。

毯下有一把剑，这赫然竟是铁凤师的凤凰神剑！

× × ×李公鸡当然不能带着凤凰神剑出现。

所以铁凤师只好把它收藏起来，而知道它收藏在哪里的人，只有两个。

那是他自己和不疯道士。

凤凰神剑已落在贺六先生手中。

不疯道士又如何？

×××崔命来抓起凤凰神剑，欣赏了好一会，才淡淡的笑道：“好一口利器，好嘴硬的臭道士！”

铁凤师的手在沁冷汗，他知道，不疯道士虽然行事荒诞不经，但却绝不会随便出卖朋友，泄露别人秘密的。但凤凰神剑，现在已落在崔命来的手中。他们曾经怎样对付不疯道士？

贺六先生盯着铁凤师：“你想不想会见那道士？”铁凤师道：“想。”

贺六先生道：“你敢不敢跟我来？”

铁凤师道：“只要能找得到他，你上天我绝不会入地。”

贺六先生淡淡道：“你果然是个很够义气的朋友。”铁凤师忽然沉着脸：“他是不是已经死了？”崔命来摇摇头，道：“他没有死，死人又怎会把凤凰神剑的下落说出来？”

铁凤师道：“你们把他怎样了？”

贺六先生悠然一笑，道：“你和他在赌坊分手，只是一段很短很短的时间，我们绝不会把他弄成怎样的。”铁凤师道：“他现在在哪里？”

贺六先生微微一笑，忽然向下一指：“他就在你的脚下？”

他这句话还没有说完，铁凤师站立着的地方，忽然就裂开了一个大洞。这个洞又深又大，而且好像还黑漆漆见不着底。铁凤师虽然身手卓越，但忽然遇上这么要命的一个洞，也只好像块石头般掉了下去。

贺六先生大笑。

他对崔命来说：“我们总算抓到了一只又肥又大的公鸡了。”

（六）

黎明。

元宝赌坊已打烊，赌客也已散尽。

自从这赌坊开设以来，钱百魁是在打烊后才离开赌坊的。

钱百魁本是青城派弟子，他精于剑法。

但他却用青城派的剑法，把青城派的道士杀得片甲不留。

青城派原为武林名门正派，百余年前，甚至一度与少林，武当并驾齐驱，声威大振。

然而，青城派内，却又分为剑、气、拳三派系。剑派以剑法为主，自视极高。

气派一味钻研内功心法，一直以来，与剑派不相容。

拳派又自成一家，与剑、气两派貌合神离。

是以一派之中，分裂为三，数代掌门，虽曾尽最大努力希望三派合一，不再发生磨擦，但到头来却仍然徒劳无功。

常言道：“外患可御，内乱难平。”

青城一派，先生内乱，继而仇家趁势乘虚而入，终于爆发了连场剧战，损折的高手无数，元气大伤。

钱百魁就在青城派实力最虚弱的时候，乘机作乱。

但这位剑派高手，并非拥剑派而对抗气、拳两派，而是三派俱反。

他是完全背叛了青城派，连自己的师叔伯都杀个片甲不留。

青城派自然是恨之入骨，先后派出高手数十人，誓杀此叛徒！

可是，这数十高手，全都有去无回。

十年了，钱百魁还是活得很好。

青城派中人，莫不欲杀之而后快，但等到青城第一高手玉冠道长也死在元宝赌坊门外之后，他们再也提不起勇气去对付他了。

因为他们知道，钱百魁固然不可轻侮，其背后的靠山更不寻常。

× × ×

钱百魁并不高大，但却威武、强悍。

他浑身是劲，虽然每天晚上都没睡觉，但在黎明时分，他看来比每一个已睡了整晚的人还更精力充沛，头脑清醒。

像他这么样的一个人，背后当然少不了一两个跟班。

他的跟班，一个叫阿同，另一个叫孙福岛。

阿同是华山派俗家弟子，拳脚功夫极为了得。

但钱百魁最欣赏的，并不是他的武功，而是他背叛华山派的气概。

那就像是钱百魁自己的缩影。

而孙福岛，本是一个市井流氓，他年轻力壮，好勇斗狠，钱百魁看上了他，就把他收录为记名弟子。

有阿同和孙福岛两个小伙子陪伴，许多事情都不必钱百魁亲自动手，他们俩人就已经会办得很妥当。

每天黎明时分，他们都会到清风楼，这里的岩茶和饱点，都是第一流的，甚至不会比京师里的金华轩稍差。

但这一天，当钱百魁来到清风楼的时候，却吃了个闭门羹。

大门紧关闭，伙计、掌柜也都不知去向。

阿同怒叫起来。

他用力敲门。

“嗨！怎么没有人？喂！是不是都已死。……”

“住口！”钱百魁沉着脸，推开了阿同，忽然一脚踢向大门。

这一脚，也不见得怎么用力，坚实的木门，立刻就被撞开。

店堂内无人。

钱百魁冷冷道：“福岛，你到厨房里瞧瞧。”

孙福岛不等钱百魁说完，人已像箭矢般标了出去。

但他很快就回来。他去的时候很快，回来更快。他是给一股巨力撞回来的。

蓬！他重重的碰在墙壁上，立刻昏死过去。

× ×

现在本该是喝茶吃早点的时候。

但孙福岛今天倒霉万分，他吃的不是饱点，而是重重的一掌！

钱百魁脸色一变，他没有立刻冲入厨房。他只是走到孙福岛的身边，一探气息，不由心中猛然一凉。

孙福岛不是昏死过去，而是已经死掉了。

那是一块掌印，掌印是火红色的。而且，这掌印只有两根手指！

钱百魁沉声喝道：“是什么人，鬼鬼祟祟躲在厨房里？”

厨房里立刻走出一个人。

那是一个叫化，这叫化大概四十岁年纪，手里提着一根打狗棒。

“丐帮中人？”钱百魁脸色一寒。

叫化嘻嘻一笑：“不错。”

“韩化生？”

“也不错，”叫化悠悠笑道：“你还认得我，记性真不坏。”

钱百魁冷笑道：“八年前，你只是两袋弟子。”

韩化生哈哈一笑：“这一下你记错了，不是两袋，而是只有一袋。”

钱百魁道：“现在呢？”

韩化生笑道：“连一袋也没有了。”

钱百魁道：“白衣弟子？”

韩化生点点头：“是的。”

钱百魁道：“怎会越弄越不像样？”

韩化生笑道：“闯祸太多，建树全无，所以如此。”

钱百魁道：“丐帮多愚顽份子，岂是你这种人物长留之地？”

韩化生道：“总比无处栖身好点。”

钱百魁道：“何不加盟本帮？”

韩化生道：“义气帮？”

钱百魁道：“不错，钱某保证你在三年之内，富贵荣华，享用不尽。”

韩化生摇摇头，道：“不必了！”

钱百魁道：“为什么不必了？”

韩化生道：“因为你是个泥菩萨，与你渡江，何异自掘坟墓。”

钱百魁冷冷一笑：“好一个臭叫化，量你也没那种掌力，可杀孙福岛，在厨房中鬼鬼祟祟暗箭伤人的，又是什么人？”

韩化生哈哈一笑，道：“想不到你这人混帐得这么可以，清风楼已易主，在厨房里的，正是这里的新主人，他在自己的厨房里，那是光明正大之极，怎能算是鬼鬼祟祟？”

钱百魁神色一变，韩化生又已缓缓接道：“倒是尔等三人，不请自来，破门而入，这算是他妈的什么意思？”钱百魁给他抢白一顿，不由脸上阵红阵白。

阿同已大吼一声：“待我把这叫化宰了！”

钱百魁没有阻拦，他也想好好教训一下这个在丐帮地位低微的白衣弟子。

阿同声势汹汹，在腰际抽出一双熟铜短棍，一个错步闪身，疾向韩化生展开了狂风骤雨般的攻击。

韩化生淡淡一笑，从容不迫，悠悠闲地使了几招招式，居然就把阿同凌厉的攻势，一一化解开去。阿同一凛，知道遇上了劲敌。

但他存心要在钱百魁的面前显威风，岂肯就此罢休，招路一改，挺而走险，双棍直上直下，猛地从中路直逼过去。

韩化生不再悠闲了。

他手中的打狗棒也招式大变，守中有攻，不再让阿同完全采取主动。

两人都动上了全力，阿同越战越狂，韩化生的招式也越来越紧密、凶险。蓦地，钱百魁亮剑。

他是青城派剑法高手，一剑刺出，已把韩化生的退路封死。

韩化生没有退。他仍然咬紧牙关，以一对二，苦战下去。

阿同松了一口气。却在此时，厨房里一条人影飞射而出，“蓬”然一声，钱百魁忽然像断线风筝般向后倒飞了开去。

× × ×

孙福岛是撞向墙壁，然后倒下来。

想不到钱百魁居然也是一样。

他手中的长剑已坠地。

他的心冰冷，眼睛里充满着绝望的恐惧。

他用力扯开胸前衣襟。

他胸膛上有掌印，这掌印和孙福岛身上的一样，只有两只指印！

× × ×

钱百魁惨白的脸庞上已全无血色。

阿同是跟班。

连主子都已倒了下来，他还能有什么斗志。

他与韩化生，本来只是平分秋色之局，钱百魁一倒，阿同再无斗志，形势立刻就改变过来。

韩化生终于觑准了一个机会，一棒戳在他的咽喉上！

阿同想逃，但这一下，他再也逃不掉了。

钱百魁喘着气，盯着一个人。

这人是个满脸胡子的大汉，他的头很大，一双手更粗大。

但他的右手，只有姆指和食指。其余三指，断了。那是他自己削掉下来的。

“布大手！”钱百魁忽然想起这是什么人了，他嘶哑着声音，说：“你……一定就是布大手……你没有在开封府

这大汉冷冷的盯着他：“不错，俺就是布大手，你们以为俺一定会在开封府，俺偏偏就来到了这里。”

钱百魁惨笑一声：“南总舵主果然没有说错，好汉堂最可怕的人，不是岳无泪，而是你……”

布大手冷笑：“你错了，好汉堂最可怕的并不是任何一人，而是一股正气！”

“正气？”

“不错，正气和义气，都是大同小异的辞，但我们的正气是真的，而你们的义气却只是海市蜃楼，风中烟幕！”

钱百魁无言。

他已明白了好汉堂至今仍然没有倒下去的真理。

好汉堂不倒，他自己却已倒了下去。

钱百魁不再看他。他纵然不死，此后也必已成为废人。

韩化生却忽然走到钱百魁身边，说：“告诉你一个秘密，我现在已不是丐帮中人。”

钱百魁没有说话。他现在只能听，再也没有气力说话。

韩化生笑了笑，接道：“丐帮不是不好，而是我这个叫化实在太不像话，总是把丐帮的长老气得死去活来，所以，自己也感到不好意思，于是，我就加入了好汉堂第十分堂里！”

钱百魁连听也好像没听见了。

他已垂下了头。

凤凰和公鸡

(一)

颐香院的吴婆子是个著名的悍妇。

她是什么来历？知道的人，都会退避三舍，敬而远之。在三十年前，她

已经是山东马贼的女匪首，她的老公，就是有“伸刀取头，伸手夺命”之称的刀贼大王冼霸北。

冼霸北威震绿林，拳脚功夫，刀法造诣，被誉为马贼第一人。

这位吴婆子，当年的外号，是“飞马盗后”，擅使一双吴越剑，使起脾性来，连冼霸北也为之眉头大皱。十五年前，冼霸北病逝山东，这位“飞马盗后”，也销声匿迹，不知所踪。

却原来，她已在这颐香院里歇下了脚。而一般人，只知道她是“悍妇”而已。绝大多数人都不知道，这“悍妇”若发起雌威，就算是凶名甚著的钱百魁，也绝不是她的敌手。

× × ×

时候还很早，吴婆子就已在颐香院里剪花。

熟悉吴婆子的人，都可以从她剪花的手势，知道她今天的心情如何。她若情绪很好，那么，她剪花的时候，一定会哼着江北小曲，而且每剪都小心翼翼，把花叶修剪得整整齐齐。

但现在，她哪里像是剪花？只见她两腮鼓起，面露杀机，栏杆前一行二十八盆花朵，都被剪得支离破碎。花不见了一半，叶也不见了一半。最后，这位吴婆子居然连花盆都剪烂了。

(二)

落英满园。一个陌生人，一个叫化子，来到园中。

吴婆子终于放下了剪，但她的目光却比剪刀更锋利。

她冷冷的盯着这个人。

这是个满脸胡子的大汉。

他的手很大，但左右两手加起来，才总共只有七根手指。

“布堂主，你终于来了。”吴婆子忽然开口。

她的声音好像在哭。以前，她要杀人的时候，说话也是这副样子的。

布大手没有瞧着吴婆子。

他瞧着的是花。一朵很好看的兰花，原本种在精致的瓷盆上。

但瓷盆被“剪烂”了。花也跌落在地上。

布大手叹了口气，忽然俯身拾起那朵花。

吴婆子冷笑一声，说：“这朵花还未修好。”

手一扬，本已搁在栏杆上的利剪，忽然像是弩箭般向前激射过去。

好快！好准！利剪直飞射向布大手的咽喉。

布大手叹口气：“的确未曾修好。”

在他开口说话之前，他的右手已把利剪抄下来。

吴婆子脸色一变，不期然而后倒退一步。

布大手接过利剪，却不是修剪花朵，而是修剪指甲。他的指甲很长。

他剪下了一块，轻轻一弹。

吴婆子突然惨叫一声，右眼居然给指甲刺瞎了。这是什么劲力？

吴婆子又惊又怒：“恶贼，老婆子跟你拚了！”

布大手却说：“这把剪太钝，不中用，还给你好了。”

他把剪刀递给吴婆子。

连指甲都能刺瞎她的右眼，这把利剪，吴婆子如何敢接？

一直以来，她是人见人怕的江湖女煞星、女魔头。

想不到布大手一出现，她就变得像个又老又迟钝的老妇人。

吴婆子是骑虎难下，她已势必要拚。

× ×

剪刀，她是万万不敢接的了。

但不接又如何？

进吗？不敢胡来。

退吗？倘若布大手乘势追击，后果也是堪虞。

在这刹那间，吴婆子可说是进退维谷，不知所措。

以吴婆子这等高手，居然也会出现这种情况，实在是有点不可思议。

倏地，一只手仿佛从天而降，很轻松的就把那利剪接下。

吴婆子不由吐一口气。她再也不敢托大了，匆匆退后。

她瞧着了一个人的背影，心中暗自庆幸。

这人若来迟半步，她现在也许已成为剪下亡魂！

（三）

来的是老霍。“天崩”老霍，也就是义气帮南总舵主“白骨学究”贺六先生。

布大手脸上没有丝毫表情，就像块岩石。

贺六先生却轻轻的叹了口气：“岳无泪怎会把你赶出好汉堂的？”

布大手的脸上还是没有表情。他也没有回答。

贺六先生却没有停止，缓缓接着说下去：“自古唯大英雄好色，你是个大家豪杰，真好汉，你既然看上了岳倩倩，岳老头儿应该连欢喜也来不及，但他却没有把你当作兄弟，居然把你赶出了好汉堂！”

他说的每一个字，都是刀！他一刀一刀的割下去！总有一刀，会割疼布大手！

布大手的心也许已伤了。但他脸上还是没有半点变化。他只是看着那朵花，那朵花忽然像飞镖一样，向贺六先生的眉心疾飞过去。

吴婆子大吃一惊。

这岂非已达到了“飞花摘叶，俱可伤人”的境界？

贺六先生居然没有动。既不闪避，也不抄接。飞花猝然贴在他的眉心上。

× × ×

贺六先生的神色不变，依旧站立在原处。

花终跌落。他没有受伤，吴婆子是虚惊一场了。

布大手眼色微变：“好定力！”

贺六先生缓缓道：“布堂主功力实在惊人，只是，要达到以花叶伤人的地步，却仍然颇有一段距离。”

布大手道：“贺总舵主这份泰山崩于眼前而面不变色的功夫，世间又有几人能及。”

贺六先生道：“布堂主言重了，毕竟，来的只是一朵脆弱的鲜花，而并非泰山之崩倒。”

话虽如此，倘若换上了吴婆子，必然已被这朵花儿吓得手忙脚乱，魂飞魄散。

她不由又悄悄的后退一步。

× × ×

颐香院本是美人窝。

但此刻，出现在此地的却不是来自大江南北的佳丽，而是一群充满杀气

的黑衣汉子。

每一个黑衣汉子的衣襟上，都用金线绣着一个“义”字。

义气帮中人！

布大手却连看也不看他们一眼，仿佛世界上根本就没有这群人的存在。

然而，他们却是极可怕的一群杀手。

贺六先生凝视着布大手，忽然道：“本座很欣赏你的勇气，但却认为你离开开封，来到此地，是一件相当愚蠢的事。”

布大手道：“布某本非聪明人，蠢事已常为之。”贺六先生道：“你能够一直活到现在，未尝不是幸运之极。”

布大手道：“贺总舵主说的不错，反正我这条命是捡回来的了，多做一次蠢事，却又何妨？”

贺六先生冷冷一笑：“可惜‘送死’这种事，你一辈子只能干一次。”

布大手道：“干了再说死了再算！”

贺六先生瞳孔收缩：“你以为会有一丝希望，可以杀得了本座？”

布大手道：“直到现在，布某仍然不明白，你为什么会叫‘白骨学究’？”

贺六先生目光闪动，道：“只要你敢接我一掌，你就会明白了。”

布大手忽然裂嘴一笑：“这又有何难哉？”这六个字刚说出他的右掌已伸出。

×××

掌心嫣红，掌力灼热如火。

一掌拍出，仿佛连贺六先生先生的脸都给映红了。

贺六先生悠然挥掌，右掌。

他的右掌姿势很特别，食指和中指紧并，无名指及尾指却分开。

布大手一怔。

他已看出不妙。

但不妙在何处，一时间却说不上来。

而且，他已运力出击，要收回来他已来不及，他只好全力豁出去。

这一掌，看来大有不是你死就是我亡之势。

贺六先生却在这时候，阴森地一笑，就像只已捕捉到猎物的豺狼。

他右手食指及中指间，突然射出一颗很细小细小的弹丸。

弹丸虽细小，但一射出去，撞着布大手的掌心，立刻就发出“波”的一声，爆裂开来。

布大手怒喝一声：“可恶！”

他急缩手。但迟了。一种毒药，已沁入了他右掌肌肤之内，瞬息之间，肌肉已腐烂，连指骨也并现出来。

布大手急拔刀。

刀光一闪，右掌立断，跌落地上时，已变成了一堆白骨。

贺六先生面带笑容：“布堂主，你现在大概明白了罢？”

（四）

布大手现在已明白，贺六先生为什么叫“白骨学究”

他脸色死灰，咬碎银牙，怒道：“这算什么英雄好汉？”

贺六先生陡地大笑起来：“我什么时候以英雄好汉自居了？”

布大手似以连站也站不稳。

韩化生急忙搀扶着他。

布大手转目凝注着他，咬牙道：“你要记住了，‘白骨学究’就是这样的。”

韩化生一字字道：“我会记住了。”

贺六先生笑道：“两位别伤心，反正你们很快就会变成死人，少一只手，在黄泉道上也没有什么太大的分别！”

布大手狂吼道：“你以为这样就可以留住咱们？呸，简直是在做梦！”
贺六先生又再大笑。

“好汉堂的好汉们在哪里？莫非就只剩下你们两个人了？”

此言一出，立刻有人怒喝道：“老贼，天下好汉如过江之鲫，岂是尔等鼠辈杀得尽的？”

布大手陡地目光大亮，面上露出激动之色。

这刀，乃怪刀神翁郝世杰之刀。

但这老者，却非九玄洞主，面是好汉堂的总堂主“义无反顾”岳无泪！
岳无泪来了。

他本来不会来。但当司马纵横叶雪璇离开仙女湖的时候，他却决定和这两个年轻人在一起。

他无刀。

昔年威震武林的好汉之刀，已在西城一战中折断。

但他还有朋友。

郝世杰知道他需要一把刀，就把自己的金刀送了给他。

“刀可以再铸造，再找，老朋友却越来越少了！”

岳无泪没有拒绝。

好汉讲的是真义气，肝胆相照，别说一把刀，就算是大好头颅，也可以付托在朋友的手上。

所以，岳总堂主来了。他携刀而来，带着昔日的勇气和信心，卷土重来。

× × ×

贺六先生脸上再无表情。

他的目光是冷酷、深沉的。

岳无泪瞪着他。

岳总堂主的眼光并不森冷，但却有着一种凛然不可犯，大勇无畏的气概。

生则生，死则死，无论生死，绝不言败！

只要浩气长存，或死或生，却又何妨呢？

布大手忽然跪也下去，泪流满面。

“总堂主，大手想念您老人家想得好苦……”

字句似肉麻，然而布大手的真情绝不肉麻，他是真好汉。

他说的是真心话，岳无泪扶起了他，满脸激动之情：“大手，你一直都是我的好兄弟，好汉堂也不能缺少了你。”

布大手惨笑一声：“只是，大手已经是个残废者。”

“胡说，”岳无泪怒道：“少一只手，算什么？”

贺六先生冷冷一笑：“像他这种笨驴，就算少了一颗脑袋，也不值得可惜。”

岳无泪怪声嘶叫起来，刀光一闪，就向贺六先生头顶闪电般击下。

这是岳无泪威震天下“武者九式”中，最威猛凌厉的一着“闪电浮云”，江湖中已不知几许高手，败在他这一刀之下。

虽然他现在手里的并不是好汉之刀，但郝神翁的金刀绝不会比好汉之刀差到什么地方去。

这一击还是有着那种不可抗拒，骇人已极的巨大威力。

但是，他现在本不该使出这一刀的。

因为这一刀非独以快打慢，而且一刀击出，就已最少虚耗本身内力一半以上。

没有绝对把握而使出这一刀，那非但是浪费，而且还很危险。

高手相争，绝不能有错。

全力出击而伤害不到对方，这就是错，而且是绝对致命的大错。

但岳无泪这一刀已击出。

没有人能改变这一刀，只能等待着一刀攻出的结果。

结果是怎么样的？

× × ×

只见刀光一闪，战果已经几乎立刻写了下来。

贺六先生没有退缩，也没有半点惊惶失措。

他在刀光中移动了身子。

刀有多快？这是算不出来的。

但无论刀的速度怎样快，贺六先生的身子竟然比刀还要快一点点。

岳无泪一刀击出，但却一刀击了个空！他的身子也有如脚步虚踏在悬崖中。

贺六先生的右掌已击在这位岳总堂主的胸膛上。

（五）

岳无泪又败了。

贺六先生盯着他看了很久，忽然叹了一口气，说道：“岳总堂主，你真的衰老了。”

岳无泪扪着胸，声音凄厉：“你为什么不索性杀了我？”

贺六先生倏地仰面大笑：“要杀你，易如反掌耳，本座把你的性命留下，就是要让好汉堂的人知道，他们所钦佩的岳总堂主和布大手，原来都是不堪一击的草包。”

岳无泪怒不可遏，正挥刀，但真气一动，血气上涌，立刻吐出一口血来。

布大手却已在这时候昏死过去。

韩化生手足无措。且就在这时候，两个年轻人闯了进来。

× × ×

司马纵横和叶雪璇先到元宝赌坊走了一趟。

在那里，他们解决了几个小脚色，再赶到颐香院。

他们已来迟了一步。

岳无泪已中了一掌，布大手更断折一手，昏迷不醒。

贺六先生瞧着这对年轻人，瞧的连眼睛也不眨动一下。司马纵横扶着岳无泪，面有怒色。

岳无泪叹息一声：“老夫真是不中用了，又败啦。”

叶雪璇面罩寒霜，冷冷的盯着贺六先生：“贺总舵主？”

贺六先生仍然目不转睛地瞧着她：“正是贺某。”

叶雪璇冷笑道：“看样子，贺总舵主神功盖世，相当厉害。”

贺六先生目光收缩成一线，淡淡道：“凭你，似乎还没有资格说这种话。”

叶雪璇冷冷道：“连说话都没有资格，那么，想向你讨教几招，更是异想天开了？”

贺六先生一怔。他不由笑了起来：“你想跟本座动手？”

叶雪璇道：“不配吗？”

贺六先生轻轻叹了一口气，道：“你是如此美丽的女郎，如果杀了你，实在是煮鹤焚琴，大煞风景。”

叶雪璇道：“那么，你可以不杀我，让我杀了你便是。”

贺六先生道：“姑娘真会说笑。”

叶雪璇冷冷道：“我是说真的。”

贺六先生叹口气：“小小年纪，就已当上了一教之主，难得如此心高气傲。”

叶雪璇冷笑道：“你既然早知道我是什么人，该知道我已经很够资格跟你交手了。”

贺六先生哈哈一笑：“庞六仙若是仍还活着，本座也许会忌惮三分，但是现在嘛，哈哈！哈哈！……”

他一面笑，一面走向那群黑衣汉子。

他取了一把剑。他用剑尖指着叶雪璇，接道：“你也曾学剑？”

叶雪璇道：“先师所传，纯为除魔术道！”

贺六大笑：“庞六仙生前名震天下，倒要看看，他晚年调教出一个怎样的女弟子。”

大笑声中，身形急射，长剑击出。

一击发出，已暗藏三式变化，五下杀着。

叶雪璇冷笑，挥剑还击。

贺六先生“咦”的一声，长剑忽然低垂，身形倒退。

叶雪璇还击之凌厉，显然是令他感到有点意外的。

他一退，叶雪璇只好猛追出去，连环闪电般攻出二十一剑。

贺六先生退入栏杆后。

栏杆前有花。剑影闪动，花叶摧落如雨，被剑锋纷纷击成粉碎。

贺六先生叹一口气：“虽是女儿家，却非惜花人。”他脸上一片漫不经心的样子。

但叶雪璇却一直紧迫着他，二十一剑之后，又再剑走偏锋，剑剑刺向贺六先生胸前要害。

贺六先生身法连续变换，面上的神色渐渐轻松不起来。

他连接暗算、挫败了布大手和岳无泪，难免有点沾沾自喜。

却没料到，这个年纪轻轻的女郎才是今天他遇上最厉害的一个劲敌。

他本来充满自信。

高手对阵，自信不可少，它甚至是一种很可怕的武器。

过份的自信，仍然是武器。

所不同的，这已经变成了是自杀的武器。

贺六先生临敌经验丰富，他已发觉到自己已犯了这种大忌。刹那间，轻敌心情尽敛，全神贯注力图解决这年轻貌美的大幻教教主。

然而此际叶雪璇已是得势不饶人。

贺六先生心中一沉。

叶雪璇的剑实在太快，而且虚幻不定，变化无常。

他早已不敢怠慢，但形势依然恶劣。

他甚至渐渐无法看得清楚，叶雪璇是怎样出手的。

他突然大叫：“停下来！”

叶雪璇岂肯罢休：“不杀你，决不停剑！”

崔命来的声音，却在这时候相继响起：“再不停剑，先杀不疯道士，再杀铁凤师！”

× ×

贺六先生的说话，叶雪璇只当作耳风。

崔命来的说话，叶雪璇也是连一个字也不相信。

——先杀不疯道士！再杀铁凤师！

这是什么说话？

这两人怎会在这里？就算在这里，又岂会任凭你们说杀便杀的？但忽然间，叶雪璇真的停止下来了。

因为她看见了一辆铁囚车，里面囚禁着两个人，赫然正是铁凤师和不疯道士！

叶雪璇的脸庞不由一阵煞白。

铁凤师！你怎会弄成这副样子的？

（六）

崔命来推动着囚车，脸上的表情就像是刑场的刽子手。

他的手里有刀，鬼头大刀。

铁凤师和不疯道士的头颅都在囚车外面，只要大刀一挥，这两人就得变作无头之鬼。

贺六先生总算松一口气。

他狠狠的盯着叶雪璇，道：“小妮子，你真不知天高地厚！”

铁凤师在囚车里居然笑了笑，道：“我也是一样，真该死！”

贺六先生倏地喝道：“住口！”

铁凤师眨了眨眼睛，道：“我为什么要住口？”

贺六先生冷冷一笑：“到了这种地步，亏你还好意思开口说话！”

铁凤师悠然一笑：“我现在有什么不妥？”

贺六先生瞪着他，厉声道：“你的凤凰神剑不见了，人也成为待死之囚，还这么开心！”

铁凤师笑道：“剑是身外物，人终会死，难道为了这点小事，就值得我大哭一场？”

贺六先生冷冷一笑，忽然说：“本座明白了！”铁凤师道：“你明白什么？”

贺六先生瞧了他半天，又再瞧着叶雪璇，然后才冷冷的说：“在叶大小姐面前，你怎能如此失落威风？但形势已如此，你也只好硬充好汉了。”

铁凤师的脸上，立刻露出可怜的神色。

叶雪璇心中一酸，忙叫道：“铁大侠，别听他的，他根本就不是个人。”

铁凤师苦着脸，大声道：“不！贺总舵主说得对，我只是个脓包，却又要硬充好汉，像我这种人，活在世上也是丢人现眼，倒不如一头撞死好得多！”

他越说越是激动。

贺六先生冲上前怒喝道：“住嘴！”

铁凤师也怒叫了起来：“你有种的就杀了我，杀呀！杀呀！为什么不杀？是不是怕我死了，他们就再无顾忌？”

贺六先生脸色陡地变得极难看。

他忍不住一个耳光就向铁凤师的脸庞上打过去。

× × ×

铁凤师人在囚车中，正是既不能闪，复无还手之力，这个耳光必然是吃定了。

谁知贺六先生一掌掴下去的时候，小腹下突然重重的给人踢了一脚。

这一脚很要命。

贺六先生怪叫一声，全身颤抖，弯腰痛苦地蹲了下去。

铁凤师居然还打开了囚车，慢条斯理的走了出来。

他用一种怜悯的目光，瞧着贺六先生，忽然叹道：“你若不是要打我，我也不会这么狠，在那地方上踢你一脚。”

贺六先生冷汗直淌，颤声道：“这……这囚车……”

铁凤师微微一笑：“它已被动了手脚，你以为我已是待死之凶，但我这条腿只是轻轻一伸，就出了来，而且还把你踢成这副样子。”

贺六先生咬着牙，怒瞪着崔命来：“你……你竟敢背叛本帮！”

崔命来叹了口气，道：“除了这样，谁可解‘五毒凤凰针’的剧毒？”

贺六先生脸色一变：“你什么时候中了‘五毒凤凰针’？”

崔命来道：“就在你嘱咐我把他们关进囚车的时候。”

贺六先生怒道：“但他们已在密室中，给迷魂香迷失了本性！”

崔命来耸耸肩，叹道：“那迷魂香，只对不疯道士有效，铁凤师却全然未受影响，我一时不察觉就给他暗算了一把！”

铁凤师悠然一笑，道：“说到暗算手段，我也是从你们身上学回来的，至于那种迷魂香，本来很不错，可惜在下身上，刚巧有一株‘辟毒草’，所以还迷不倒我这头大公鸡！”

众人皆是一怔。怎么忽然又弄出一句“大公鸡”来？

贺六先生以为可以凭铁凤师保命，谁知道反而给铁凤师踢了致命的一脚。

那一脚真要命。他简直再也无法凝聚真气。

而此际，偏又是强敌环伺的时候。

他还能有什么希望，可以活着离开颐香院。

连吴婆子都已悄悄走了。这婆娘，真靠不住。但他也没有怪她了。

他只好惨笑一声，横剑自刎。

剑很锋利，他没有用多大的气力，就把自己的喉管割断。

崔命来目光呆滞，一言不发。

铁凤师把解药递给他：“别愁，我答应给你的解药，绝不会反悔。”

崔命来接了解药，叹道：“就算有解药，我还能活下去吗？”

铁凤师淡笑道：“别把上官宝楼看得太神通广大，你以为自己天下虽大，而无藏身之地了？”

崔命来苦笑道：“我出卖了南总舵主，此事实实在非同小可。”

铁凤师道：“你有没有听过‘救人须救彻’这句说话？”

崔命来道：“听过，只是，我很少救人。”铁凤师道：“救人如此，背叛组织也是如此，要就忠心不二，至反叛就反叛到底，不妨紧记，组织不死，

你死！”

崔命来一怔，良久才叹道：“你真会把握机会，现在连我也给你利用了！”

“利用二字，太难听了罢？”铁凤师道：“你该说自己弃暗投明，改邪归正。……”崔命来不由一笑：“说得好，就这么办！”

这时候，司马纵横走到铁凤师身旁，悄悄的说：“刚才，你那副狼狈相，急死叶大小姐了。”

铁凤师吁一口气：“幸好我也不是个真脓包，否则这张脸真的不知道该搁到什么地方去。”

司马纵横淡淡一笑：“但这下子反败为胜，你可威风八面了。”

铁凤师一呆：“你不是妒忌罢？”

司马纵横笑道：“不是妒忌，只是羡慕而已。”

铁凤师仰望天色，只见一朵灰云，徐徐地飘了过来。

“唉……看来很快又会有一场暴风雨了……”

幕后帮主

(一)

木鹏坞在大鹏峰下。

这里的老大是木鹏王。

木鹏王擅使飞鹏刀、鹏王杵，还有九九八十一支连环飞鹏镖。

在绿林，木鹏王威名显赫，等闲之辈，绝不敢招惹他。

不少成名高手，一方豪杰，先后挑战木鹏王，结果都惨败收场。

可是，岁月无情，时间能改变一切。

木鹏王现在虽然不算老，但却健康远逊从前。他在病危之中。

×××

暴雨如狂徒，占据了整片大地。

大鹏峰下，忽来恶客。

恶客不是一人，而是有若一队雄师。

他们全是身怀绝顶武功的武林人。

木鹏坞第一座关卡，在不足半顿饭时光之间，就被彻底摧毁。

柳青鹏接到这个消息之后，立刻抓起一杆铁枪，带着二十八个弟兄，飞马冲了出去。

柳青鹏是木鹏王门下的大弟子，据说，他已尽得师父真传，一杆铁枪更是使得出神入化，相当厉害。

当他策马飞奔出去的时候，第二座关卡也陷入苦战之中。

负责把守第二座关卡的，是吕白鹏。

吕白鹏是柳青鹏的小师弟，很年轻，年方二十。柳青鹏一面策马狂奔，一面怒叫道：“谁敢到木鹏坞撒野？”

话犹未了，一颗脑袋冲天般飞起，鲜血直射向柳青鹏身上。

柳青鹏突然全身一阵痉挛。

他的小师弟，竟然给一个白衣人，一刀砍掉了脑袋。

他面如土色，倏地翻身下马，挺枪就向那人心窝戳去。

“你是谁？”为什么要杀我师弟？”柳青鹏发出了撕心裂肺的嘶叫。

白衣人冷冷一笑：“你记着了，我叫邓初！”“邓初！”柳青鹏怒吼：“你这狗养的——”

他仿佛疯了。铁枪比雨点更急，一下子就把邓初迫退五步。

邓初虽退，脸上却犹带笑容：“你是木鹏王的弟子？”

“你也记着了，我叫柳青鹏！”

“木鹏王的大弟子？”

“正是！”两三句说话间，邓初又向后退了一丈。

柳青鹏越攻越快，也越攻越急。

可是，太急太快，往往难免有错。

他忽然觉得背后一凉，再看看胸膛，竟然有一截刀锋，从他的衣襟刺了出来。

刀锋全是血，他的血。

× × ×

铁枪已坠地。

柳青鹏回头一望，看见了一张阴森的脸。

“你……你……”

“我叫潘天星，”这人盯着他，冷冷道：“我的刀还在你身上，快还给我。”

柳青鹏咬牙怒道：“我欠你一把刀，但你却欠木鹏坞一条命！”

潘天星冷笑道：“你说错了，不是一条命，而是十三条，你是第十三个死在我刀下的人！”

邓初狞笑，突然上前，在柳青鹏的背后拔出那刀。

“老潘，再干几十个，索性把木鹏坞的所有的兔崽子都杀得干干净净！”

柳青鹏倒下，木鹏坞大势危急。

就在这时候，一个灰袍人，手提巨杵，怒喝策马奔来。

“木鹏王！”潘天星接回刀锋，倏地大笑：“看他这副样子倒不像是有病！”

（二）

木鹏王冒大雨而来，他全身上下衣裳，都已湿透。

他的心也冷透，但血却沸腾！

“青鹏，白鹏！”他发出了凄厉的嘶叫声。

邓初桀桀一笑：“你要见他们，那容易得很！枉死城门，早已为你而打开！”

木鹏王须眉皆竖，疾声喝道：“你们是什么人？”

邓初晒然一笑：“鄙人邓初。”

潘天星道：“在下姓潘来自天山。”

“天山双绝！”木鹏王面如纸白，忽然咳嗽两声。

他背后手下有数十人，其中最骁勇善战的是“神力金刚”班平。

班平再也忍耐不住，抡起八尺大刀，宛如飞将军般从天而降，怒砍邓初天灵。

邓初一声怪笑，轻移脚步，闪开这一刀。

班平却一声不发，大刀着着进逼，看来已抢尽先机。

但木鹏王的手心却在发冷。

他已看出，班平根本就不是人家的对手，只要邓初反击，一刀就可以杀了他。

“速退！”木鹏王叱道。

但班平已杀得性起，木鹏王的命令，他完全没有理

也许，他根本就听不见。
突听一声裂帛！
班平再砍一刀。
这一刀砍在地上，入地两尺。
但邓初的刀，却已没入了他的胸膛！

× × ×

木鹏王的眼睛已变成了血红色。
“班平！”
班平已不会回答。
木鹏王挥巨杵，带着满脸悲愤之色冲出。
鹏王杵怒挥。
一人立刻倒地。
可是，倒在地上的却不是敌人，而是木鹏王自己！

× × ×

木鹏王真的衰弱了。
在盛怒中，他拼尽一口气，也要与敌人周旋到底。
可是，敌人还未动手，他已倒下。
击败他的不是天山双绝，而是病魔。

（三）

木鹏王一倒，义气帮气焰更盛。
邓初、潘天星率领着逾百帮众，一直闯入木鹏坞总坛重地。潘天星杀性大起，见人就杀，不留活口。

邓初怪笑：“估道木鹏坞中人，皆是铜浇铁铸，谁料却都是豆腐！”
他意气风发。

但就在他说完“豆腐”两个字的时候，额角忽然中了一剑！

× × ×

邓初的笑容已僵硬。他吃了一剑，却连敌人的样子也没看清楚。
他急转身，没有人。前后左右。也没有。但他的额角还在流血，那一剑莫非自天上而来。

想到这里，不再迟疑，手握利刀，身形跃起八尺，向总坛上的横梁斩去。
一刀斩出，邓初的心又向下沉。

横梁上果然有人。

但他这一刀才斩出去，那人已像鬼魅般落下。

这一刀自然斩空。

但他已知那人就在自己脚下，这一惊实在是非同不可。

情急之下，忙以刀锋砍在横梁上，趁势借力，身子再拔高三尺，整个人缩入承尘之上。

他见机极快，连他自己都不禁暗赞一声：“幸好老子机警！”

谁知心念未已，屋顶突然塌下，一把寒光闪闪的利剑，向他迎头刺下来。
邓初大吃一惊。

他做梦也想不到，就在这短短一瞬间，那人居然已绕出屋外，从屋顶发难！

这是什么身手？仍然是那人！仍然是那一把剑！他再要闪避，但屋顶上漫天剑影，他根本无法看得清楚，哪一剑才是实招。

等到漫天剑影骤然消失后，邓初只有一个感觉。

喉咙很凉。死神来了。

× × ×

潘天星没有亲眼看见邓初怎样死。

因为他也同样不妙。

木鹏坞看来已没有还手之力，但却忽然在练武广场上，遇上了一个人。

司马纵横。

“是你？”潘天星盯着他。

司马纵横道：“不错，是我，司马纵横。”

潘天星又盯着他腰间的刀。

“猎刀是好刀，你不配用它。”

司马纵横道：“我知道我不配，但到现在还不想把它放弃。”

潘天星道：“不舍得？”

司马纵横道：“不是不舍得，而是身负重任，倘若丢了，实在无面目见它的上一代主人。”

潘天星道：“齐拜刀只是个呆子，想不到你比他更呆几分。”

司马纵横道：“也许你没说错。”

潘天星道：“你说自己身负重任，那是什么任务？”

司马纵横道：“它是猎刀，老刀匠游老前辈铸造它，就是要猎杀江湖败类的性命。

潘天星问道：“我算不算是江湖败类呢？”

司马纵横道：“这点你自己该心中有数。”

潘天星狞笑道：“可惜，无论我是不是江湖败类，现在被猎杀的是你，而不是我！”

说到最后一句，司马纵横已被义气帮的人包围着。

但练武广场外，却又同时出现了一群人。

一群愤怒的武林好汉！

× × ×

好汉堂有好汉。

岳无泪虽然伤了，布大手虽然砍断了一只手，但他们的兄弟仍然有顽强的斗志，誓与义气帮群邪决战到底。

岳无泪和布大手没有来。

但却有一人，担负起了他们的任务。

那是叶雪璇。

叶雪璇是大幻教教主。

大幻教教主来了，大幻教的高手当然也不在远。

但他们另有任务。

他们其中一半，坐阵于坐龙山馆，而另一半，则在灵蛇堡严密防守。

大家都有个共同的目标：决不让义气帮的人得偿所愿，他们已恼恨来的太迟。

木鹏王不战而亡，每个人的心头都是那么愤怒，那么沉重，看见这等阵势，潘天星的自信减少了一大半。

他东张西望，他在等一个人。

上官宝楼。

除非上官宝楼随后赶来，增派援手，否则这一仗恐怕凶多吉少了。

但上官宝楼没有来，来的只是一群愤怒的好汉。潘天星吸口气，忽然对司马纵横说：“司马大侠，你能不能放过我这一次？”

司马纵横一怔。

他想不到这人刚才还是凶巴巴的，忽然间却会向自己讨饶。

他的心肠并不硬。他已在考虑着，但潘天星却忽然大喝一声，向左狂冲，接着刀光乱舞，好汉堂立刻有两个人倒下去。

他只希望杀出一条血路，并不是真的向司马纵横求饶。

司马纵横勃然大怒：“哼！你跑不掉的。”

但他只是说出这句话，潘天星已身形起落，远去十丈之遥。

司马纵横穷追。

但潘天星却忽然停了下来。

一个很美丽的女郎，正在拦住了他的去路。“你找死！”潘天星一声大喝，一刀就砸向这女郎的头顶上。

这时候，他已不知道何谓“怜香惜玉了。”

飒！刀劲真不弱。但这女郎却以一把长剑，接下了他这一刀。

刀剑相碰，潘天星居然虎口一麻。

他的脸色变了。

他以为一刀就可以解决这女郎，想不到她却是一头雌老虎。

而这么一折腾，司马纵横已经在他身后。

潘天星又惊又怒道：“你们一起上来罢！”

司马纵横盯着他，目光尖锐如针：“你太看得起自己了。”

他没有动手。他相信叶雪璇已可把这凶徒解决。

×××

潘天星不相信自己会败在这个女人的剑下。他认为，刚才自己是太轻敌了。

现在，他不再大意，全神贯注运劲于刀锋上，看准了才出手。

叶雪璇目光冷酷如冰。

她似乎要看看，潘天星到底是怎样出手的。

忽然间，“飒”一声，剑已刺出。

叶雪璇的剑！

×××

潘天星没有动。

而他全身的内力，却已贯注在刀锋之上。

他这一刀若砍出去，声势一定是很吓人。

可是，他错了。

叶雪璇根本就没有等待他这一刀。

——管你这一刀如何厉害，我先刺你一剑再说！

潘天星居然在叶雪璇刺出那一剑的时候，怔了一怔。

——你竟敢比我更早发招？

——这岂非送死？

他的想法，看来似乎很幼稚。

但在真正高手看来，他的想法却又并无不对之处。

可是，理论归理论，理论并不一定可以决定战果。

虽然潘天星这一怔的时间，绝不会比眼睛眨动的的时间更长久，但这已铸成了大错。

叶雪璇的剑锋，已无声无息地没入了他的咽喉。

(四)

义气帮果然向坐龙山馆动手。

但他们却不是先动坐龙山馆，而是先偷袭木鹏坞。

木鹏坞受创不轻。

只是，潘天星和邓初，也在这一役中阵亡。

强援已到，木鹏坞总算没有被澈底摧毁。

但木鹏王、柳青鹏和吕白鹏之死，已使木鹏坞为之元气大创。

坐龙山馆又如何？

×××

坐龙山馆，三日无事。

灵蛇堡也没有敌人来犯。

岳无泪、布大手伤势已无大碍，不疯道士曾中迷魂香之毒，现在也已完全清醒过来。

第四日清晨，有消息传来，上官宝楼已赴开封。

铁凤师问叶雪璇：“你相信吗？”

叶雪璇冷笑，摇头说道：“布堂主不在开封，好汉第十分堂兄弟也已有大半到此，他去开封有什么用？”

铁凤师道：“他若不去开封，今去何处？”

叶雪璇道：“紫气玉楼！”

铁凤师道：“不错，他最大的目标，本来就是紫气玉楼。”

叶雪璇道：“他对先师遗留下来的东西，极感兴趣。”

铁凤师道：“你师父怎么会有那许多武功经书的。”

叶雪璇道：“这是他老人家的一种嗜好。”

“嗜好？”

“不错，就像有人喜欢搜集古玩，珠宝、名书一样。”

“但是这些经书，各门各派都视为至宝。”

“先师是个很有办法的人，取每一部经书，手法都不相同。”

“偷之哉？”

“偶然也会来这一手的，例如少林的武功秘笈，就是他潜入藏经阁盗取回来的。”

“少林派知道，岂非……”

“他们恐怕现在还不知道。”

“为什么？”

“先师盗走秘笈后，三日后又重上少林，再入藏经阁。”

“食髓知味！再偷一次？”

“不，先师在这三日之内，已伪造了另一本看来完全相同，甚至内文也一模一样的假秘笈，他把假秘笈放回原处，真是神不知鬼不觉。”

“好主意。”铁凤师拍案叫绝。

但他想了想，忽然又用力地摇摇头：“这主意虽然不错，但却不嫌太多余一点吗？”

叶雪璇微微一笑：“在别人的眼中看来，的确是多余一点，因为少林根

本就不知道秘笈是什么人盗走的，他一走了之，恐怕一百年后少林派的僧侣还不会怀疑到他的身上。”她略停顿一下，接道：“但先师却认为，在少林寺负责管藏经阁的僧侣，都是好和尚，他不想这些好和尚背黑锅，所以就替他们遮掩一下。”

铁凤师笑道：“这倒是妙人妙事。”

叶雪璇道：“数十年来，先师收藏了不少武学奇书，这是武林中人梦寐以求的宝物。”

铁凤师道：“难怪上官宝楼为之垂涎三尺。”

叶雪璇道：“所以，他迟早必攻紫气玉楼。”

铁凤师道：“既然如此，我们为什么还逗留在这里？”

叶雪璇道：“目前，紫气玉楼已有足够的防御力量。除非义气帮全力施为，集中所有精锐高手向它进攻，那才会有危险。”

铁凤师道：“又岂知义气帮不会在这时候调动精锐高手，全力一拼？”

叶雪璇道：“那必须要等待消息。”

“等待消息？莫非……”铁凤师眼睛陡地大亮，脸上露出了神秘的笑容：“原来你也学会了这一套！”

叶雪璇淡淡一笑：“战场无父子，下手不容情，义气帮本来就是大幻教心腹大患，倘若不预早在对方阵中布下卧底，又怎能达到‘知己知彼’的地步。”

铁凤师忽然叹了口气：“果然巾国不让须眉，将来无论是谁能娶你为妻，都是莫大的福头。”

叶雪璇“嘎”的一声：“你病了？无缘无故，神经病发作啦？”

铁凤师眨了眨眼睛，笑道：“你就当我刚才神经疯发作好了。”

（五）

匆匆又三天。这三天以来，铁凤师和叶雪璇都在灵蛇堡中作客。

灵蛇堡主卓碧君是个女中豪杰，叶雪璇叫她卓姑姑。

卓姑姑很疼爱雪璇。叶雪璇要什么，她就给她什么。

幸好叶雪璇已不是小女孩子，否则一定会被宠坏。

这一天，天气很好，卓碧君忽然神色紧张地，把叶雪璇拉一旁。

“屠真的身份已被揭破，上官宝楼将他杀了！”

叶雪璇的脸色一阵发白。

屠真，就是她在义气帮布下的卧底。

“这可不妙！”叶雪璇神色深重：“我还在等待他的消息。”

卓碧君道：“上官宝楼这一着也是错了，他本不该杀屠真的。”

叶雪璇点点头，道：“我若是义气帮帮主，就会利用他来传送假消息。”

卓碧君道：“从这一点看来，上官宝楼并不像是一个智勇双全的人物。”

叶雪璇道：“但义气帮能称霸一方，他又岂会是个庸碌之辈。”

卓碧君道：“十天之前，屠真曾有一信送到坐龙山馆，说义气帮真正的帮主，并不是上官宝楼而是另有其人！”

叶雪璇道：“那信笺，我也看过了，但姑姑，你相信吗？”

卓碧君道：“屠真精明能干，绝对不会空穴来风。”

叶雪璇道：“但他却无法知道，那真正的帮主是谁？”

卓碧君道：“只是，我们现在已无暇顾及这一点。”

叶雪璇黛眉一皱，道：“我也许该回去了。”“回紫气玉楼？”

“嗯，”叶雪璇点点头，道：“姑姑认为怎样？”

卓碧君道：“不太好。”

叶雪璇道：“为什么不好？”

卓碧君道：“紫气玉楼易守难攻，义气帮就算要打它主意绝不容易得手。”

叶雪璇道：“姑姑之意，莫非想趁义气帮高手未曾汇聚一起之前，将他们个别击破。”

卓碧君点头道：“正是这样！”

叶雪璇道：“可是，屠真已死，我们根本不知道义气帮的形势，已调动到什么情况。”

卓碧君道：“事在人为，屠真虽死，但我们在义气帮里面还有另一个屠真。”

“另一个屠真？”

“不错，那是庞老教主的巧妙安排，除了我之外，谁都不知道。”

“他是谁？”

“东方木！”

“东方木也是我们的人？”

“想不到罢？”卓碧君面露微笑。

叶雪璇叹了口气：“真想不到！”

卓碧君道：“这些年来，他受尽了不少委屈，而且还被正派中人仇视、追杀，真难为了他！”

叶雪璇道：“他有没有消息送来！”

“现在没有，”卓碧君皱了皱眉，道：“但今天晚上，何无缺会来。”

“何无缺是谁？”

“东方木每次传递讯息，都是派他送来。”

“希望他今天会带来一个好消息。”

×××

午夜的星光，看来特别灿烂。

一个黑衣人，骑着一匹马，风驰电掣的来到灵蛇堡。

堡门很快打开。

这黑衣人立刻就进入了灵蛇堡地牢的秘室里。

他就是何无缺。

他已带来了东方木的情报。

卓碧君和叶雪璇一起看东方木的信。

信上写得很简单，只有两行字：“初一渡湖，高手已聚集于瑶州！”

×××

瑶州城内，共有五间客栈。

其中规模最宏大的，是瑶北园。

瑶北园位于城北，占地广阔，内有园林景色，美不胜收。

这里的房钱，酒菜价目，当然也比其他四间客栈昂贵但光顾者却还是大不乏人。

世间上锱铢计较的人固然不少，但挥金如土的豪客，也有很多。

这一天瑶北园的房子，全都已租了出去。

在天字第二十八号房里，住的是一对老夫妇。

他们从入住瑶北园之后，就很少从房里走出来，甚至连吃饭也在房里。

没有人觉得奇怪。

这世间上，不喜欢到处逛的老人，实在很多。

人老了，就不大想动，但却没有人知道，这对老夫妻究竟有多老。

瑶北园真热闹。

这里的房子全都租了出去，固然不在话下，连只管吃喝的店堂，也是座无虚设，高朋满座。

而这些座上客，几乎全是带着武器的江湖人。他们三五成群，七八个围上一桌，似乎这里一堆，那里一撮，界限分明。

这时候，在天宇二十八号房子里，有一扇窗户是半开着的。

从这房子里，可以很清楚看见店堂里的人全部情况。那对老夫妇，正在低声谈话。

“看见了没有，果然声势不弱。”

“秦州五鬼、湘北三怪、崆峒绝命僧，还有绿林八妖、黄河神魔……”

“这群凶徒，初一就要渡湖，杀人紫气玉楼？”“绝不能轻视他们。”

“何况，在这几天之内，还陆续有高手赶到，一旦全部汇合，谁能抵挡？”

“所以……”

“所以我们必须先发制人，趁敌人还没站稳阵脚，就给他们一个迎头痛击。”

“就在瑶北园下手？”

“为顾全大局这是不得已之举，而且这样总比让他们杀入紫气玉楼好得多。”

“姑姑，你有信心吗？”

“最主要看你。”

“我明白了。”

× × ×

这一对老夫妇，原来是叶雪璇和卓碧君的化身。

他们在暗中监视义气帮的行动。

东方木的消息看来不假。

义气帮已聚师于瑶州，准备作出致命的一击。

店堂内，几乎全是义气帮的天下。

但那上官宝楼，却没有现身，他有什么计划，他要怎样进攻紫气玉楼？

（六）

还有一天，就是初一。

瑶北园内，暗涛起伏，杀机重重。

除了瑶北园外，其余四间客栈，也已客满。

住客有商旅、镖局中人、郎中、相士、秀才。

但实际上，他们却是身怀武功的一流好手，都是义气帮中人。

他们将会在初一那一天，渡湖进袭紫气玉楼。

卓碧君很担心。

她不断的催促大幻教，一定要先发制人。

叶雪璇言听计从。

卓碧君首先率领灵蛇堡高手，混入瑶州城。

她已约定，在午晌时份，分从东西两路，攻入瑶北园。

她从东方攻入。

叶雪璇则在西方，率领大幻教高手攻入瑶北园。

据卓碧君手下调查显示，在瑶北园居住的，全是义气帮的精锐高手。

只要把这一群高手解决，其余四间客栈的人，都不足为虑。

× × ×

已是午晌。卓碧君还是按兵不动。

她在等叶雪璇首先攻入瑶北园。

但过了很久，西方仍无异动的迹象。

卓碧君神色阴冷，一言不发。

忽然间，她看见了一个人。

司马纵横。

她不由怔住。因为根据约定，司马纵横该和叶雪璇，在西方攻入瑶北园去。

但这时候，司马纵横却在东方出现。

她不禁为之脸色微变。

司马纵横很快就已来到了卓碧君的面前。

“叶教主为什么还不动手？”卓碧君问。

司马纵横盯着她，目光冰冷：“她没有来。”

“胡说，这岂是可以开玩笑的？”卓碧君的脸色很不好看。

司马纵横摇摇头：“帮主，我并不是跟你开玩笑。”

“帮主？”卓碧君忽然笑了：“你在叫谁？”

“是你，卓帮主！”

“我？帮主？”

“是的。”

“为什么我会是卓帮主？”卓碧君的声音有点奇怪。

“没有你，上官宝楼根本就不能把义气帮发展到今天这种气候，”司马纵横冷冷他说：“你擅于故布疑阵，但却大小觑了叶大小姐。”

卓碧君目光一寒：“她怎么没来？”

“当然没有来，”司马纵横的目光也同样冰冷：“她知道，你这位卓姑姑，是在故意分散大幻教的实力，而义气帮渡湖进攻紫气玉楼，也不在初一，而是今天，就是现在。”

卓碧君脸上的肌肉仿佛一阵抽搐：“她怎会知道的？”

“叶大小姐并不愚蠢，你一直怂恿她在瑶北园下手，她已知道你不怀好意。”

“何以见得？”

“因为她太了解东方木这个人，他绝不会是什么正人君子，更绝不会是你派到义气帮的什么卧底！”司马纵横冷笑道：“但你却大说此人的好话，这已令她疑云大起。”

卓碧君冷冷道：“单凭这一点，又怎能说我就是义气帮的帮主？”

司马纵横干笑一声道：“你带她来到瑶北园，手法相当高明，你是要她产生一种错觉，以为义气帮的精英高手，都已来到了这里，从而使她下定决心，率师袭击此地。”

卓碧君的脸色很不好看，冷然无语。

司马纵横略停一下，接着又说：“但这一着，你也犯了一个错误。”

卓碧君冷冷道：“我错在哪里？”

司马纵横道：“你不该趁叶大小姐睡觉的时候，偷偷的去会见上官宝楼。”

卓碧君突然全身一阵冰冷：“她……她没有真的睡觉？”

司马纵横冷笑道：“她对你早生疑窦，又怎会真的入睡？你一直没有暗杀她，只因为你根本看不起这个年轻的女教主，认为她成事不足，败事有余！”

卓碧君咬了咬牙，恨恨的说道：“本来，我早就该杀了她的。”

司马纵横道：“可是，你的自信心太强了，你以为叶大小姐一直都在你股掌之中。”

卓碧君脸色铁青：“她既然知道我与上官宝楼暗中有所来往，为什么还不对付我？”

司马纵横道：“放长线，钓大鱼。”

卓碧君瞳孔收缩：“她要在我完全失败的时候，才向我报复。”

司马纵横道：“不能算是报复，你一向都是表现得很疼爱她。”

卓碧君的呼吸忽然变得急促，显然心中又惊又怒：“她不来，也还罢了，为什么你又会在哪里跟我说这许多废话！”

司马纵横摇摇头，道：“我说的每一句话都很重要，绝非废话。”

卓碧君盯着他，目中已露杀机。

“你真愚蠢。”

“怎样愚蠢法？”

“她若带着大幻教的高手到此，今天必死，因为她绝不会提防到，我这个卓姑姑才是真正的杀她的人，但现在她不来，倒是阁下，反而巴巴的赶来送死！”

她说的每一个字，都充满了杀气。

司马纵横却是面色不变，淡然道：“就算她来，也绝不会死，因为她早已怀疑你，而且也证实了你就是义气帮的真正帮主，至于在下，你能杀得了，不妨千刀万剐，任悉尊便。”

卓碧君冷冷一笑：“你太看得起自己了。”

司马纵横道：“连自己看不起的人，又怎能在江湖上立足。”

“好狂妄！”卓碧君哼了一声，突然下了一道命令：

“杀了他！”

立刻有八个武士围了上来，向司马纵横展开狂风暴雨般的袭击。

卓碧君却掉头而去。

司马纵横大笑道：“你现在才赶去仙女湖，恐怕已经太迟了。”

×××

在瑶北园，卓碧君早已布下重重机关，准备把大幻教的精英高手一网打尽。

而另一方面，义气帮也已同时大举出动，进攻紫气玉楼。

在卓碧君的计划里，现在紫气玉楼正是实力最空虚的时候。

上官宝楼一定可以很轻松的就完成任务。

但现在情况已变。

叶雪璇没有上当，上当的是卓碧君自己。

这真是八十岁老娘，给三岁孩童绊倒了。

（七）

午晌时份，仙女湖畔，突然悄悄的出现了一群人。

人数逾百，来的全是一流好手。

湖畔无舟。

但这群人居然连小舟也已带备，放入湖中。

瞬息间，十来艘小舟已渡湖。

默默渡湖。

× × ×

最后的一艘小舟，站着一个人。

他容貌不凡，衣饰华丽，手里握着一把镶宝石的长剑。

江湖上认识他的人很多。

他就是上官宝楼！

× × ×

紫气玉楼外，焦四四与高六六都已等得很焦急。

焦四四仰望天色，道：“该是时候了，义气帮的混蛋为什么还没来？”

高六六道：“敢情是吃完午饭之后才来罢！”

焦四四冷冷一笑：“拼命之前，切忌吃得太饱，否则会肚子疼。”

高六六道：“用手一搓就不疼了。”

焦四四道：“这是笨人的笨法子。”

高六六一瞪眼：“你在骂谁？”

焦四四道：“俺没有骂人，只是等那群兔崽子等得不耐烦了。”

高六六道：“谁叫你等？你大可以上床睡觉！”

焦四四冷冷道：“咱们朝夕苦练刀法，等的就是这种时机，倘若人人拼命，自己睡觉，又与猪何异？”

高六六道：“原来师兄不像猪。”

焦四四道：“当然不像。”

高六六道：“但不像猪又像什么？”

焦四四道：“像狮虎！”

高六六哈哈一笑，道：“岂非也是禽兽吗？”

焦四四大怒：“俺揍扁你！”

高六六脸色忽然一变：“且慢！”

焦四四道：“你害怕了？”

高六六道：“怕你的灰孙子，只是你要打架，看来大大有人奉陪了。”

焦四四怒道：“你在放什么屁？”

高六六伸手向仙女湖一指：“师兄，你瞧瞧！”

焦四四忙向湖心望去。

一望之下，笑了起来：“妙极！义气帮的混蛋终于来了！”

他俩磨拳擦掌，摆出急先锋的姿态。

铁凤师却忽然在他们的身边出现：“怎么啦，什么事这样高兴？”他笑眯眯的，盯着这一对师兄弟。

焦四四伸手一指：“瞧，这群饭桶来了！”

“他们是饭桶？”

“不错，他们是饭桶中的饭桶，且看俺大发神威，把他们打得屎滚尿流，落花落水！”

铁凤师叹了口气：“可惜他们来的不是时候。”高六六一怔：“什么意思？”

铁凤师道：“因为这时候，咱们刚好有两位高手没空，不能奉陪。”

焦四四咧嘴一笑道：“不成问题，咱们就算少两个人，也足可以打发他们有余了。”

高六六也抢着说：“那两位高手既然没空，当然不能奉陪，倒不知道他们有什么事，忙得连打架都要错过？”

铁凤师微微一笑：“因为他们今天还没有练过刀，所以，他们的师父要他们马上先苦练，不得偷懒！”

焦四四点点头：“对！不练好刀法，又怎样跟敌人拚博？”

高六六却苦着脸：“这两位高手是不是一个姓焦，一个姓高？”

铁凤师目露赞赏之色，点头笑道：“六六，你是渐渐变得聪明了。”

焦四四一怔。他想了半天，忽然怪叫了起来：“不！俺不练刀！六六也不练刀，咱们要……”

“你们要怎样？是不是要一拳打扁我的鼻子？”一个苍老而宏亮的声音突然在他们背后响起。

两人同时吓了一跳，连腿都软了。

“师父……”

“弟子不敢。”

来的正是怪刀神翁郝世杰。

他冷冷一笑，道：“这一仗，你们只有送命的份儿，还不快到后山练刀？”

焦四四苦着脸，忽然说：“师父，你疼爱咱们，咱们是知道的，只是，咱们跟你老人家已学了二十年的刀法，只学不用，未免是……”

“混帐，还不退下去！”郝世杰陡地疾喝。

两人面面相觑，正在退下，铁凤师却忽然说：“且慢。”

郝世杰一怔，他盯着铁凤师道：“你不是要他们作战罢？”

铁凤师点点头：“晚辈正是此意。”

郝世杰沉吟半晌，说道：“你认为他们行吗？”

铁凤师道：“不一定行，但也不一定不行。”

郝世杰忽然一笑：“铁老弟，老夫明白你的意思，”他拍了拍他的肩膀：“这两个不成材的东西，就交给你了。”

说完，转身进入紫气玉楼。

焦四四呆了一呆，问铁凤师：“师父他怎么了？”

铁凤师悠然一笑。

“你们可以跟义气帮的人作战，但必须跟随在我的左右，而且必须听从我的命令。”

焦四四、高六六两人大喜，齐声说：“遵命！”

×××

小舟已泊岸。

上官宝楼挥剑下令：“杀，绝不留活口！”

他虽然年纪不算大，但却很在在有仪。

群魔齐声呼喝，气势宛若奔雷。

已有十几人，抢先涌向紫气玉楼。

“嗨！”

突听一声巨喝，一人仿佛从天而降，双臂伸出，阻拦着这十余人。

他只有一只手，就是布大手！

“你们统统滚回去？”他已复原，嗓子又像从前般宏亮。

两个青衣汉子，一左一右，已越众而出。

“你就是好汉第十分堂堂主？”左边一人冷冷的笑道。

“好说，正是布某！”布大手严厉的目光，瞪了他们一眼：“何方鼠辈，报上名来！”

左边的汉子冷冷一笑：“你家少爷彭亮、彭飞！”

布大手嘿嘿笑道：“你就是‘鸳鸯金环’彭亮？”

“不错。”彭亮伸手向身边那人一指：“他是‘穿肠刀’彭飞！”

彭飞冷然道：“你现在知道了，是不是想挟着尾巴逃走？”

布大手左手一扬，大笑道：“老子虽然只有一条臂，但杀尔等无名小卒，已是绰绰有余。”

彭氏昆仲互视一眼，两人的眼睛里都露出愤怒的神色。

在江湖上，他们已闯出了一番事业，又怎能算是无名小卒？

两人同时发出一声暴喝，同时出手。

“鸳鸯金环”疾劈布大手天灵，“穿肠刀”急刺布大手胸腹。

这是义气帮进攻紫气玉楼的第一战。

而在此同时，义气帮已在上官楼的指挥下，向四方八面渗透过去。

这绝不是一个两个人，三几位高手的战争。

这是规模庞大的袭击行动。

大战立刻爆发。

焦四四、高六六也在剧战之中。

他们很兴奋。而这也确是他们磨练身手的好机会。

（八）

上官宝楼抱着极大的信心而来。他已把义气帮的潜力，完全显露出来。

帮中有不少高手，都是名震一时的黑道魔头。他们都有极厉害的武功，临阵搏斗的经验，尤其丰富。

大幻教既已出师瑶州，此地防御力量必然大为削弱。

这一战，不胜何待？

×××

义气帮声势汹汹，一上来就已大占优势。

布大手苦战彭氏昆仲，虽然他武功比这两人为高，但却只有一手，而且又是以一敌二，渐渐已有不支之势。

铁凤师本欲出手相助，但却又丢不下焦四四和高六六两人。

这对师兄弟虽然拼劲可嘉，刀法也着实炼得不错，但敌人实在太厉害，倘若没有铁凤师在旁出手帮助，他们早已挂彩。

幸而郝世杰已来了。他的金刀已送给岳无泪，现在，他拿着的是一柄铁刀。

这柄大铁刀，甚至比他的金刀还更沉重，招式施展开来，也别具一番威力。

他是著名的“怪刀”。

彭飞是刀法大行家，但一遇上了这位“怪刀神翁”，就有天旋地转的感觉。

郝世杰的刀法不但快，而且招式怪异无常，正是“穿肠刀法”的克星。

布大手这才松一口气。

而那边厢，上官宝楼遇上了邵南青。

邵南青冷冷一笑：“我们已经交过手了，对吗？”

上官宝楼点了点头：“是的。”

邵南青道：“老朽不服气，还想再向你讨教几招！”

上官宝楼冷冷道：“我现在只想杀了这里每一个人，纵然倚多为胜，也在所不计。”

已有四个剑客，在他的身旁越出。

“杀了这老头儿！”上官宝楼一挥手，四把剑立刻就同时向邵南青疾刺过去。

邵南青面无惧色。

他哈哈一笑：“好一句倚多为胜也在所不计，只是，这一次你们的人数，绝不会比我们多，只会比我们少！”

上官宝楼的脸色忽然变了。

因为他看见了一个不应该出来的人，正站在不远处冷冷的盯着自己。

那是一个银袍丽人——叶雪璇！

×××

叶雪璇突然会在这时候出现在紫气玉楼！上官宝楼心中一凉。他不知道怎样出了岔子。

但很明显，这位年轻的女教主，没有上当。

她本该在瑶北园的。然而，她却在这重要的时刻，突然出现。

她在这里，大幻教的精锐高手当然也没有在瑶州城，这是怎么一回事？

×××

义气帮本已占着绝大的优势，每个人都以为这一仗，必可大获全胜。

但叶雪璇的突然出现，立刻使形势为之逆转过来。

大幻教中高手，蜂涌而出。

群雄也越战越勇。甚至重伤初愈的岳无泪，也奋勇作战，击毙义气帮七八人。

郝世杰大叫：“杀得好！”

他和布大手，早已解决了彭氏昆仲。

东方木在混战之中，也不知道给谁背后刺了一刀，气绝身亡。

焦四四、高六六在铁风师庇荫之下，居然也头头是道，连杀数人。

上官宝楼脸色灰白。他狠狠的盯着叶雪璇：“你怎会在这里？”

叶雪璇冷冷一笑：“我为什么不会在这里？你以为我会在瑶北园吗？”

上官宝楼木然。

叶雪璇又道：“你现在只有两条路可走，第一：用剑杀了我，第二：用剑杀了自己！”

她的说话很绝。对于绝情的人，她是绝不会心肠软弱的。

上官宝楼冷然一笑。他当然不会自杀。而且，他也不相信，自己会败在这个女人的剑下。

×××

宁静的仙女湖，已变成血腥之地。

卓碧君骑着快马，带着手下，急奔而来。

她必须在上官宝楼未曾完全失败之前，赶到紫气玉楼。

上官宝楼绝不能败。他若败了，也就等于是卓碧君败了。为了要培养上官宝楼这么一个人，她已费了十五年时光，她已不可能再花十五年时间，来

做这一件事。

湖畔还有一艘小舟。

卓碧君急渡湖。

但她到了湖心的时候，司马纵横的声音在后面传了过来。

“卓帮主，你现在才赶去，未免是太迟了。”

× × ×

紫气玉楼内外尸横遍野，血流成河。

卓碧君心头一冷。她已听不见那些激烈的打斗声。打斗已停止！

是谁胜了？

会是上官宝楼吗？

卓碧君忽然觉得自己的心跳快得很厉害。

她沿着一条小径，不断的向前走。

只有死人，没有活人。

她看见了彭氏昆仲。

他们活着的时候，神气十足，但死后却和两条死狗没有什么分别。

她脸色灰白，进入紫气玉楼。

楼下有小厅。厅中几明窗净，但地上却已有不少血污。

她总算看见了一个人。

一个站立着的人。

“宝楼！”卓碧君惊呼。

上官宝楼没有回答。

他是倚墙而立的。

卓碧君走过去，轻轻一推。

他立刻像块木头般仆倒下去。

× × ×

卓碧君的手冰冷如雪。

“宝楼！”她嘶声狂叫。

“他已死了。”厅外总算响起了一个人的声音。

卓碧君怒瞪着眼，愤然回头。

那是铁凤师。

“是你杀了他？”她尖叫着说。

铁凤师摇摇头：“不是我。”

“不是你还会是谁？除了你，谁有这么快的剑法？”

铁凤师缓缓道：“你该想得出来。”

“是叶雪璇？”

“不错，是她。”铁凤师轻轻的叹了口气：“你为什么一直都轻视了她？是不是因为你亲眼见她长大，不愿相信她现在已比你更强？”

卓碧君凄然地点了点头：“你说的不错，我真的不相信，她会比我强，她能击败我！”

铁凤师淡淡道：“这世上每一个人，每一天都不停地改变，有些人变得快，有的人变得慢，但无论快慢总会改变的。”

卓碧君说道：“她以前还只是个小女孩！”

铁凤师道：“但她现在已可以击败江湖巨擘，包括上官宝楼和你这位卓姑姑在内。”

卓碧君神色惨然：“一直以来，我只是忘掉一个人。”

“庞老教主？”

“是的。”

“你以为他逝世了，紫气玉楼的一切，就该落在你的手上？”

“难道我的想法错了？”

“当然错了，而且错得厉害，错得要命，”铁凤师沉声道：“据在下所知，庞老教主生前待你不薄，三番四次为你击退强敌，没有他，你早就死在灵蛇堡里！”

卓碧君无言，她不能反驳，因为铁凤师说的都是事实。

铁凤师缓缓地接道：“你若然还有点良心，就应该匡扶叶大小姐，让她把大幻教发扬光大，除魔卫道，但你却并非这样，反而要设计陷害她，这算是知恩图报吗？”他义正辞严，卓碧君居然给他骂得羞惭满面。

就在这时候布大手和岳无泪也来了。

×××

岳无泪近来屡战屡败。但他却因失败而变得更坚强、更勇敢。

他现在才知道，只有在失败后还能挺起胸膛面对一切的人，才是真正的好汉。

布大手就是真正的好汉。

岳无泪一直都知道，当年是谁向布大手施用迷魂术。

但布大手却不肯说。想不到，这时候卓碧君却在岳无泪的面前，跪了下来：“你杀了我罢！”

“为什么要老夫杀了你？”

“因为我对不起布大手，也对不起你的女儿。”

岳无泪脸色陡地发白：“是你向布大手施展迷魂术的？”

卓碧君大声说：“不错！是我！”

岳无泪目注布大手：“为什么你不肯说？”

布大手叹了口气：“十年前，我曾在长安城内大醉，结果给长安三霸追杀，身受重伤，险些命丧黄泉。”

岳无泪一怔：“这又与卓碧君有什么关系？”

布大手目注着卓碧君，道：“是她及时救了我，她是我的救命恩人！”

岳无泪呆住。

卓碧君惨笑一声：“不错，我曾救你一次，但也害了你一次，这件事，算是拉平了罢！”

岳无泪勃然道：“但倩倩又怎样？”

卓碧君道：“就算我欠她的好了。”

岳无泪怒道：“你打算怎样偿还？”

卓碧君凄然一笑，忽然嘴角吐血。

血竟是惨绿色的。

铁凤师叹息一声：“自作孽，不可活，她已把一支毒针，悄悄插入掌心里。”

×××

惨烈的一战，总算结束。

大幻教还能在江湖上屹立。

郝世杰很高兴。他对司马纵横说：“真是长江后浪推前浪，这女娃娃，

不，这位叶大小姐，看来不怎么样，但却比她的师父还更精灵，老夫真的佩服的五体投地！”他说的是衷心话。

高六六也咧嘴一笑：“不错，俺在江湖上打滚这许多年，还是第一次遇上这么厉害的女人！”

焦四四瞪了他一眼：“莫非你已忘了小师妹？”高六六哈哈一笑：“小师妹算什么？她只不过像冰花糖，甜甜的辣不起来。”

焦四四一怔：“你真不怕小师妹？”

高六六笑道：“怕她作甚？俺就只当她是……”就在这时候，背后有人轻拍她一下。高六六回头一望，笑容差点没变成大哭。

“师妹……你怎么也来了？”他舌头一伸，突然“噗通”一声，跳入湖里。

司马纵横悠然一笑，看着云双双。

云双双鼓起了腮：“你们现在都只顾说叶大小姐了，还会想起我吗？”

司马纵横吃了一惊：“别把我也算在一起好不好？”

云双双叉着腰：“你们这些男人，没有一个是好东西！”

郝世杰眉头一皱，忍不住说：“这是谁说的？”

云双双闷声不响，忽然跑到湖边，把高六六揪了起来。

高六六忙道：“是我说的！是我说的！男人嘛，都不是好东西……”

众皆哄然大笑，连小师妹也为之忍俊不禁。

焦四四却忽然叫道：“啊呀，有人要偷跑啦！”

高六六向湖心一瞧，也大叫道：“他们是不是要私奔了？”

×××

湖水碧波荡漾，一艘小舟远荡而去。

舟上两人，不是铁凤师和叶雪璇，又还是谁？

葬花公子

(一)

三月，雾迷离。

峻岭下，幽谷无名。

谷无名，路也无名。

这条路也许不是由人走出来的；除了人之外，野兽也未尝不能在野草丛生之处，走出一条若隐若现的小路。谷中无风，只有湿雾。

雾湿冷，旭日虽已升起，在这深壑的幽谷中，仍然不减夜来寒意。

×××

一双穿着猩红衬底、金线捆边长靴的脚，踏在一朵落叶之上。

花虽未谢，但已被摧残。

谷中忽然出现了一张森冷的脸孔、一个英俊而冷酷的人。

他身材瘦长，锦衣白马，还有两个面目清秀的书童相随于左右。

两书童一穿青衣，一穿黄衣，年纪看来都不超过十六岁。

他们虽然年纪不大，胆量却很不错。

最少，他们就不怕死人。

这两个书童扛着一个死人，神色自若的来到这一座幽谷之中。

(二)

凤眼已合，俏脸上只有僵硬，充满惊悸的表情，这是一具女人的尸体，她的年纪看来大概只有二十岁。

锦衣公子和这两个书童来到谷中落英最多之处，停留下来，然后，两书童把尸体放在一旁，以手挖坑。

他们的手指并不粗糙，但挖坑的时候，指力却是大得令人惊奇。

半个时辰后，青衣书童对他说：“坑已挖好。”锦衣公子点点头。

“很好。”

但他又随即道：“坑虽挖得不错，但却嫌不够。”

青衣书童道：“倘若这里只有一个死人，一个坑已够。”

锦衣公子淡淡道：“虽然这里现在只有一个死人，但不久之后，死人的数字就会有所增加。”

青衣书童道：“既然如此，我们再挖坑。”

锦衣公子道：“只须多挖一个便已足够。”

青衣书童立刻回到坑旁，与黄衣书童另挖一个坑。

锦衣公子忽然冷笑：“在谷外的朋友，你现在可以进来了。”

立刻就有一阵沉重的脚步声响起。

谷中很快又出现了另一张充满杀气的脸。

（三）

脚步声虽然沉重，这人的身材却很矮小，阳光斜照在这人的脸上，他的脸庞很苍白，两颗眼珠子却是一片血红。

一股无形的杀气，有如大海浪涛般猛压过来，这人已将四十岁，腰间悬挂一柄雁翎刀。

锦衣公子面上也是一片肃杀。

“老雁侯是你的什么人？”

“师父。”

“本公子从来都没有听人说过，老雁侯收录过你这一个弟子。”

“天下间你不知道的事情还有很多，又岂独此事为然？”

“尊驾是……”

“黑雁欧刀。”

“欧刀？”锦衣公子双眉一皱，目光紧盯着他：“你就是半年前天荒口单刀会五煞，然后再闯天煞谷击杀三大毒狼的欧十四？”

“既是欧十四，也是欧刀。”

“难得今日能与你在此相遇，好极。”锦衣公子淡淡道：“坑已挖好，无论是谁能躺下去，都是一种莫大的福

欧刀居然点头：“你说得很对。”

他向前踏出一步，大声道：“能躺在这坑里被埋掉的人，最少不会死无葬身之地。”

锦衣公子目光一闪：“你果然明白这种道理。”

欧刀道：“你若死在我的刀下，我一定会亲手把你埋掉。”

锦衣公子悠然一笑：“你有把握杀了我？”

欧刀摇头。

他没有瞒骗自己，也不愿瞒骗对方，他说：“我若有把握，早在百里之外就已动手。”

锦衣公子道：“难道你现在觉得已有把握杀我？”欧刀仍然摇头。

他的声音忽然变得极度悲愤：“欧十四若不为小师妹报仇，又岂有面目回去见老雁侯，既然如此，我何不干脆死在你的手下？”

锦衣公子冷笑。

“你百里追踪，在这段时间之内，必已做了不少事。”

欧刀道：“不错，我若死了，很快就会有人为我报仇。”

锦衣公子瞳孔收缩：“你是否指老雁侯？”

欧刀道：“这个你不必知道，就算知道了也没有用，反正你的性命绝不会太长久！”

锦衣公子冷笑。

欧刀的雁翎刀已在这一刹那间闪电般出鞘。

几乎在同一刹那间，他已在锦衣公子的脖子上连攻了五刀。

江湖上的雁翎刀多得不可胜数，但能用雁翎刀攻出如此急速凶狠招数的人，却是寥寥无几。

欧刀真不愧是老雁侯最得意的衣钵弟子。

但锦衣公子下半截身子完全不动，只是拧腰侧首，就已把这五刀完全避开。

欧刀猛然一翻左掌，向锦衣公子的胸膛拍下。

锦衣公子莞尔一笑。“这一掌最少已有老雁侯的五分火候。”

他居然不闪不避，任由欧刀一掌击下来。

欧刀一掌击实，心中窃喜。

欧刀一阵喜悦很快就化为极度的惊诧。

锦衣公子分明已挨了一掌，但是，却还是若无其事的站在那里，连动也没有动一下。

欧刀只觉得这一掌，不像是击中了一个人的身子，而像是击中了一团根本无处可以着力的棉花。

锦衣公子不是棉花，他是江湖上最可怕的一个杀手。

他就是近年来名气直逼杀手之王司马血的葬花公子柳红电！

（四）

葬花公子柳红电擅用七种武器。

其中最厉害的，就是他父亲穷三十载时光才铸成的红电剑。

他父亲以“红电”二字为剑之名，也以“红电”作为他独子的名字。

柳红电的父亲，年轻时也是个杀手，但二十八岁那年失手过一次，侥幸检回一条性命之后，就结束了他的杀手生涯。

自此之后，他弃武从商，不出十年已大有成就。

他没有想到，自己的儿子虽然生长在富裕之家，长大之后也同样成为了一个杀手。

欧刀没有看见柳红电的红电剑。

× × ×

因为凭他实在还不配让柳红电拔剑。

欧刀重击柳红电一掌，如击败絮，正待把掌缩回，柳红电的指尖已在他胸前八大要穴疾点下去。

欧刀脸如土色，突然全身力量尽泄。

他嘴角、鼻孔，同时有鲜血涌出。

“你……你果然不愧是葬花公子……”说到这里，狂吼一声，向前仆倒，就此永远不能动弹。

柳红电叹了口气：“你以为老雁侯可以为你报仇，实在是大错特错。”

这时候，两书童已把那具少女的尸体埋葬。”

黄土填平后，黄衣书童走过来说：“杜飞萼姑娘已葬了。”柳红电沉响半，道：“我们可以走了。”

黄衣书童微微一怔，忍不住道：“还有一个坑……”

柳红电脸色忽然一沉。

“我只是叫你们多挖一个坑，但这坑并不是一定要用来葬人，尤其是男人！”

黄衣书童额上早已冒出了很多冷汗，忙道：“是我错了！是我错了！”

柳红电脸色渐渐缓和下来道：“除了先父之外，我绝不会埋葬任何的男人。”

这就是葬花公子，一个江湖上最令人心寒胆战的杀手！

×××

被葬在黄土下的少女，是欧刀的师妹杜飞萼，也是老雁侯唯一的女儿。老雁侯快七十岁了，他是否还有力量，可以为自己的女儿和衣钵弟子报此血海深仇？

欧刀说很快就有人为自己报仇，这人又是否他的师父老雁侯？

没有人知道。

柳红电也不知道。

×××

雾，依旧迷离。

谷中渐有风，天际云层渐更厚……

(五)

夜。

狂风、暴雨，再加上欲撕裂天地的雷电，实在使人不容易睡得着觉。

所以虽然外面的天气异常恶劣，大屋子里的人仍然不愿意离开赌桌，大屋子其实不能算很大，但在狼头镇上，它是最大的赌坊。

狼头镇共有四座赌坊，一座叫老狼头赌坊，那里的赌注通常都很细小，而且地方比大屋子还更远不如。像谭五爷这种腰缠万贯的富豪，当然不会跑到老狼头赌坊去赌几文钱的牌九。

大屋子是谭五爷每天必到之处。

他有钱，也喜欢赌几手，在大屋子，谭五爷很少遇上真正的对手。他嫌别人的赌注太细小，而别人却往往给他的赌注吓呆，幸好这半个月以来，大屋子出现了一个喜欢赌大钱，也赌得起重注的豪客来。

那是一个年轻人，在这里，人人都称呼他马司大爷，但没有人知道他的名字。

(六)

赌局直至黎明，依然继续着。

长夜已尽，天色渐明亮，窗外木叶，经过昨夜一场暴雨洗濯之后，显得更是青翠欲滴。这一夜，谭五爷的赌运不很好。

直到他又拿了一副整十之后，他忽然望了望天色，“又天亮了。”

司马大爷淡淡道：“这正是一天之中最令人精神焕发的时候。”

谭五爷苦笑道：“但我现在却是磕睡得要命。”

司马大爷道：“你不想再赌了？”

“手风欠佳嘛。”谭五爷耸耸肩：“就算再赌下去，看来也是很难翻本。”

司马大爷道：“五爷若不再赌，我也想休息了。”

谭五爷点头：“今夜咱们再赌个痛快的！”这一天的赌局看来已散。

但当他们离开赌坊大堂之后，却发现有两个老人，各提一笼鸟儿，准备在大屋子门外决战！

（七）

决战即将展开。

决战的不是这两个老人，而是他们鸟笼里的战鸟。

这两个老人年纪加起来最少已超过一百六十岁，但他们的赌注却只是纹银五两。

司马大爷大奇。

“这两只鸟儿每只最少价值百两以外，但他们的赌注却只是五两。”

谭五爷淡淡道：“他们今天的赌注已很大。”

“哦？”司马大爷一怔。

谭五爷道：“他们平时只赌一两。”

“一两？”司马大爷眉头一皱，道：“看他们的模样，绝不像是只能赌得起三几两碎银的人。”

“你说的一点也不错。”谭五爷淡淡一笑，道：“虽然他们不是富豪人物，但就算他们每赌一百两，也绝对赌得起而有余？”

司马大爷道：“既然如此，何以赌注偏偏这么细小？”

谭五爷道：“他们输怕了。”

司马大爷道：“他们输过谁？输过多少两银子？”

谭五爷悠悠一笑：“令他们输怕的人就是我，我赢他们的银子并不太多，但前后两三年间，恐怕已有八九十万两。”

“八九十万两？”司马大爷的眼睛忽然睁大。突听东方身穿紫袍的老人道：“老夫输的数字，是三十六万九千四百二十七两整。”

接着，西方身穿青衣的老人也道：“老夫输的较多，总共七十九万零一两。”

身穿紫袍的老人接着：“我们两人合共已输掉一百一十五万九千四百二十八两，倘若再不戒赌，恐怕连老巢输掉。”

司马大爷瞧着谭五爷看了半天：“想不到你曾赢过这么多银子。”

谭五爷淡淡道：“他们倒算得很清楚，连一两都没有算少，我却反而忘了，还以为赢了他们八九十万两。”

紫袍老人叹息一声，道：“所以我们现在就算要赌钱，也绝不敢押重注，今天咱们就是五两，已有心惊胆战的感觉。”

青衣老人道：“你们若有兴趣，不妨也来对赌一下，看看谁有运气。”

司马大爷笑了笑，盯着谭五爷：“五爷有没有意思赌一把？”

谭五爷眉头一皱，终于毅然道：“我赌，赌五十万两。”

（八）

鸟战很快就开始。

两只鸟儿加起来还没有三两，但却可以决定五十万两银子的胜负。

它们若能知道这件事，想必会感到非常的骄傲。但它们毕竟只是扁毛畜牲。

它们只会同类相残。

别人在它们的身上押注五十万也好，五两也好，它们都懵然不知。

在人类的操纵下，它们成为了赌博的工具。

鸟儿固然无知。

但押注在它们身上的人，又是否真的很聪明呢？

× × ×

笼开！

紫袍老人的战鸟叫“铁爵”，青衣老人的战鸟叫“红武士”。

铁爵身材壮健，头粗眼细，喙、爪锋利。

红武士体态较为细小，但却短小粗悍，性情之猛烈，尤在铁爵之上。

谭五爷任由司马大爷选择。

司马大爷喜欢红武士。

于是五十万两的豪赌，就在大屋子门外开始。

笼开启，两鸟俱扑笼而出。

结果铁爵冲进红武士的笼子里，一上来就打作一团。

铁爵勇不可当，狂啄红武士的头部、眼睛。

红武士顽抗，激战之下，双方脱落羽毛无数。

铁爵爪力沉雄，渐占上风，把红武士压着，一味又再狂攻。

谭五爷拈须微笑。他说：“司马大爷，你现在如肯认输，减收一半。”

司马大爷还没有回答，那青衣老人已摇头说：“不认输！不认输，还没有分出胜负！”

他自己虽然只赌五两，但却比赌五十万两的人还更紧张百倍。

只见他头上青筋怒凸，十只指甲几乎嵌进掌肌之内。

司马大爷悠然道：“我们当然不肯认输，不到最后决定胜负的阶段，谁也不能说红武士已经落败了。”

青衣老人拇指一竖：“你说得对极了！红武士一定可以反败为胜！”

他这句话还没有说完，红武士果然已作出了反扑。

战况更激烈，羽毛如同雪片纷飞。铁爵久攻不下，在红武士反击之下，登时气势衰弱了一半。

这一来，倒是紫袍老人紧张起来。

“铁爵，啄它！抓它！捏死它！”

但铁爵似乎经不起疼。

红武士一轮猛攻后，气焰越来越是旺盛。

终于，铁爵不敌，亡命地飞扑上笼顶，不偏不倚鸟头挂在笼顶外，变成了“吊颈鸟”。

这一来，红武士自然更是狂啄铁爵不已。紫袍老人连忙伸手到笼内抓鸟。

青衣老人怒道：“放手！”

紫袍老人脸色一变：“铁爵虽然败了，也不能任由你的杂种鸟揍它！”

青衣老人道：“你不懂规矩？败方不能抓鸟，否则胜方的鸟给你弄伤，你赔得起吗？”

紫袍老人“呸”一声！

“你这杂种鸟儿值多少？老夫偏就把它捏死给你看！”

青衣老人大怒，忽然一拳向紫袍老人腋下打去。

司马大爷忙道：“两位老丈别为这种小事伤了和气

他在劝架。

但当他上前要把这两个老人拆开的时候，两把寒芒四射的短刀突然向他

腰间疾击而至。

谭五爷惊呼道：“司马大爷小心！”

话犹未了，司马大爷的腰间已中了一刀。

（九）

这两个为了两只扁毛畜牲而大打出手的老人，忽然展露了一手足以让绝大多数武林人大吃一惊的绝学。

那是三十年前武林两位异人，龙虎天尊的龙虎双飞绝命杀。

绝少人能避开这一击。

纵然是司马大爷也不能。

虽然，这个司马大爷，就是武林中人人闻名变色的杀手之王司马血。

× × ×

——在赌局中杀司马血。

这是紫袍老人和青衣老人的策略。

——司马血嗜赌，这是他这个人最大的缺点。

——赌局中，是司马血最容易露出破绽的时候。

他们已算得很准。

这一次，司马血必将死无葬身之地。

然而，令他们感到意外的是：“司马血虽然中刀，但这一刀并未致命。

这一刀可以杀掉江湖上大多数的武林高手，但用来杀司马血还是不够。

谭五爷忽然又惊啼：“小心背后。”

左神右煞

（一）

“小心背后——”

这是谭五爷第二次向司马血发出的警告。

但司马血没有理会背后是否有人向他袭击。

他若转身回顾，恐怕立刻就会变成了一个死人，因为就在谭五爷向他第二次发出警告的时候，谭五爷的双袖中竟然怒射出六枚钢针。

真正的杀着并不是来自司马血的背后，而是来自这个谭五爷。

司马血身形猛地向上飞拔。

他这飞拔之势稍慢半分，这六枚钢针恐怕就会全部射进他的胸腹上。

谭五爷终于露出了本来的面目。

他狞笑，大声道：“你果然不是个简单的人物。”

司马血人在半空，瞬即落在三丈外。

他腰间中了一刀，血在奔流。

但他仍然神色镇定自若，冷笑道：“谭五爷，从昨夜直到今天，你一直都在走霉运。”

“霉运？”

“当然是霉运，而且倒霉顶透。”司马血冷冷的说道：“你由昨夜一直输到今晨，刚才又输了五十万两。”

谭五爷的眼睛眯成一线。

“你看我是否已很难翻本？”

司马血道：“是的，难极了。”

谭五爷摇摇头，不以为然地：“你错了，我虽然赌钱的运气不好，但赌命却必赢无疑。”

“赌命？你在赌谁的命？”

“当然是你的命。”

“在下的性命值钱吗？”

“值钱极了。”谭五爷悠悠笑道：“你身上最少有数十万两的银票价值，而且我又欠你五十万两赌帐。”

司马血点头。

谭五爷道：“只要我赢了你这条性命，非但可以省下五十万两，而且你身上的银票，也将全部属于谭某。”

司马血冷笑。

“好一个谭世羽。”

谭五爷道：“你早已知道我就是谭世羽？”

司马血冷冷道：“你又何尝不是早已知道我就是司马血？”

谭世羽淡淡道：“现在，交上霉运的不是我，而是你这一个杀手之王。”

司马血目光一转，向紫袍老人和青衣老人望去。

“两位大概就是龙虎天尊座下的左神右煞？”

紫袍老人傲然笑道：“老夫左神姜谷铭。”

青衣老人冷冷道：“老夫右煞李相屿。”

司马血道：“刚才那一记龙虎双飞绝命杀，的确令在下大开眼界。”

李相屿冷然道：“只可惜这一着还是未能立刻取掉你的性命。”

司马血耸耸肩，道：“两位还可以再试一次，在下乐于奉陪。”

姜谷铭道：“凭老夫的经验可以看出你是在故作镇定，而且还在拖延时间。”

司马血一笑：“实不相瞒，在下现在心里已在发毛，暗地里牙关打战，镇定二字，是万万谈不上了。”

李相屿冷然道：“无论你现在的心情怎样，这里就是你葬身之地。”

左神右煞分立两旁，随时都可能再发出致命的攻击。但他们没有动手。

因为就在他们准备动手时候，大屋子里飞檐上突然出现了一个蓝衣人。

蓝衣人的手里有一张弓。

弓弦已拉满，利箭分明已在弦上。

谭世羽的脸色也变了。

他忍不住喃喃道：“那是樊巨人的弓箭！”

（二）

樊巨人是一个人的名字。

他人如其名，是个天生神力，身材魁梧有若巨熊的巨人。

有人说身材太巨大的人，头脑很简单，眼光也很不准。

但樊巨人非但博学多才，能文能武，而且箭法之高明，眼界之准确，江湖上能与他相提并论的人实在不很多。

樊巨人是河北樊家堡的堡主，他十六岁的时候就已成为樊家堡的主人。

这二十年来，樊巨人在江湖上曾干过不少惊人的大事，尤其是六年前在换马坡力擒陇北三妖的一战，更是脍炙人口，至今仍为武林中人所津津乐道。

樊巨人的弓，就是他的武器。

樊巨人壶中的箭，已射穿过不少绿林豪杰的咽喉。

他的弓永不离身。

他的箭永远不会离开腰间的箭壶。

他的箭就算射出去，也一定检回来，重回箭壶之内。

二十年来，他的弓没有变。

二十年来，他壶中的箭数字仍然是二十四枝，从来都没有增加，也没有减少。

但现在，樊巨人的弓箭都已落在这个蓝衣人的手上。

那么樊巨人呢？

樊巨人是否仍然活在世间上？

（三）

飏！

箭，终于离弘疾射而出。

但一这箭既不是射向姜谷铭，也不是射向李相屿，而是在他们两人的中间疾射而过。

夺！

这一枝箭射在一棵大树上。

谭世羽冷笑。

“阁下的膂力虽然不错，可惜这一箭却有无的放矢之嫌。”

司马血却淡笑，道：“那也不见得，最少他这一箭已为人间除了一害。”

谭世羽一愣，再向那棵大树望去。

一望之下，谭世羽的脸色不禁又有点变了。原来这一枝箭不偏不倚，刚好射中了一条足足一尽长的毒蜈蚣。

× × ×

檐上蓝衣人已飘然落下。

他的神态看来是那么懒洋洋，但他落下来的姿势却是那么漂亮潇洒。

他的手中有弓，腰间有箭。

除了弓箭之外，他还有一柄刀。

刀柄是古铜色的，识货的人一望而知，那是好刀。

但这是什么刀呢？

谭世羽看不出。

但姜谷铭却看出来，他忍不住吸了口气，道：“是风雪之刀。”

“风雪之刀？”谭世羽似是一愣，继而盯着蓝衣人道：“你就是雪刀浪子龙城壁？”

蓝衣人微笑，点头。

“在下正是龙城壁。”

谭世羽沉着脸：“你就是江湖上近十多年来最杰出的年轻刀客？”

龙城壁耸肩微笑：“‘最杰出’这三个字，在下实在受之有愧。”

谭世羽皱了皱眉：“令尊是龙氏世家的主人龙隐？”龙城壁道：“正是。”

谭世羽道：“龙隐是个谦谦君子，向来与世无争，怎会养出你这个泼皮般的儿子？”

龙城壁一点也不生气，只是悠然笑道：“龙虎天尊也是江湖上人人称颂的老前辈，我也猜不透他们何以会有一个像谭五爷这么混帐的徒弟。”

谭世羽嘿嘿一笑。

“你敢骂谭某是个混帐的东西？”

龙城壁叹了口气，道：“在下也知道说你是个混帐的东西，实在很放肆，很没礼貌——”

说到这里，司马血接着笑道：“只不过他本来就是混帐的东西，总不成也把他说成是个正人君子。”

谭世羽气的脸都黄了。

司马血的伤口仍然在流血，但他脸上的表情却好像越来越愉快。

“我早就说过，你是交上了霉运。”他瞧着谭世羽道：“你以为凭左神右煞再加上你就可以把在下干掉，可惜你怎也想不到，雪刀浪子早就来到了这里。”

谭世羽冷笑道：“那又怎样？”

司马血道：“那五十万两赌帐，你总不成要赖帐罢？”

谭世羽道：“我也很想把这五十万两送给你，可是你很快就会成一个死人，那又何必让这些银两白白的浪费？”

司马血道：“你还以为可以有机会杀我？”

谭世羽道：“当然。”

司马血道：“既然如此，请动手！”

谭世羽冷笑，突然大喝：“上！”

× × ×

“上！”

谭世羽口里嚷着的是“上”字，但他的身子却不是向前冲，反而是亡命般的后退。

姜谷铭和李相屿互望一眼，不禁脸色煞白。

李相屿怒声说道：“这厮果然混帐的很。”

姜谷铭啐了一口，道：“我早就说过，这人一点也靠不住。”

这两个老人你一言我一语的骂个不休，一面骂一面也向后退了开去。

龙城壁冷冷的瞧着他们，脸上一片凌厉的杀机笼罩着。

直到这三人消失了踪影之后，龙城壁忽然轻轻的吁了口气。

司马血脸上忽然露出了惊讶之色。

“你也受了伤？”

龙城壁点点头。

司马血望着他手里的弓，道：“你在对付樊巨人的时候受了伤？”

龙城壁叹了口气，道：“不错。”

司马血道：“幸好他们不知道。”

龙城壁苦笑道：“凭他们三人的武功，要对付我们这两个已经受了伤的人，最少有七分机会可以如愿以偿。”

司马血道：“但他们不敢冒险。”

龙城壁道：“他们不敢冒这个险，是因为他们不知道我也受了伤。”

司马血道：“你和樊巨人是否拚得很激烈？”龙城壁道：“我们只拚了三掌。”

他叹了口气，又道：“江湖中人只知樊巨人箭法厉害，又有谁知道他的掌力更霸道？”

司马血道：“樊巨人已经死了？”

“没有，他仍然活着，而且还没有受伤。”龙城壁说。这一次，司马血真的呆住了。

“他居然能够在掌力上把你击败了？”

龙城壁苦笑：“你把我看成是个神仙？就算是神仙也会有被击败的时候，

又何况是我呢？”

司马血一怔：“既然你已败在他手里，他的弓箭又怎会在你的手上？”

龙城壁目中露出了沉思之色，半晌才慢慢的说道：“正当我们拼了三掌，还准备再拼第四掌的时候，樊巨人忽然接到一个消息。”

司马血道：“什么消息？这消息是不是和葬花公子柳红电有关？”

龙城壁点点头，道：“不错。”

他叹息一声，道：“柳红电又杀了一个女人。”“她是谁？”

“杜飞萼！”

“老雁侯杜岱的女儿？”

“正是杜岱的女儿。”

“杜岱晚年才得此女儿，想不到竟然会死在葬花公子柳红电的手下。”

“杜岱必然很悲伤。”

“这个自然，他一定会为自己的女儿报仇。”

“除了为杜飞萼报仇之外，也要为欧十四报仇。”龙城壁叹了口气，道：“杜岱最宠爱的弟子欧刀，也死在柳红电的手下。”

司马血目光一闪：“黑雁欧刀，武功不弱。”龙城壁叹道：“可惜他遇到的对手是柳红电，就算有十个欧刀，也同样不是敌手。”

司马血道：“樊巨人对杜飞萼情深如海，如今看来果然不错。”

龙城壁点点头，道：“看他当时脸上的表情就只差点没有哭了出来。”

“后来怎样？”

“他立誓一定要为杜飞萼报仇！”

“江湖传言，樊巨人其实并不能算是个坏人，但却坏在好大喜功，才不惜与天劫宫中的人来往。”

“天劫宫！”司马血目中掠过一阵阴影，“好一个天劫宫，居然把武林搅得天翻地覆。”

龙城壁道：“神龙天尊和飞虎天尊都是家父的忘年之交，想不到他们都被弟子和左神右煞弄得如此狼狈。”

司马血道：“他们现在是否仍然丧失了武功？”龙城壁点头道：“天劫宫的分筋断脉香的确厉害，龙虎天尊若不是修为极深，恐怕早已死在叛徒的手下。”

司马血道：“可惜老雁侯为了替龙虎天尊出头，却令到女儿惨遭杀害，端的是城门失火，殃及池鱼！”

龙城壁道：“但我知道老雁侯绝不会后悔，他本来就是那个为了朋友不惜牺牲一切的好汉。”

司马血道：“话虽如此，这一次对他的打击实在太大了。”

“不错，”龙城壁道：“幸好他还有不少朋友，最少，樊巨人就绝不会坐视不理。”

司马血道：“天劫宫多行不义，而天怒人怨之下，且看他们还能横行多久？”

龙城壁道：“欧刀派人找我们，要我们为杜飞萼伸冤雪恨。”

司马血道：“他派谁来找我们？”

龙城壁道：“他先叫陶麻子找丁黑狗，然后才由丁黑狗把这个消息转告我。”

司马血叹了口气：“看来这一次我非要免费杀人不可了。”

龙城壁淡淡一笑，道：“偶然做些亏本生意，却又何妨？”

司马血眉头一皱，沉默了半晌。

他忽然问龙城壁：“我实在不明白，你怎会败在樊巨人手下的？”

龙城壁道：“其实我在没有跟樊巨人交手之前，已经受伤。”

司马血道：“你早已受伤？”

“不错，”龙城壁道：“当我还没有找到樊巨人之前，就曾经与天劫宫的红发天魔郝一耀拚了五掌。”

司马血眼色一变。“郝一耀的天魔灭心功，据说已练到第七层境界。”

“不，是第五层，”龙城壁缓缓道：“他的天魔灭心功若已练到第七层，此刻我恐怕已很难再与你相会。”

司马血道：“天魔灭心功真的如此厉害？”

龙城壁道：“自从二百年前灭心神魔丁绝死后，江湖上就再也没有人能把天魔灭心功练到第七层境界。”

他苦笑一声，接着道：“但郝一耀的武功，已经厉害，我若稍一疏忽，恐怕也同样难逃动数。”

司马血动容道：“他现在怎样？”

龙城壁淡淡一笑：“套一句老话，邪不能胜正，他已给我用龙心神诀干掉。”

“干得好！”司马血道：“最少，你已把天劫宫凶猛的气焰挫下来。”

龙城壁眉心一皱，叹道：“龙虎天尊是家父的忘年之交，他们出了事，我的心情又怎会好过？”

司马血点点头，望了望天色，忽然道：“今天的天气很不错。”

龙城壁一愣。

“天气不错，又该如何？”

“当浮一大白。”

“你想去喝酒？”

“正是此意。”

“但……”

龙城壁的活还没有说下去，司马血已截然道：“你是否怕我已受了伤，不宜喝酒？”

“本来就不宜喝酒。”突听另外一人苍老的声音冷笑道：“你们若敢喝酒，老夫就每人各揍三千拳。”

×××

听到这个人的声音，司马血不禁苦笑起来。

那是医谷的第一号神医时九公。

时九公既已来了，而他又偏偏受了伤，那么就算酒瘾吊得要命，也休想喝一滴酒。

时九公冰冷的声音又响起：“此地距离医谷也不算远，你们都给我回去接受医治。”

司马血忍不住道：“是哪一個活王八告诉你我们正在这里的？”

他这句话刚说完，立即就有人大吼道：“老子若是活王八，你就是死乌龟！”

天地间敢骂杀手之王司马血是“死乌龟”的人绝不多，但是天下第一号大醉鬼唐竹权却是例外。这一个杭州唐门的大少爷，居然也在这里出现了。

看见了唐竹权和时九公，司马血也只好乖乖认命。

但雪刀浪子龙城壁却忽然不见了。

时九公气得呼呼的叫道：“这小子他妈的不要命！这小子他妈的不要命……”

他一面大骂，转瞬间却连唐竹权也不知去向。

（四）

庭院深处，晨雾锁住小楼。

小楼风轻帘不动。

铮！铮！铮琮！铮琮！

琴音忽起，琴音仿佛很清脆，如在耳边，又仿佛从虚无缥缈的远处散发出来。

它有如情人亲匿的呼吸，又像是过眼烟云般的幻想，似欲永远停留在空间，又似是无法再多耽阁一刻。

琴音一奏三章。

三章之后，还有三章。

直到九章奏毕，琴音始休。

雾中、帘里，一人轻轻鼓掌。

“好一阕九转流云，小姐琴艺，已是绝世无双。”这是一个男人的声音。

这声音听来很平淡，好像没有半点感情。

“你来了？”很久之后，小楼中才传出了一个少女冷漠的声音。

“我早就想来，却是直到如今才有空闲的时候。”

“你本不必来，又何须托词自辩？”这少女的声音比琴音更清脆，但语气却渐渐变得比冰还冷：“我的琴奏得怎样，也不必你来欣赏。”

“我不配听你的琴？”

“不是不配，而是不该听。”

“我不懂。”

“你该去听的琴音，是虎弦琴，九绝天杀琴，风雷琴

“住口！”男人的声音甚是不悦：“这些都是杀人的琴声，虎弦大师、九绝魔君、天风五雷叟，全是天劫宫将来要产除的对象！”

少女冷冷道：“助纣为虐，葬花杀人，我对你早已心灰意冷。”

“你再说一遍！”

“你走！”

“算是下逐客令？”

“不错。”

“你莫忘了我是谁。”

“我当然不会忘记你是谁，你是个冷血杀手，你是个比禽兽还更不如的葬花公子柳红电。”

说到这里，晨雾里突然响起了一下清脆的声音。

那是打耳光的声音。

接着，少女冷笑。

“你最好杀了我，你不杀了我就是个懦夫！”

葬花公子柳红电杀女人从不眨眼，但这一次他能下得了手吗？

× × ×

飒！一阵衣袂飘舞的声音忽然响起。

珠帘抖动，一个锦袍人从小楼内飞跃而下，这人正是葬花公子柳红电。他的脸色很不好看。

小楼下，两书童垂手而立。

他们都知道主人的心情很不愉快。

雾仍未散，葬花公子却已快快不乐的离开了这里。

（五）

柳红电悻悻而去，楼头一片恬静。但这份恬静并没有维持多久。

半个时辰之后，忽然蹄声骤响。

五匹快马，五个浓眉大目的汉子，突然闯到这小楼之下，勒马停下。

这五个汉子身材魁梧，尤其是最后一人，更是身如铁塔，拳粗如钵，仿佛连马儿都承受不起这个人的重量。

事实上，他胯下的马儿，也的确特别吃力，嘴角已冒出泡沫，气喘不已。

这铁塔般的巨汉，忽然从腰间掏出一把短刀。

他把一张条子插在刀锋上，然后把短刀向小楼上怒射过去。

笃！

短刀射在小楼一根木柱上。

一只软若无骨的手，轻轻把短刀上条子拿起。

但这张条子却立刻被撕成碎片，四下飘散开去。

铁塔般的巨汉冷笑。

“臭婆娘好大的架子！”

楼上珠帘不动，没有反应。

巨汉忽然喝一声，道：“臭婆娘，快让你的孙女儿出来，否则俺一把火就把这座鸟楼烧掉。”

这巨汉怒目圆睁，脾气开始发作。

珠帘终于掀开，一个杏袍少女探头向下面望。

“你是谁？嘴里不干不净的！”

巨汉怪声道：“俺叫樊巨人。”

“河北樊家堡主？”

“正是樊堡主！”樊巨人叫道：“你是陆太君的孙女儿？”

杏袍少女道：“你是找陆太君还是来找我？”

樊巨人道：“既要找陆太君，也要找你这个不知羞耻为何物的野丫头！”

杏袍少女脸色一变。

“樊堡主，这里可不是河北樊家堡，岂容你在此撒野？”

樊巨人“呸”一声：“俺要摘下你的脑袋，然后再宰掉陆太君！”

杏袍少女脸色煞白：“姓樊的，你当真以为陆坪小筑无人？”

樊巨人道：“管你有人无人，你们统统都要变成死人！”

杏袍少女退回帘内。

樊巨人又穷吼道：“你若再不滚下来，俺就冲上去把你碎尸万段。”

就在他大叫大吼的时候，小楼外忽然出现了两个老姬。

这两个老姬一个发白如银，另一个却是头发枯黄，有如一堆杂乱的枯草。

樊巨人嘿嘿一笑：“来得好，你们两人谁是陆太君？竟然养出了一个混帐的孙女儿？”

白发老姬冷冷说道：“陆太君不在这里。”

黄发老姬缓缓道：“要教训你这个不知死活的草包，凭咱们姊妹两人已

很足够了。”

樊巨人大笑。

“好！俺是草包，看你们又有多大的能耐。”

说到这里，他身后的四个巨汉已抢先出手。

两老馥武器是一刀一枪。

白发老馥身材矮小，但用的刀却是长达四尺的鬼头刀。

黄发老馥用的是一双短枪，每一杆长三尺，乃是熟铜铸造，份量也不算轻。

四巨汉已排成了一个刀阵。

他们虽然都是用刀，但每一把刀都并不相同，其中包括了柳叶刀、大砍刀、屠刀、缅甸刀。

四种迥然不同的刀，四种绝不相同的刀法。

他们的刀法各具特殊的威力，四刀合一组成的刀阵，力量当然不可小觑。但两老馥毫不畏惧。

使用鬼头刀的白发老馥一声冷笑。与使用大砍刀的巨汉交手。

铿！

两把刀的份量却极是沉重，交击之中，金铁铮鸣之声简直是震耳欲聋。

刀声中，黄发老馥的一双短枪也和使用柳叶刀的巨汉打得激烈无比。

四巨汉互相呼应，人影乍合又分，刚才使用大砍刀与白发老馥动手的巨汉，忽然又转过来与黄发老馥的双枪杀得难分难解。

白发老馥已给使用缅甸刀的巨汉缠住。

她们以二敌四，而对方的刀法又甚是不弱，她们看来很难讨得好去。

飒！

刀光疾闪，使用缅甸刀的巨汉已在白发老馥的左臂上划下一道半尺长的口子。

白发老馥年纪虽已一大把，但战斗之心极强，纵然受伤，亦咬紧牙关拚下去。

樊巨人冷冷一笑，道：“两位老人家何苦为了那野丫头而牺牲了性命？”

白发老馥怒道：“你要动她一根汗毛，除非先把我们两个宰掉……”

说到这里，左腿上又吃了一刀。

但黄发老馥的形势却比她好得多。

使用大砍刀的巨汉虽然凶猛，但黄发老馥的一双短枪，却比毒蛇还刁钻，终于在他右肩上刺穿了一窟窿。

这一枪虽然未能立刻要了他的性命，但却已令他无法再战下去。

樊巨人脸色一变。

“莫大洪！”

使用大砍刀的巨汉咬了一咬牙，道：“你可别理会我，总之堡主的事情，咱们无论如何一定要办妥……”

突听一人冷笑：“荒谬！荒谬！想不到樊家堡上上下下，全是荒谬而又荒谬的东西！”

樊巨人喝道：“是谁在胡说八道？”

那人回答道：“是你老子！”

只见一个奇胖无比的胖子，捧着一只大得吓死人的酒坛蹒跚地从一丛密林之内走了出来。

樊巨人脱口道：“天下第一号大醉鬼唐竹权？”胖汉淡淡一笑：“你一看就知道老子是唐竹权，果然有点眼光！”

樊巨人道：“这是樊某与葬花公子柳红电的事，不用你来多管闲事！”

唐竹权嘿嘿道：“你若是去找葬花公子算帐，老子一定大加拥护，说不定还会自动请纓成为你的先锋。”

樊巨人道：“俺现在就是先要给葬花公子柳红电一个报复和教训。”

“报复个屁！教训个鸟！”唐竹权挥臂冷笑：“小仙子跟葬花公子柳红电根本就完全是两个人，和陆太君更是毫无关连，你要找葬花公子，应该去找他，而不是找陆太君和她的小孙女！”

樊巨人一愣，道：“小仙子本来就和柳红电是同一路的人，俺先把她解决，有什么不妥？”

唐竹权道：“谁说他们是同一路的人啊？”

樊巨人道：“他们一向都有来往，而且过往甚密……”“那是以前的事，而且就算他们来往甚密，也只是他们之间的事，大丈夫讲究的是恩怨分明，你现在糊涂的见人就咬，岂不像只疯狗？”

樊巨人吸一口气，良久还说不出一句话来。

唐竹权冷冷一笑，道：“趁现在陆太君还没有回来，你们马上离开这里，大不了老子在小仙女面前，为各位美言几句，相信总可以化干戈为玉帛。”

樊巨人沉思半晌，才又问道：“小仙女真的不是和柳红电朋比为奸？”

唐竹权道：“你若不相信老子，大可以去问龙城壁。”

樊巨人道：“龙城壁在哪里？”

说到这里，密林中又传出了另一个人清朗的声音：“樊堡主，我们又碰头了。”

那就是雪刀浪子龙城壁的声音。

只听得龙城壁淡淡道：“我和唐竹权都已查得很清楚，小仙女非但没有助纣为虐，而且还极力劝阻柳红电，不要再干这许多伤天害理的事。”

樊巨人道：“你说的都是真话？”

龙城壁慢条斯理的从林中出来，慢慢的说道：“你可以当作我是在骗你，但事实的确也是如此。”

樊巨人叹息一声，终于道：“我相信你，我们走。”

他说走就走，唐竹权和龙城壁已令他改变了主意。

（六）

夕阳西落，一匹青骡，驮着一个老头儿，在官道上缓缓地望南而走。

青骡瘦弱，幸好它驮着的老人也是没几斤肉，似乎一阵大风都可以把他从骡背上吹掉下来。

老头儿本是一身白衣，但现在白衣已被尘埃玷污，变成了一块黄，一块白。

白衣老头的手里有一只铜葫芦，葫芦里有点酒，他似乎是个很吝啬的人。看他的样子，好像很想喝酒，但却又不舍得一下子就把铜葫芦里的酒喝光。

骡子仿佛越走越慢，白衣老头也不着急，虽然西山夕阳已渐渐的沉了下去。

×××

夜幕渐垂，路上越来越是黑暗，也越来越是恬静，倏地，一阵飞鸦从芦苇丛中飞掠而起，似乎是受到了惊吓。

但白衣老头无动于中。
他又把铜葫芦往嘴里送。
他仍然是那副老样子，浅尝即止。
青骡忽然停下。

它仿佛有点呆住了，也许是因为它看见一阵突如其来的火光。
十六枝火炬，把黑沉沉的官道突然照得很光亮。

白衣老头漫不经心的抬头一望。

他看见了十七个人，排成一字形般拦阻住自己的去路。

白衣老头叹了口气，喃喃道：“真倒霉，咱们又遇上强盗了。”

他这些话好像是说给自己听，又好像是说给骡子听，也好像是说给这十几个人听的。

这十七个人看来就算不是强盗，也和强盗相差无几。

他们每个人都有一枝火炬，只有一个人例外。

他的年纪大约四十岁，国字脸，眉粗目大，唇上还有两撇浓密的胡子。

虽然他的身材并不很高大，但却浑身是劲，正是短小精悍、擅于发号施令的人物。

他一上来，就自己报上姓名，说：“晚辈顾十行，江湖中人都叫晚辈为‘赶尽杀绝’。”

白衣老头脸上露出了吃惊之色：“这位大老爷，你要金子银子尽管拿去，又何必要赶尽杀绝？老汉虽然已六十七岁，但还想多活六十七年，你行行好，别真的赶尽杀绝！”

顾十行凝视着白衣老头：“前辈何必装疯？晚辈就算有三头六臂，也不敢动前辈一根毛发。”

白衣老头一怔：“你把老汉看成是什么人？”

顾十行道：“在三十年前，太行山有一个剑客出道江湖，三年之内，就把当时横行江湖的八大枭雄逐一诛灭。”

白衣老头道：“你说的这个剑客是谁啊？”

顾十行道：“谢白衣。”

白衣老头道：“谁是谢白衣？”

顾十行道：“你就是谢白衣。”

白衣老头用手指着自己的鼻子，哈哈一笑：“老汉就是谢白衣。”

顾十行道：“难道你真的装糊涂一直装下去？”

白衣老头楞住。

过了很久很久，白衣老头才缓缓点头，叹息着道：“老汉以为可以安安静静再活六十七年，但这愿望已给你毁灭。”

顾十行抱拳为礼，道：“谢大侠剑法独步江湖，倘若就此豹隐武林，那可是一件很可惜很可惜的事。”

谢白衣道：“连我自己都不觉得可惜，又何须尊驾来替老汉可惜？”

顾十行道：“前辈本是江湖上名重一时的侠客，前辈若对什么事情都坐视不理，对你来说也许是逍遥自在的吧，但却无形中助长了江湖匪类的气焰。”

谢白衣叹了口气。

“顾十行，你这些说话未免是太抬举老汉了，老汉已老，又还能中原武林干些什么事？”

顾十行道：“别的事情前辈也许可以不管，但沈青鹤被人乱刀斩杀于街头，难道你也可以不闻不问吗？”

一直神态庸惰的谢白衣忽然睁大了眼睛，就像是一只被惊醒了睡狮。

他厉声道：“你……你……你刚才说什么？”

顾十行却沉默下来。

谢白衣突然从骡背上飞跃而起。

他用一种闪电般的速度，疾射到顾十行的面前，双手按在他的肩膀上。

“你是不是说沈青鹤已经死了？”

顾十行点点头，道：“不错，他是给雪刀浪子龙城壁伏击身亡的。”

“雪刀浪子龙城壁？”

谢白衣双手垂下，他脸庞上的肌肉不断地在抽搐。

顾十行又道：“沈青鹤是你唯一的弟子，但你却连他死在龙城壁的刀下都不知道……”

“住口！”谢白衣怒喝。

顾十行果然就缄默下来。

火光下，谢白衣的脸仿佛已变成了鲜血一样的颜色。

“我若不杀雪刀浪子，誓不为人！”

剑下留人

(一)

夜已深。

在彭城最大的一间酒家里，却仍然很热闹。

虽然现在已不再座无虚设，但仍然有不少顾客在高谈阔论，把盏倾谈。

在彭城，人人都知是清波楼的小丁香露酒，清香凛冽，是难得一尝的佳酿。

所谓难得一尝，并不是言过其实。

清波楼售卖小丁香酒，并不是长年累月不断供应的，根据清波楼的规矩，除了大年初一到初八之外，就只有端午节、中秋节这两天才会出售。

这是清波楼的店规，自从六十年前创业以来，一直都没有改变过。

× × ×

今天既非正月，亦非端阳、中秋。

所以，清波楼并无小丁香露酒供应。

除了小丁香露酒，其他种类南北各地佳酿倒不缺乏。在清波楼最靠近厨房的一副座头上，一个脸色青白的汉子已喝了七八种不同种类的酒，他已喝了不少，但还想再喝。

“小二！”

清波楼的小二连安立刻上前：“这位大爷，是不是要结帐？”

青脸汉子脸色一沉。

二连安知道是碰了钉子，忙道：“大爷有什么嘱咐请尽管说。”

青脸汉子咽了口唾沫，说道：“我要喝酒。”

二连安向桌上的酒瓶看了一眼，舌头一伸：“你还要喝？”

青脸汉子冷冷说道：“你怕我付不起银子？”

二连安连忙双手乱摇：“不！不！大爷你可切莫误会，小的虽然长了一双狗眼，却也绝不敢瞧扁任何人。”

青脸汉子冷笑道：“你可以瞧扁别人，也可以瞧扁自己，但你若敢瞧扁我，

我立刻就把你的脸孔打扁。”

连安暗暗叫苦，心想：这厮醉了。

青脸汉仿佛看穿了连安的心中的说话，立刻道：“我还没有醉，快给我捧十斤好酒来。”

连安连连点头，道：“大爷要什么好酒，请尽管嘱咐下来便是。”

青脸汉一想，道：“波斯葡萄酒！”

连安一怔：“大爷见谅，对不起，这里没有波斯葡萄酒。”

“妈的！”青脸汉又想了想，道：“虎骨蟒蛇酒！”连安又是一楞。

他又苦笑道：“这里也没有虎骨蟒蛇酒。”

青脸汉哼一声：“男儿红酒呢？”

连安初时听得发傻，随即陪笑道：“大爷是要女儿红？行！行！别说十斤，三百斤都有。”

他只望这厮真的醉了，免得又来麻烦自己。

他正要去捧酒，青脸汉却已把他像是小鸡般抓了回来。

连安吓了一跳。

“别动手动脚好不好，小的向来没有胆量，很容易给你吓得——”

他只是说到这里，青脸汉已板着脸孔道：“我要的是男儿红，不是女儿红！”

连安又急又气，怒道：“天地间只有女儿红，何来男儿红？”

青脸汉突然伸手，在连安的胸膛上抓了一把。这一抓，连安的衣服给抓烂了，而且还伤及皮肉，鲜血汩汩而流。

青脸汉嘿嘿冷笑，道：“你看自己满身是红血，这岂非是男儿红了么？”

他弄出这一手，登时惊动了在座所有的顾客。

掌柜是个老人，在这里，人人都称呼他钧伯。

钧伯忙上前，劝道：“这位公子，有什么事不妨慢慢细说，别难为他。”

青脸汉哼的一声，道：“我要波斯葡萄酒，这厮说没有！”

钧伯说：“敝店的确是说没有波斯葡萄酒。”

青脸汉道：“我要虎骨蟒蛇酒，这厮又说没有。”

钧伯道：“本来就是没有。”

青脸汉拍桌骂道：“我要男儿红，他妈的却捧女儿红来，你说是不是该打？”

钧伯搔了搔脖子，居然点头道：“该打！该打！这厮是吃错药，有点疯！”

在旁听见这话的人，无不暗暗失笑。

钧伯说话，表面上似乎是在骂那小二吃错药，有点疯，但其实骂的是准，人人都是心里有数。

但青脸汉却听不出钧伯这句说话其实是在骂自己，人的火气也好像渐渐消了，他终于坐下。

连安恍如兔子从虎口里逃出来，急急窜了开去。

钧伯暗暗叹了口气，脸上还得陪笑道：“这位大爷喜欢喝什么酒，让老朽去拿便是。”

青脸汉想了想，忽然道：“波斯葡萄酒，虎骨蟒蛇酒都没有，但小丁香露酒一定不会缺货罢？”

钧伯一呆。

“小丁香露酒？”

“不错，去年大年初一，我也喝过几斤，酒味还勉强可以，你就给我拿十斤来尝尝！”

钩伯摇摇头，道：“现在没有小丁香露酒。”

“什么？你敢骗我？”

“不是骗你，而是这种酒除了特定的日子之外，平时绝不出售。”

青脸汉冷笑道：“这是谁订下来的规矩？”

钩伯没有回答。

因为在他的背后，已经有人冷冷的说出了一个字。

这个字很简单，那是：“我！”

（二）

每个地方都有它的规矩。

这里的规矩就是非在特定的日子里，决不出售小丁香露酒。

订下这个规矩的人，就是眼前突然出现的灰衣老人。

他年约七旬，脸色红润，虽然长得并不高，但却有一种令人望而生畏的威严。

青脸汉盯着这灰衣老人，道：“你就是这里的老板？”

灰衣老人摇摇头：“我不是。”

青脸汉冷冷道：“你既不是这里的老板，凭什么订下这种规矩？”

灰衣老人淡淡道：“因为这里的老板是我的儿子。”

青脸汉道：“你的儿子是谁？”

灰衣老人悠悠一笑：“卫空空！”

听见卫空空这三个字，酒家里几乎每一个人的脸色都有点变了。

青脸汉道：“你说的卫空空，是不是偷脑袋大侠卫空空？”

灰衣老人点头。

“当然就是专门砍别人脑袋的偷脑大侠卫空空。”“你姓卫？”

“非也。”灰衣老人干笑两声，道：“老夫姓单，这里的人都叫老夫单六太爷。”青脸汉冷笑：“你既然姓单，怎会养出一个姓卫的儿子？”

单六太爷悠然说道：“卫空空是我的干儿子，干儿子也就是儿子，难道你说不是么？”

青脸汉目光一闪，道：“我从来都没有听过卫空空有一个这么样的义父。”

单六太爷道：“你不知道的事情还有很多，又岂独此事为然？”

青脸汉忽然一拍桌子道：“我不管你是卫空空的义父也好，义祖父也好，总之这十斤小丁香露酒，你非拿出来不可！”

单六太爷摇头：“不必了。”

青脸汉盯着他：“你这句‘不必了’算是什么意思？”单六太爷道：“给你十斤小丁香露酒并不是一件很困难的事，而且这规矩虽然是我订下来的，老夫废除它亦是易如反掌。”

青脸汉道：“既然如此，你何不把这规矩废掉？”

单六太爷忽然叹息一声，道：“就算老夫把规矩废了，那又如何？朋友，你的真正目的并不在酒而是志在存心来找岔子！”

青脸汉嘿嘿一笑：“你的眼睛倒也厉害。”

说着，腿一伸，一张木椅立时被踢成粉碎。

“叫卫空空出来，我要看看他究竟是不是有三头六臂。”

单六太爷道：“杀鸡何必用牛刀，要对付你这个小脚色，就凭老夫这

三脚猫的玩艺儿，已足够有余。”

青脸汉道：“你以为我是独个儿到这里乱闯的？你以为我不知道这里是龙虎天尊的爪牙余孽聚首之地？”

说到这里，酒家里的气氛更紧张，杀气也更是逼人。

二十八个手持武器的汉子，分别从东、西、北三个方向涌进酒家之内。

单六太爷点点头，微笑道：“天劫宫究竟来了多少高手？老夫倒想领教一下他们的真才实学。”

就在这时候，谢白衣和顾十行也已出现在酒家之内。

（三）

谢白衣的衣裳已替换过，不再是一块黄、一块白。

衣服鲜明的谢白衣，神采看来是焕发得多。

单六太爷看见了谢白衣，脸上的表情就像是给人鞭了一下。

“是你？”

谢白衣冷冷道：“很意外吗？”

单六太爷道：“我们已有多少年没有见面？”

谢白衣道：“我已记不起，最少也有二十年罢。”

单六太爷道：“你的剑法，想必又已精进了不少。”

谢白衣直认不讳：“不错。”

单六太爷叹道：“但我怎样也想不到，你竟然会和天劫宫的人朋比为奸。”

谢白衣冷笑：“你又怎样？难道这些年来，你又干过些什么好事？”

单六太爷道：“虽然我没有干过什么好事，却也没有干过什么坏事。”

谢白衣道：“你认识龙城壁吗？”

单六太爷目光一亮，道：“雪刀浪子龙城壁是卫空空的老朋友，当然认识。”

谢白衣道：“你认为这人怎样？”

单六太爷毫不考虑，立刻说：“龙城壁是个很不错的年轻刀客，我喜欢他。”

谢白衣道：“你何不干脆把他也认作干儿子？”单六太爷微微一笑。

谢白衣冷笑道：“一丘之貉，蛇鼠一窝！”

单六太爷面色一变：“你这两句话是什么意思？”

谢白衣冷冷道：“你们干的事卑鄙、可耻，可是还以光明磊落的侠士自居，当真是可恶、可恨、可杀！”

单六太爷道：“你莫听别人的闲言闲语，卫空空和龙城壁都是江湖豪侠，从来都不干亏心事！”

“说得好听！”谢白衣沉声道：“沈青鹤被暗杀，这件事你总不会不知罢？”

“沈青鹤？”单六太爷一凛：“听说你收了一个徒弟，也叫沈青鹤……”

谢白衣向前踏出一步道：“你还在装蒜！”

单六太爷道：“装什么蒜呢？我本来就是完全不知道这件事。”

谢白衣冷喝一声，道：“就当你现在才知道这件事罢！总之，龙城壁和卫空空都不是什么正人君，你若包庇他们，那可是自取其咎。”

单六太爷叹息一声：“谢老，你太冲动了，我敢用一切打赌，龙城壁绝对不会是杀害沈青鹤的凶手，其间只怕是大有误会。”

谢白衣突然亮剑：“单六，我的话已说尽，你既然一意孤行，你我之间

已没有什么好谈的，亮招子罢。”

单六太爷吸了口气。

良久，他才说：“二十年前我已不是你的敌手，二十年后，更是望尘莫及。”

谢白衣冷冷道：“你不是这么贪生怕死，连动手一搏的勇气也没有罢？”他咄咄逼人，剑锋上的杀气已弥漫着整个酒家。

单六太爷又一声长叹。“我已活到这把年纪，是死是活早已没有放在心上。”

谢白衣冷冷说道：“既然如此，请动手。”

“不！”单六太爷摇头：“我绝不会跟你动手，因为这一战胜负之数，早已很明显。”

谢白衣盯着他，说道：“你是自忖必败？”

单六太爷道：“事实确然如此，所以，与其负隅顽抗，不如干脆站在这里，给你一剑刺死还更爽快！”

谢白衣冷笑着，道：“你以为我下不了手？”

飒！

他的剑忽然就已抵在单六太爷的咽喉上。只要他这把剑再向前轻轻一送，单六太爷立刻就是个死人。

除了天劫宫的人之外，每一个人的脸色都青白得毫无血色。

突然一人大声道：“剑下留人！”

（四）

顾十行只听见这个人的声音，就已知道他是谁？

“是卫空空！”当他说出这个字的时候，连他的脸色也有点变了。

灯光下，一个身穿青袍的年轻公子，已手持一把长剑，大步进入酒家之内。

这人赫然正是名震天下的偷脑袋大侠卫空空。

×××

谢白衣的剑没有刺进单六太爷的咽喉里，但他的剑也没有收回来。

他的眼睛仿佛已变成两枝利箭，狠狠的射向卫空空。

你姓卫，就叫卫空空？

卫空空点头。

“老汉是谁你可知道么？”谢白衣又问。

卫空空毫不思索，立刻就说道：“我若没有猜错，你就是昔年名动江湖，以一把长剑力残八大梟雄的谢白衣。”

谢白衣冷冷道：“你怎会知道我就是谢白衣？”

卫空空道：“是丁黑狗告诉我的，他说你已和天劫宫的人混在一起，而且还要找龙城壁算帐。”

谢白衣目露杀机：“谁是丁黑狗？”

卫空空忽然笑了。

他说：“在谢前辈的眼中，即使是丐帮帮主也未必是怎样了不起的大人物，更何况区区一个丁黑狗而已？”

谢白衣眉头一皱，忽然冷笑道：“我知道这小子是谁了，听说他经常和龙城壁混在一起。”

卫空空沉声道：“谢前辈这句‘混在一起’，未免是太不动听。”

谢白衣道：“你不喜欢听我的说话，只有一个办法。”

卫空空默然。

谢白衣冷笑着接道：“你大可以把自己的耳朵割掉下来，或者是干脆自杀！”

卫空空忽然叹了口气，道：“在下与你向来无仇无怨，但你却似乎非要置我于死地不可。”

谢白衣道：“老汉此番到此，本来就是来取你的性命。”

卫空空道：“所为何事？”

谢白衣沉着脸，缓缓道：“龙城壁能杀了我的徒儿，我为什么不能杀了他的朋友？”

卫空空瞳孔收缩，冷然道：“这岂非是不分青红皂白，胡乱杀人？”

谢白衣冷冷道：“像你这种专门偷取别人脑袋的恶贼，杀之有何冤枉？”

单六太爷突然道：“空空偷脑袋，从不在杀无辜！”

谢白衣怒道：“胡说！”

单六太爷虽在剑尖威胁之下，仍然毫无所惧，振声说道：“你如何知我是在胡说？”

谢白衣瞪目道：“我说你是胡说就是胡说！”

卫空空勃然变色，道：“想不到你竟然如此蛮不讲理！”

谢白衣嘿嘿一笑：“你可知道老汉在沈青鹤的身上花了多少心血？”

卫空空摇头：“这是你们师徒之间的事，在下岂会知道？”

谢白衣道：“你们害死了沈青鹤，我要你们偿命！”

说到这里，瞧了单六太爷一眼，道：“我们毕竟相识多年，我不杀你！”

单六太爷长叹一声。

叹气声中，谢白衣已向卫空空连发十三剑。

（五）

闪电般的十三剑，每一剑都隐藏着三式变化。

十三剑刺出，谢白衣已最少有三十九下杀着，可以把卫空空置诸死地。

谢白衣是成名多年的老剑客，他的声名，果然不是白白得来的。

卫空空一声长啸，身形疾变。

他目光闪烁，脸上也是笼罩着一片杀机。

“谢前辈，你太欺人了。”

在他说完这八个字之后，他已把谢白衣的十三招剑法接下。

谢白衣双眼也逐渐收缩。

“英雄出少年，长江后浪推前浪，你的剑法果然不错！”

“过奖！”

谢白衣忽然又轻叱一声：“再接几剑试试！”他的剑势又展开，“试”字还在口边，剑尖已刺向卫空空的咽喉。

这是快剑！

万中无一的快剑！

刹那间，一道飞虹从相反的方向挥出，“叮”的一声，两剑互击。

灯光虽然依旧如昔，但在剑锋交击的一刹那，酒家里的光线也仿佛黯淡下来。

谢白衣目光有如隼鹰锐利，他看得透彻，看得很准，分明是刺向卫空空咽喉的一剑，当两剑互击之后，剑势一错，竟然没有被逼退，反而急速地向

卫空空胸膛疾射。

卫空空急闪。

但这一剑实在太快，虽然他闪的已不算慢，但比起这一剑的速度还是慢了一点点。

嗤！

血飞溅，谢白衣的剑已刺在卫空空的右肩上。

单六太爷的脸陡地变成死灰之色，他突然翻起双掌，向谢白衣扑去。

卫空空同时大声叫道：“义父，别插手！”

单六太爷倒也真的很听话，扑出去的身子硬生生的退了回来。

谢白衣冷笑，道：“就算是你们两人一起上，老汉也可以把你们同时收拾。”

卫空空虽然已经受伤，但神态仍然是很镇定。

他冷冷的盯着谢白衣，忽然道：“你一定要逼我出手？”

谢白衣嘿嘿冷笑：“想不到你居然还会对老汉剑下留情。”

卫空空道：“我最少还没有忘记，你刚才没有把义父一剑杀掉，总算是给了在下不少面子。”

谢白衣冷冷道：“老汉不杀单六，可不是为了你这个偷脑袋大侠，所以你根本就没有欠我什么情。”

卫空空道：“既然如此，在下不客气了。”谢白衣大笑：“你何必对我客气？”

卫空空脸色一寒：“你若逼我使出砍脑袋剑法，那么我们两人之间必有一个无法看见明天的太阳。”

谢白衣道：“如此最好，老汉若杀不了你，也就杀不了雪刀浪子龙城壁，既然如此，倒不如死在你的砍脑袋剑法之下还更干脆得多。”

卫空空道：“这是单六太爷地方，无论谁胜谁负，我都不想在这里弄脏。”

谢白衣道：“老汉同意你这个建议，咱们到外面去决一死战！”

当他说完第二句说话的时候，人已窜出酒家之外。

外面是一片黑漆的世界。

卫空空冷冷的盯着顾十行，忽然道：“你这个人实在很卑鄙！”

顾十行脸上木无表情，冷冷道：“你和龙城壁一伙也不见得怎样光明磊落。”

他冷笑一声，又道：“谢前辈已在外面等候着，你莫非已有打退堂鼓之意？”

卫空空沉着脸，终于也大步向外面走了出去。

（六）

当卫空空离开了酒家之后，顾十行的脸上发出了狡猾的笑意。

他和那藉故捣乱的青脸汉子互望一眼，突然出手去对付单六太爷。

单六太爷双眉一扬：“老夫早就知道你们利用老夫来挟制卫空空！”

顾十行大笑：“你错了！”

青脸汉冷冷接道：“卫空空很快就会变成死人，我们不必利用你去挟制他。”

单六太爷勃然道：“你们要挟制的人是雪刀浪子龙城壁？”

顾十行狞笑道：“这一次总算是猜对了。”

单六太爷怒道：“你们简直不是人，老夫就算嚼舌自尽，也绝不会让你

们的毒计得逞。”

青脸汉大笑：“说的好轰烈，你最好马上自尽，死给我们看看！”

单六太爷咬牙切齿地道：“你们实在是欺人太甚，老夫跟你们拚了！”
呼！

单六太爷的掌已挥出，一股凌厉的劲风向青脸汉扑面而来。

青脸汉也双拳击出，两人硬硬拚上了一招。

这一拚之下，是单六太爷略占上风但顾十行却已上前，要把单六太爷制服。

突见刀光一闪，顾十行前胸的衣服被画破一道裂痕。若非顾十行闪避得快，这一刀可能立刻就会把他送进鬼门关里。

顾十行脸上露出骇然之色。

他看见了一个衣饰整洁鲜明的男人。

这男人并不老，但脸上的神态却是稳重而肃穆，是个老成持重的人物。

顾十行吸了口气，道：“尊驾是什么人？”

这人淡淡道：“医谷中人。”

“医谷？”

“正是医谷。”

顾十行又再向这人打量了好一会，其实他看的不是人，而是这人手里的刀。

一把金刀。

过了半晌，顾十行终于知道这人是谁了。

“你就是江湖上三大奇侠之一的医谷谷主许窈之？”

“我就是许窈之。”那人淡淡的说道：“你若知趣的话，最好就是乖乖的离开这里。”

顾十行双目一睁，道：“你是在叫我滚蛋？”

许窈之悠然道：“滚蛋二字，虽然很不动听，但却也适合的很。”

顾十行冷笑道：“我绝对不会滚蛋，我的兄弟们也绝不怕你。”

许窈之点点头，道：“那很好，请动手！”

顾十行没有动手。

他忽然说：“我不动手，我的兄弟他们也不会动手，我们走！”

他这些说话和刚才的两说话可说是完全的相反。

但没有人觉得惊讶，就连那青脸汉都没有这种感觉。

因为他们忽然发觉，这间酒家外面，不知何时已出现了十几个中年人，老头儿，还有几十个老老少少，但脸色都同样冰冷的叫化。

（七）

顾十行和那青脸汉却已看出，这些都是来自医谷和丐帮的高手。在人数方面，天劫宫没有占到丝毫便宜。

在武功方面，顾十行更是没有太大的把握，可一举击败医谷和丐帮这批高手。

顾十行和青脸汉真的要走了。

飒！

刀光急落，那青脸汉连闪避都来不及，背上就已给这一刀狠狠的划过。

×××

这一刀来得太快，连顾十行都没有看得清楚。

许窈之能在江湖上与卫空空、龙城壁齐名，他的声名绝非幸致，有人以为他是医谷谷主，所以江湖上的人才特别尊敬他，其实这种想法是错误的。

即使许窈之并不是地位尊崇的医谷谷主，他这个人也同样值得任何的人敬尊。

在武功方面，他的刀法虽然不及龙城壁的八条龙刀法灿烂辉煌，也及不上卫空空的砍脑袋剑法，有着凌厉逼人的霸气，但无论是谁都不能否认，他的刀法很实用，速度之快和判断之准确，江湖上实在鲜有人能望其背项。

那青脸汉无疑也是个高手。但许窈之既已有杀他的决心，他又怎能闪避开去？

重赏求枪手（一）

鲜血溅满地，青脸汉的脸更青白。

“你……你为什么一定要杀我……？”他又惊又急的瞧着许窈之。

许窈之也冷冷的瞧着他：“我若不杀你怎对得起老雁侯？”

青脸汉更加吃惊：“你是师叔什么人？”

单六太爷闻言，脸上不禁为之一阵动容。原来这青脸汉，乃是老雁侯杜岱的师侄——青雁姚石。

许窈之冷冷道：“老雁侯一向待你不薄，但你却暗中勾结天劫宫，来对付自己的师叔！”

姚石咬牙道：“他若对我好一点，我也不会……”

许窈之冷笑道：“你一向行为不端，而且屡犯淫案，他又怎能将本门最精妙的武功传授给你！”

姚石胸膛起伏。

“因为我毕竟不是他的弟子，所以他一直都偏袒着欧刀那小子！”

许窈之摇头叹息，喃喃道：“你这人本来就是无可救药，的确可恨，可杀！”

说到这里，刀光又飞起。

姚石再吃一刀，再也无法活命。

当他倒下去的时候，顾十行和天劫宫的人早已不理他的死活，逃到老远了。

（二）

长街死寂。

一个白衣老人，拖着疲倦的躯体，一步一步的向北方馆走去。

北方馆是这里最大的一间客栈，也是唯一的赌场。

赌场里早已有十几个黑衣人在等候着他。

这个白衣老人，赫然正是与卫空空一决死战的谢白衣。

×××

赌场里骰子摇动的声响，是温无意最喜欢听的声音。

他喜欢押骰宝。

无论是别人当庄也好，自己当庄也好，他喜欢这一种赌博。

他常赢，也常输。

但他赢的通常都是大钱，而输的时候却仅仅三几十两而已。

这就是他最喜欢赌骰宝的理由。

×××

北方馆的老板，就是温无意。

温无意的年纪不算老，还不够五十岁，但他无论在哪里，手中总是不离一根拐杖。他常对人说，自己已经老了。

他又说，人老了就万事皆休，只好睁大眼睛等死。

但事实上的情形却是——

他越来越精神焕发，而当他睁大眼睛的时候，死的不是他，而是在他拐杖下的人。

他在十九岁的时候，就曾经在关东统领过三股流匪，其中还包括当时气焰最盛的火云帮在内。

一个十九岁就这么了不起的人，到他现在这个年纪，当然在江湖上有很大的名气。

但温无意在江湖上是没有名气的。因为他以前并不叫温无意，而是叫大刀子。

（三）

赌场里摇骰子的声音，隐约传到温无意的耳中。

温无意叹了口气，道：“如果我没有猜错，这一口骰子开出来的又是个‘小’的。”

在他背后，站着一人衣饰煌然的年轻公子，他忽然道：“你敢不敢押注？”

温无意一怔。

“你想跟我赌这一口？”

“不错。”

“赌多少？”

“十万两。”

温无意摇头：“十万两太多了。”

年轻公子淡淡道：“十两又如何？”

温无意立刻点了点头，道：“行！”

×××

赌场里又传出了一阵宏亮的喊叫声。

“一四六，十一点——大！”

温无意叹了口气。

“是你赢了。”

年轻公子悠悠一笑，道：“可惜我赢的不是十万，而是十两。”

温无意淡淡道：“赢十两总比输十两好。”

年轻公子道：“难怪别人都说，要令你输大钱并不容易。”

温无意笑了笑：“只要赌的不大，就不会输大钱，这么个道理实在很显浅。”

年轻公子道：“但你曾赢大钱。”

温无意道：“那是运气。”

年轻公子没有再问下去。他不是个呆子，当然知道温无意为什么会那么好运气，输的时候押得少，但押得大的时候却是十拿九稳。

——温无意年轻的时候是个大盗首领，到了三十岁之后，他就靠赌为生。

不但是靠赌为生，简直是靠赌致富。

现在，北方馆已是属于他的，但是还不是他所有财产的全部。

温无意现在有多少幢房子，有多少产业，恐怕连他自己都不容易算得出来。

但他输了十两银子的时候，似乎还是有点心疼的样子。

（四）

温无意输了十两银子，付给年轻公子的却是一张银票。

银票崭新得就像是年轻公子的衣服。

这不是十两的银票，而是十万两。

年轻公子瞧了一眼，道：“这算是什么意思？”

温无意道：“这是小小的意思。”

年轻公子道：“你只输了十两，但这里却多了九万九千九百九十两。”

温无意摇头：“不是多了九万九千九百九十两，而是比原来数目少了十两。”

年轻公子目光一闪，忽然淡淡道：“这张银票不是赌帐？”

温无意道：“当然不是赌帐，我欠你十两银子还没有付，而且也不打算付。”

年轻公子道：“那十两赌银，的确不妨权且寄下，就算你三十年后才还给我，我也绝对不会向你计算利息。”

他淡淡的接道：“但这十万两银子，请恕我暂时无法收下，除非你说明这是怎么一回事。”

温无意吸了口气：“宫主要你去杀一个人。”年轻公子道：“能够值十万两的人，当然不会是一个庸手。”

温无意点点头，道：“他就是雪刀浪子龙城壁。”

年轻公子的神情立刻变得很严肃：“龙城壁的生命，却不止值十万两。”

温无意道：“的确不止十万两，这张银票只是订金。”

年轻公子道：“宫主愿付多少？”

温无意道：“二十万两？”

年轻公子仍然摇头：“太少了。”

温无意道：“但你却有一个很好的帮手。”

年轻公子道：“在下杀人，从不喜欢别人插上一手。”

温无意道：“但这一次可不同。”

年轻公子冷笑：“有什么不同，龙城壁也只不过是一个人而已。”

温无意道：“虽然他是人，而不是鬼神妖魅，但他的刀法和龙心神诀，却绝对不容漠视。”

年轻公子沉默着。

温无意又道：“只要你能杀了龙城壁，那二十万两银子就是你的。”

年轻公子忽然叹息一声，道：“这买卖我还是不想干。”

温无意道：“你是在害怕？”

“的确是害怕，”年轻公子冷冷道：“但却不是我在害怕，而是你们。”

温无意道：“这件任务非同小可，龙城壁不除，始终是天劫宫的心腹大患。”

年轻公子道：“可惜你们对我根本就没有信心，既然如此，又何必找我去对付龙城壁？”

温无意道：“我们已考虑过，倘若由你一人去对付龙城壁，未免是过于冒险，别忘记我们毕竟还是朋友。”

年轻公子沉吟半晌，终于道：“将会和我一起去对付龙城壁的人是谁？”

温无意道：“他已来了。”

就在他说着这句话的时候，一个疲倦的白衣老人，已站在北方馆的门外。

他就是刚才与卫空空决战的谢白衣。

(五)

长街远处，传来一丝微弱的灯光。

谢白衣的人虽然已来到了北方馆，但他的眼睛却仍然遥注着远处的灯光。

温无意悠悠一笑。

“听说你刚才与卫空空决一死战。”

谢白衣缓缓点头。

温无意微笑着，道：“你现在仍然活着。”谢白衣又点头。

温无意接着道：“所以卫空空现在必已是个死人。”

谢白衣忽然叹了一口气。过了很久很久，他才慢慢的说道：“他还很年轻，而且剑法也很不错，尤其是他那绝招‘醉斩天魔’，更是令人大叹为观止。”

温无意脸上似是露出了吃惊的神色，道：“卫空空已经使出砍脑袋剑法中的那一手绝招‘醉斩天魔’？”

谢白衣道：“不错。”

温无意道：“但你仍然没有被他斩杀于剑下。”谢白衣道：“也不错。”

温无意道：“现在卫空空想必已感到很冷。”谢白衣摇头。

温无意一愕。

“他已是个死人，又怎会不冷？”

谢白衣道：“他的确已浑身冰冷如雪，但他并没有觉得冷，因为死人是没有感觉的。”

温无意眨眨眼，道：“说得有理。”

谢白衣道：“他已没有感觉了，但我有。”

温无意道：“谢前辈的感觉，是怎样的？”

谢白衣叹了口气，道：“我还没有替沈青鹤报仇。”

温无意道：“你真是要去找龙城壁算帐？”

谢白衣冷笑：“难道你以为我会放过龙城壁？”

温无意笑了笑。

“当然不会，而龙城壁也绝不会放过你，因为你杀了偷脑袋大侠卫空空。”

谢白衣目光忽然又露出了黯然之色：“其实卫空空死得很冤枉，这件事本来和他也没有什么关系。”

温无意摇头道：“谢前辈此言差矣，像卫空空与龙城壁这种目中无人的狂徒，实在杀之不枉，你又何须耿耿于怀！”

谢白衣目光一转，落在那年轻公子的身上。“你姓柳？”

年轻公子点头。

谢白衣又道：“你就是那个葬花公子柳红电？”

年轻公子缓缓说道：“在下正是柳红电。”

谢白衣脸色一寒：“葬花公子，说句老实话，你在江湖上的名誉，实在不怎么好。”

柳红电悠然道：“不怎么好，就是糟透了的意思，在下也知道，我的名

誉实在糟透。”

谢白衣讶然道：“你不在乎自己的名誉？”

柳红电淡淡一笑。

“为人之道，若不能留芳百世，又何妨遗臭万年？那总比浑浑噩噩虚度一生好得多。”

谢白衣脸上木无表情，道：“你果然是一个危险的人物。”

温无意插口道：“他这个人并不太危险，危险的只是他的剑。”

谢白衣眉头一皱：“一个人有了危险的剑，这人无疑也是个危险的人物。”

温无意道：“他若是你的朋友，对你就不会有危险，而且当你有危险的时候，他还可以帮助你度过险境。”

谢白衣道：“他不是我的朋友。”

“不，”温无意淡淡一笑，道：“虽然你们以前互不相识，但从现在开始，你们就是朋友。”

谢白衣望了柳红电一眼：“他愿意和我这个老头儿论交？”

温无意道：“当然愿意。”

谢白衣道：“他为什么要我做朋友呢？”

温无意道：“因为你们敌忾同仇。”

谢白衣摇头：“我不懂。”

温无意道：“你岂不是很想杀龙城壁么？”

谢白衣道：“想得要命。”

柳红电突然道：“我也要杀他，甚至不惜要跟他拚个同归于尽。”

谢白衣目光闪烁。

“你和雪刀浪子结下什么梁子？”

柳红电道：“他强奸了我的姐姐。”

谢白衣双眉一挑：“你姐姐是谁？”

柳红电沉声道：“是个女尼。”

谢白衣突然一怔：“她已出家？”

柳红电的目光变得更深沉，咬牙道：“她本来是个很乐观、很快乐的女人，但为了龙城壁这个畜生，她削发为尼。”

谢白衣叹道：“男女间的事，实在有太多不如意的事，我也曾年轻过，也曾为这种事恼过，但却从来都没有想过要去当和尚。”

柳红电冷笑道：“别把你和我的姐姐相提并论。”

谢白衣道：“我不配？”

柳红电冷冷道：“不是配不配的问题，她是个女人，而你却是个男人。”

谢白衣一呆：“男人和女人又有什么分别？”柳红电怒道：“你若是个女孩子，给人骗掉童贞，然后又遭遗弃，当你心灰意冷，出家为尼之后而那人又缠着你，接着迷奸于庵内，然后又一去不返，还对别人说‘滋味大不如前’，你将会怎么样？你若是她的弟弟又会怎样？”

谢白衣又是呆住，完全的呆住。过了很久，他才慢慢的、一字一字的说道：“我将会把这衣冠禽兽一片一片的撕开。”

柳红电摇头，他说：“我不想撕开这个人，只想给他一剑！”

把一个人一片一片撕开，这人必死。

若给柳红电刺了一剑，这人无疑也是必死。

谢白衣终于道：“我们从现在开始，就是朋友，最少，我们是敌忾同仇。”

柳红电闭上了眼睛，脸上的表情渐趋平静。

温无意叹了口气，道：“雪刀浪子近年来在江湖上颇负侠名，想不到却是个衣冠禽兽。”

他背负着双手，接道：“无论怎样，天劫宫都一定帮助两位，为中原武林除此恶贼。”

× × ×

温无意的说话，听来正气凛然。

柳红电的姐姐，她的遭遇也的确令人值得同情。

但有一件很有趣的事，谢白衣却给蒙在鼓里。

——柳红电根本就没有一个做尼姑的姐姐。

——他根本是没有姐姐的。

但他现在却有了一个朋友。

一个和他敌忾同仇，誓杀雪刀浪子的“老”朋友。

(六)

夜静。

窗外忽然下着毛毛细雨。

在北方馆西南半里外，有一座很幽雅的庄院。

这是温无意的宅院。

在大厅里，一个头戴高冠，十根手指总共戴了六只玉戒的赤发老人，已在闭目沉思。

这老人脸上皱纹纵横交错，脖子右方还有一道三寸长的疤痕。

这本是温无意的家，但这赤发老人却像是这座庄院的主宰。

庄院内每一个人都对他很恭敬，就像是忠心的猎犬看见了主人一样。

温无意也不例外。

赤发老人坐在大厅里最舒适的一张豹皮大椅上。

但温无意却只是在他的左首。

赤发老人沉思了很久，忽然道：“谢白衣真的杀了卫空空？”

温无意立刻回答：“不错。”

赤发老人道：“这件事，你查清楚了没有？”

温无意道：“属下已派人到王胡子那里查过。”赤发老人目光一亮。

“哪一个王胡子？”

“西村口那一家长生店的老板。”

“查出了什么？”

“谢白衣杀了卫空空之后就叫王胡子派人去收尸。”

“王胡子认识卫空空？”

“不错，”温无意道：“而且属下派去的人，也已认出被杀的人，确实是卫空空。”

赤发老人露出了满意的神色，缓缓道：“这件事你干的很出色。”

温无意说道：“这件事，属下不敢居功。”

赤发老人一笑，道：“你怎么客气起来？”

温无意道：“事实上，令谢白衣大动无名肝火的人，并不是我。”

“不是你？”赤发老人脸上带着一种奇怪的表情，道：“不是你，是谁？”

温无意道：“是顾十行。”

赤发老人“哦”的一声，道：“原来是他。”

温无意道：“这件事全是他的功劳，他的确干得很好。”

赤发老人缓缓地点了点头，道：“本座一向觉得他很不错，想不到他还很有智谋。”

温无意道：“虽然他后来也吃了一场败仗，但那全然是因为在酒家中出现了另一批强敌。”

赤发老人道：“你是说医谷谷主许窈之，和那一群叫化子？”

温无意道：“这些人的力量，倒也不可轻视。”赤发老人冷冷道：“许窈之在江湖上与卫空空、龙城壁齐名。”

他双眉紧皱，接着：“他们不但是江湖上三大奇侠，而且彼此间还有很深厚的感情。”

温无意道：“我们干掉了卫空空，非但龙城壁不会罢休，许窈之也不会坐视不理。”

赤发老人冷冷道：“你是否感到害怕了？”

“不！宫主莫以为属下贪生怕死。”

原来这赤发老人，就是天劫宫的主人，也就是江湖上人人闻名变色的天劫魔君阎一孤！

（七）

阎一孤早在三十年前，就已是江湖上七大恶魔之一。

昔年令江湖大乱的七大恶魔，现在就只剩下了阎一孤一个而已。

阎一孤与龙虎天尊二人，向来都是死敌。

这一次龙虎天尊被陷害，以致武功尽失，也全是阎一孤的杰作。

温无意是阎一孤最信任的一个心腹份子。

事实上，温无意对阎一孤也确是非常尽忠。

阎一孤又坐在那张豹皮大椅上沉思。

过了很久，他忽然问温无意：“樊巨人是不是已经背叛了我们？”

温无意道：“这浑小子为了杜飞萼的事，非常震怒，他到处找寻柳红电，要为杜飞萼报仇。”

阎一孤冷冷笑道：“此子有勇无谋，殊不足虑。”

温无意道：“但雪刀浪子龙城壁，却是个极难缠的脚色。”

阎一孤道：“连卫空空都已被解决，龙城壁又还能弄出什么花样？”

温无意道：“只是龙虎天尊二人，不知躲到什么地方去？”

阎一孤道：“他们武功已失，也不足为虑，但斩草除根，我们还是非杀他们不可。”

温无意道：“这个自然。”

阎一孤道：“谢白衣剑法厉害，你们能令他去对付雪刀浪子，此计的确不俗。”

温无意道：“但属下对他还是不很放心，所以属下又花了二十万两银子，聘请葬花公子柳红电，助他一臂之力。”

阎一孤沉吟片刻，道：“雪刀浪子的性命，虽然不容易取掉，但出价二十万两，却是未免太多了一点。”

温无意脸色一变，道：“这二十万两，是由属下的北方馆里垫付出来的。”

阎一孤道：“这笔帐由谁来付？”

温无意忙道：“属下能有今天的日子，全仗宫主暗中支持，这二十万两，就由属下付出罢。”

阎一孤大笑。

“想不到你居然这么豪爽，很好，本座就接纳你的一番好意吧。”

温无意也在陪笑。

但他的笑容已有些勉强。

(八)

晨曦，有雾。

雾浓风轻。

长安城西南十里外的天峰镇，有一座名叫长安楼的客栈。

长安楼虽然不在长安城，但长安城里每一个人都认识这客栈的老板。

他叫曾笑。

十几年前，曾笑在长安城可算是一个风头人物。

在长安，除了南宫世家之外，城北曾家，几乎就是最有财势的家族。

可惜，这有财有势的家族，已在十五年前的一个晚上，忽然家道中落。

曾笑输了一场牌九，结果把曾家所有的财产都输掉。

他唯一还能剩下来的，就只有长安楼这家客栈了。

×××

十五年之前，曾笑从来都没有到过长安楼。

这家客栈的规模虽然也不算小，但在他眼中看来，却只不过是九牛一毛。

但自从那场赌博之后，他就只能拥有这一座客栈。

曾笑几乎要去上吊，但他没有。

他仍然咬紧牙关活下去。

他知道自己实在太愚蠢，中了别人的骗局。

但他无可奈何，这个本来就是弱肉强食的世界。

曾笑绝非弱者。但能够在一个月晚上就把曾家吃掉的人，当然更非泛泛之辈。

十五年来，曾笑一直在长安楼里，几乎没有离过天峰镇。

幸好这客栈的生意还算不错，曾笑直到现在还是个不大不小的老板。

×××

浓雾如柳絮般地飘到曾笑的脸上。

曾笑面上没有表情，这十五年来，他一直都是冷冰冰的，无论是对男人或是女人都一样。

他心里想着些什么，别人不易知道。

别人只能猜，但又有谁能猜得着？

四周都是些乳白色的雾。

忽然间，浓雾中渗透着另外一种可怕的气息。

那是杀气，比浓雾还更浓厚的杀气。

一刀挫神煞

(一)

雾里，六只冷森的眼睛，冷冷的盯着曾笑。

曾笑坐在客栈外的一张长椅上，神态平静。

三条人影渐渐逼近了曾笑。

雾里杀气更浓。

曾笑忽然干咳两下，冷笑道：“你们果然是要赶尽杀绝。”

三人中，中央一人淡淡道：“是你逼我们来的。”

曾笑道：“我可没有叫你们来。”

那人道：“我们不能不来这里。”

曾笑道：“为什么不能不来呢？”

那人道：“因为你已成为本宫的敌人了。”

曾笑冷冷一笑。

“天劫宫横行霸道，已非一日，但现在却是变本加厉。”

那人也冷笑着，忽然道：“两位老人家可好？”

曾笑道：“他们不好。”

那人道：“他们又怎会不好呢？”

曾笑目中露出鄙夷之色，道：“他们有你这么个混帐徒儿，又怎会好呢？”

那人淡淡道：“他们一向都没有把我当弟子般看待，正是师不以徒为徒，那么徒又何必以师为师？”

曾笑沉声道：“谭世羽，你当真是个畜生！竟敢说出这种说话！”

那人大笑。

“曾老板，谭某做事，一向彻底干净，既然已不再是龙虎天尊的弟子，那么，不是他们死，就是我谭某魂归极乐。”

曾笑冷冷道：“你要杀害他们，可惜却已来迟一步。”

谭世羽怒道：“你休想骗我！”

曾笑道：“会骗人的并不是曾某，而是你这个可恶的骗子。”

谭世羽嘿嘿冷笑：“就算我是个骗子，那又如何？难道你想连这座长安楼也输给我？”

曾笑忽然长身而起。

“你若本领，这座长安楼送给你却又何妨？”

谭世羽沉着脸，冷冷道：“其实就算你把整座长安城送给我，我也未必会稀罕，更何况区区一座长安楼而已？”

曾笑道：“你的胃口真不小！”

“不！”谭世羽道：“我的胃口并不大，敝上想要的也不是什么奇珍异宝，只不过想要龙虎天尊两人的性命而已！”

曾笑“呸”的一声：“你简直连禽兽都不如，难道你竟然全不念及往日的师徒之情？”

谭世羽悠然道：“你别拿这一套来压我，你若不把他们两人交出来，你立刻会死！”

曾笑冷笑。

“我早就打算舍命奉陪，只可惜我并非舍命陪君子，而是舍命陪小人！”

谭世羽冷冷道：“你偏就是这许多废话，今天若不杀你，日后也叫人笑话。”

在他身边的两人，已各自跨出三步。

他们当然就是昔年龙虎天尊座下的左神右煞。

左神姜谷铭，右煞李相屿，这两个老魔的手里，都有一把寒芒四射的短刀。

曾笑仍然站在那里，毫不畏惧。

姜谷铭忽然向他笑了笑。

“你什么都不像，只像个败家子。”

李相屿接道：“曾家唯一的最后的产业，也将在你的手中败掉。”

曾笑的心在刺痛。

想起了曾家昔日的辉煌，他的心境又怎会不沉痛？

虽然曾笑明知左神右煞说这些话，是要打击自己，令自己无法集中精神来对付他们，但他仍然无法克制内心的沉痛。

他的手已忍不住在发抖。

他的心也在发冷。

就在这一瞬间，姜谷铭的短刀已闪电般刺出，而且一刀就想割断曾笑的喉管。

这是极狠辣的一刀。

曾笑没有闪避，他仿佛已变成了一具木偶。

(二)

刀光闪处，映目生寒。

无论曾笑是个有血有肉的人，或者是一具没有生命的木偶，这一刀都必将令他立刻倒下。但他没有倒下，却有两件东西忽然同时跌在地上。

第一件跌在地上的东西，是姜谷铭的刀。

第二件跌在地上的，却是姜谷铭的左手。

左神姜谷铭只有一把刀，而这把刀已最少有三十年没有离开过他的身边了。

他用刀杀人的时候，也一定是用左手的。

但就在这一瞬间，姜谷铭失落了他的刀，也失落了他的左手。

×××

当姜谷铭一刀刺出的时候，李相屿的刀也已准备随时出手。

即使曾笑能避开姜谷铭的第一刀，也绝对不容易避得过李相屿紧接而来的第二刀。

但曾笑根本没有闪避，也没有还手。

李相屿只看见另一道银亮如雪的刀光，突然在曾笑和姜谷铭的中间飞起，接着姜谷铭的刀不见了，而他的左手也不见了。

刹那间，姜谷铭的脸色有如死灰，身子不断踉踉后退。

“龙城壁！”他脱口惊呼。

李相屿、谭世羽的脸色也是一变。

雾中，一条淡淡的人影站在曾笑的背后，看来就像是曾笑的影子。

刀光一霎眼已不复见，他们只看见了龙城壁这淡淡的人影。

(三)

看见了龙城壁，谭世羽的心实在很不是滋味。

他当然没有忘记上一次，自己落荒而逃那种狼狈的情景。

虽然事后左神右煞并没有真的怪他，而且还赞他聪明机智，不愧是个能屈能伸、能进能退的大丈夫，人中豪杰。

但每当他想起那时候的情景，他的心里就会很不舒服。晚上更常常不能入睡。

这一次，他已不能再躲避，他决定无论如何，都要和雪刀浪子拚个明白。

×××

旭日高升。

浓雾已化为薄雾。

谭世羽冷冷的瞧着龙城壁。

“我们又碰上了。”他说。

“这不是巧合，而是你本来就想找我算帐。”龙城壁冷冷道：“可惜你们要找的龙虎天尊，他们已不在这里。”

谭世羽道：“这两个老头儿亡命天涯，看来也挨不到多少时候。”

龙城壁摇摇头，道：“你说错了，恐怕就连你心里，都并不是这么想。”

谭世羽冷笑。

龙城壁又道：“你们若肯定他们将会不久于人世，也不必急急要杀害他们。”

谭世羽道：“他们武功尽失，已是废人。”

龙城壁悠然道：“谁人也不敢保证，他们是否可以恢复武功，但假如他们的武功可以恢复，那时候，你们的麻烦就绝不会小。”

谭世羽干笑着。

“现在你的麻烦也不小。”

“彼此彼此。”

谭世羽叹了口气，道：“你可知道，我也是个炼刀的人。”

龙城壁淡淡道：“我不清楚你的武功，只是清楚了解你这个人。”

谭世羽沉默着。

龙城壁又道：“你若说自己是练刀的人，说不定你学的却是剑。”

“哦？”

龙城壁又道：“你若说‘上’，其实就是‘退’，你若说敢和我动手，恐怕连最愚蠢的人也是不会相信的。”

谭世羽的脖子仿佛粗了一倍。

他看来已沉不住气。

但奇怪，他还是没有拔出他的刀，甚至没有人能看得见他的刀在哪里。

他还在等。

他似乎是在等待龙城壁首先出手，又似乎是在等待李相屿先向龙城壁攻击，然后自己从中看准机会，再给予龙城壁致命的一击。

但龙城壁没有动手。李相屿也没有用他的短刀去刺龙城壁。

最先动手的，居然是断掉了左手的姜谷铭。

（四）

姜谷铭虽然只用左手使刀，但他放暗器的时候，却永远都是使用他的右手。

李相屿和他是几十年的朋友，当然很清楚这一点。不但李相屿知道，连谭世羽也同样知道。

他们更知道，姜谷铭的子母银梭，三十年来几乎完全没有失过手。

在那一瞬间，有十四道寒光直向龙城壁的身上激射过去，打的尽是他身上致命的要害。

姜谷铭本已是败军之将，而且伤势不轻，谁也不容易想到，最先拚命的人还是他。

他这手暗器一使出来，不禁令谭世羽和李相屿深深佩服。

虽然他受了重伤，但这手暗器还是极狠、极准、极快。

龙城壁能避开吗？

× × ×

龙城壁没有闪避，也没有拔刀。
但这些暗器仍然没有一件能打在他的身上。
因为这些暗器，却已被一只又粗又胖的手全部接下。
很少人有这么粗胖的一只手掌。
这手掌看来简直就和熊掌不相上下。
但熊掌绝不能接下这些暗器。
接下那些暗器的人是谁？

（五）

这人的手掌大得吓死人，但更吓死人的却是他怀中的酒坛。这个酒坛好大好大，坛里的酒几乎足够让一匹马洗澡。

谭世羽观色又变了。“杭州唐门！”

这人呵呵大笑：“老子正是来自杭州唐门。”

“唐竹权？”

“老子如果不是唐竹权，还有谁是唐竹权？”

谭世羽吸了口气，道：“你倒喜欢管别人的闲事。”

“闲事？”唐竹权瞪大了眼睛，道：“你们要杀龙城壁，岂能算是闲事？”

李相屿冷冷道：“你是龙城壁的老子，还是龙城壁的儿子？”

唐竹权没有生气，反而笑了起来，道：“老子就是老子，连你也得叫我老子，所以你不必吃这种醋。”

李相屿沉下脸，冷笑道：“唐老人精明老辣，想不到他的儿子却像只疯狗，只会狂吠。”

唐竹权一笑，忽然把左手一扬。刚才他就用这只左手，把姜谷铭的子母银梭接下來的。此刻他左手一扬，姜谷铭和谭世羽都不禁失声道：“小心——”

李相屿虽然也是个老江湖，但却也为之面上变色。

一个收接暗器功夫如此高明的人，他施放暗器的本领当然也同样高明。

尤其是杭州唐门，与蜀中唐门源出一脉，而唐门的暗器功夫，可说是独步天下，又有谁敢小觑？

就在唐竹权左手一扬的时候，不待姜谷铭和谭世羽的警告，他的人已有如燕子般向上飞拔丈二。

他的轻功的确不错。

但就算他的轻功再高明百倍，就算他能一下子就跃飞一百二十丈，也是多余的。因为唐竹权根本就没有计算打出暗器，这一扬之势，只是虚着。

当姜谷铭和谭世羽发觉唐竹权根本没有放出那些子母银梭的时候，而龙城壁拔出了他的风雪之刀。

刀光一闪，卷起千层刀浪。

飒！

接着，又是一阵金铁破空之声响起。

唐竹权手里的子母银梭，到这一刹那间才倏然出手。

姜谷铭一声闷哼，脸庞上、咽喉上、胸膛上，全是染满血迹的子母银梭。

银梭入肉后立刻绽开，这是杀伤力极骇人的暗器。

姜谷铭只是闷哼了一声，就像死狗般倒在地上。

龙城壁的刀又再入鞘。

雪刀没有伤人，他刚才那一刀也是虚着，但却与唐竹权配合的天衣无缝。

(六)

旭日更升高。

阳光照在谭世羽的脸上。

他的脸显得有点儿苍白。

“你们真的要庇护那两个老头子？”

龙城璧叹了口气，道：“他们本是你的师父，但你却居然能说出这种话。”

谭世羽冷笑：“他们根本就不配做我的师父。”

龙城璧道：“他们不配，谁配？”

谭世羽面容一整，正色道：“这一点你不必理会。”

龙城璧悠然道：“是不是天劫官主阎一孤？”

谭世羽颌首道：“他老人家是人中龙凤……”

“老子操他娘个鸟！”唐竹权立刻破口大骂：“阎一孤算是个什么东西？他若是人中龙凤，恐江湖上许多猫猫狗狗，都会变成龙凤麒麟，狮虎豹象！”

李相屿冷冷道：“你倒像只又笨又钝的大象。”

唐竹权道：“老子若像只象，你倒象只狒猴。”

李相屿道：“久闻唐门暗器手法天下无双，今日看来，却是闻名不如见面。”

龙城璧淡淡一笑，道：“唐大少爷刚才没有把你吓死，你现在倒说起风凉话来了。”

李相屿道：“虽然姜谷铭死在你们的手下，但老夫却不怕你们。”

谭世羽道：“他们若是知趣的，就该把那两个老头儿交出来。”

曾笑突然冷冷道：“你要找龙虎天尊，最少得杀了我。”

谭世羽盯着他，怪笑道：“杀你不难，但杀了你恐怕我还是不会知道龙虎天尊在哪里。”

曾笑冷冷道：“你若能击败我，就算龙城璧和唐竹权不说，我也会告诉你他们的下落。”

谭世羽瞳孔收缩：“此话当真？”

曾笑道：“决不食言。”

谭世羽微笑道：“听说这些年以来，你一直都在暗中苦练武功。”

曾笑并不否认。

谭世羽接道：“你苦练武功，就是为了要等待这一天，亲手把我杀掉？”

曾笑冷冷道：“像你这种恶贼，本来就是人人得而诛之。”

谭世羽冷笑道：“你是要和我决一死战？”

曾笑道：“不错，难道你害怕。”

他望了龙城璧和唐竹权一眼，道：“我是怕他们会插手，那么，我们的决斗就会变得极为不公平了。”

唐竹权哼的一声，大喊道：“你要欺负曾老板，老子绝不会袖手旁观，而龙城璧也决不会坐视不理。”

他瞧着龙城璧：“你说是也不是？”

谁知龙城璧的回答却是：“我将袖手旁观，我已决定坐视不理。”

×××

唐竹权听了呆住了。

“你疯了？”

“我没疯。”

“难道说是老子疯了？”

“也许是的。”龙城璧的回答，又让唐竹权差点没跳了起来。

他忍不住挥动左臂，道：“难道你没有听见，谭世羽和要曾笑决一死战？”

龙城璧悠然道：“我没有聋，当然听见。”

唐竹权一愣。

“你既然知道他们要决战，为什么还不加以阻止？”

龙城璧道：“我为什么要阻止这一场决战？我凭什么阻止他们一较高下？”

他耸了耸肩，说：“这本来就是他们两人之间的事，只要这场决战是公平的，我们就不该去管，也不能去管。”

唐竹权楞住。

只听得龙城璧又道：“你可知道曾老板这十五年来苦练武功，就是为了要亲手宰掉十五年前骗去了曾家绝大部分财产的骗子？”

唐竹权眨了眨眼睛：“老子以前不知道，但现在总算已经知道。”

龙城璧淡淡道：“你现在既然已经知道，那就不该多管闲事，否则这场生死决战就会变得很不公平。”

唐竹权想了想，终于道：“好！老子决定不管，你们就算每人都打断几十根骨头，老子都只会看着！”

（七）

决战前的气氛，总是特别紧张的。

谭世羽初时还是信心十足的，但渐渐地，他的信心似乎已开始摇动。

曾笑静静的站在长椅前，脸上毫无紧张之色。

他是具有信心的。

谭世羽突然出手。

他连环劈出十八掌。

这十八掌来势凶猛，看来曾笑很难接下。

但出乎意料地，曾笑把这十八掌逐一接下，而且犹有反击之力。

谭世羽陡地改掌为拳了。

空气里碎然响起了一连串凶猛的拳声，其势子实在相当可观。

曾笑的身子晃了晃，一连后退五步。

谭世羽得势不饶人，欺身再攻。

倏地，曾笑挥掌还击。

“呼！”

一股疾风，直向谭世羽的腹部横扫上来。

这一掌有如激烈的浪潮，但却比浪潮更尘锐、更可怕。

谭世羽看见了攻来这一掌，面色不禁变了。

他不敢硬接，侧身闪开。

他这一闪之下，刚才占着的优势已全部消失。

曾笑冷笑。

“谭世羽，再接两掌！”

又是“呼！呼！”两声。

谭世羽身形左腾右跃，又再闪开，而且顺势还来一记“腰后腿”。

这一腿快如闪电，而且踢的乃是曾笑的心坎穴。

这是极厉害的一记杀着。

就凭这一腿，谭世羽已无疑是个可怕的高手。

但曾笑却居然抓住了他的腿，而且一爪就把他腿上的肌肉撕裂下来。

血飞溅。

这一爪虽然并不致命，但却也痛彻心肺，谭世羽虽然是个高手，却也不禁痛的怪叫起来。

曾笑冷冷道：“姓谭的，你以后休再目中无人！”

谭世羽岂甘认输，突然一阵寒光闪烁，他急速的地掏出一柄银匕首，“飒”的就向曾笑的咽喉上疾刺过去。

这一刺之势实在快极了。

曾笑虽然十五年来一直苦练武功，但毕竟吃亏在临敌经验不足。

他突然颈上一凉，谭世羽的匕首已在他的脖子上刺下。

一道血影飞溅。

龙城璧和唐竹权的脸色都变了。

但曾笑没有死，他犹有反击余力。

他突然不顾一切的扑前，伸出双手，十指如同鬼爪似的向谭世羽的脖子上捏去。

他已受伤。

他脸上的表情，狰狞可怖，有如厉鬼一般。

谭世羽是高手，又怎会给他捏得着脖子？

但不可能的事，却偏偏发生了。

谭世羽竟然无法闪避这一招，登时给曾笑捏着咙喉，咯咯怪叫。

他就像只快要咽气的公鸡。

但谭世羽毕竟不是公鸡。何况他的手里还有一把锋利无比的匕首？

曾笑已拚尽全力，但就在这最紧要的关头，谭世羽的匕首已插入了他的胸膛上。

匕首直入曾笑的心脏，他甚至可以感觉到肋骨被刺断的声音。

但曾笑却没有惊惶。

他甚至在笑。

他脸上的表情是愉快的，因为他自己虽然已不可能再活下去，但他也同时看见自己心中最痛恨、最想杀掉的人，已一步一步逼近死亡！

“谭世羽，今天你败了！”

谭世羽目露惊怒之色。

他想说：“你又何尝不是败了。”

但他这句话已无法说得出口。

现在唯一可以援救谭世羽的人，就是李相屿。但李相屿没有救他。

他不去救谭世羽，是因为他知道自己就算出手，也必将给龙城璧和唐竹权两人阻拦。

既然如此，他又何必冒这个险？

只见谭世羽的眼珠子渐渐向外凸出，他的呼吸也渐渐短促而微弱。

曾笑狞笑，双手力度再添几分。

谭世羽终于死了。

他是瞪着眼睛，带着极度的惊诧，死在曾笑的手下的。

曾笑忽然狂笑。“土别三日，尚且刮目相看，你我一别十五年，你岂可以为我杀不了你……”

说到这里，狂笑化为狂咳。

龙城璧叹了口气：“你心愿已偿。”

曾笑狂咳一顿，才道：“所以……我已死而无憾，我也没有泄露两位师父的行踪！”

唐竹权吃了一惊。

“啊！什么？两位师父？谁是你的师父？”

龙城璧叹了口气，道：“他的两位师父，就是龙虎天尊。”

唐竹权一怔。“想不到龙虎天尊有一个姓曾的弟子。”曾笑又是一声大笑。

“我这个弟子还不错罢，最少，我已替他们两位老人家出了一口——”

说到这里，面色惨变，口吐鲜血。

唐竹权连忙扶着他。

龙城璧目中露出了黯然之色，叹道：“这不济事了，就算是时九公在这里他也无法挽救他的性命。”

唐竹权怒道：“你怎么说这种话——”话犹未了，曾笑的身子已软弱无力，呼吸也同时中绝。

龙城璧又叹了口气。

“他已死而无憾，活又如何？死又何妨？”

唐竹权目光渐渐变得平静起来，想了一想，点头喃喃道：“不错，最少，他已得偿所愿。”

这时候，李相屿早已去无踪。

唐竹权盯着龙城璧，道：“你为什么放过他。”

龙城璧道：“且让他逃吧，他逃不了的。”

唐竹权目光忽然一亮。

因为在这时候，他已看见了一条灰色的人影，正向李相屿逃走的方向，疾追过去。

“是司马血？”

“不错，一定是司马血。”

“他早就到此，准备一齐对付左神右煞和谭世羽？”

“不。”龙城璧淡淡道：“他要对付的人，本来并不是他们。”

唐竹权沉默半晌，忽然道：“我明白了。”

龙城璧微笑道：“你明白了什么？”

唐竹权道：“他在这里，是在等候另的一个人。”

“你知道他在等谁？”

“当然。”唐竹权缓缓道：“他要等的人，必然就是葬花公子柳红电！”

龙城璧一笑，没有说话。

天色更明亮。

远处景象，已渐趋明朗。

（八）

李相屿逃得很快。薄而锋利的碧血剑已壳出。

司马血冷冷一笑，道：“不杀了你，姜谷铭和谭世羽就会太寂寞。”

李相屿怒道：“你以为你能杀得了老夫？”司马血没有出声回答他。回答李相屿的，是司马血手中的碧血剑。

嘶！

剑锋一闪，李相屿的短刀也已出手。
剑快！刀更快！
但李相屿的刀却刺了个空，而司马血的碧血剑，却一剑就已刺穿了他的咽喉！

偷脑袋大侠被杀

(一)

正午。一片乌云掩住了红日。

在曾笑的客栈里，龙城璧在下棋。跟他对奕的人，居然是天下第一号大醉鬼唐竹权。龙城璧和唐竹权很少对奕，并不是他们不喜欢下棋，而是因为他们碰头的时候，总是喝酒喝得天昏地暗，又怎会有时候去下棋？

龙城璧棋艺不差。

唐竹权居然也是棋中高手。

两人对弈了三局，结果是一胜一负一和，难分轩轻。

“不错，你的棋艺真不错，连老子都未能把你杀败。”

“承让！”龙城璧微笑。

“不！”唐竹权正色道：“老子绝不会故意让给你，是赢就赢，是输就是输，何必承让哉？”

龙城璧又微笑道：“客气，客气！”

唐竹权揉了揉胖大的肚子，怪笑道：“龙城璧，你是怎么啦？客气的人不是老子，而是你这个雪刀浪子。”

龙城璧忽然望了望窗外的天色。

“快要下雨了。”

唐竹权道：“下雨又如何？难道你想在大雨中洗个澡？”

龙城璧摇摇头，笑道：“在雨中洗澡虽然写意，但若给人看见，那可不大好意思。”

唐竹权道：“既然不想在雨中洗澡，咱们再下三局，谁若输了，罚酒三坛。”

一般人罚酒三杯，已是随时都可以把被罚者灌醉，但唐竹权酒量惊人，一开口就是“罚酒三坛”，当真是骇人听闻的事。

但龙城璧的回答却是：“我不想再下棋。”

唐竹权一怔。“你累了？”

龙城璧摇头。

唐竹权道：“三局之后，你下棋的兴致已大为减弱？”

龙城璧又摇头。

唐竹权怪眼一翻，恍然大悟：“你是嫌老子下子太慢？行！这一次老子保证‘健步如飞’，绝不会比你想得更久！”

但龙城璧仍然摇头。

唐竹权皱眉道：“怎么这般扫兴？”

龙城璧苦笑一下。

“扫兴的不是我。”

“不是你？”唐竹权站直了身子，道：“是谁扰乱了咱们的雅兴，待老子出去揍他一顿。”

龙城璧还没有说，唐竹权忽然就像一阵旋风般冲了出去。

他看见了一个白衣的老头。正是冷冷的盯着自己。

唐竹权的手里，仍然捧着那个大酒坛，而这个白衣老头的手里，却有一个铜葫芦。

葫芦里有酒。

白衣老头慢慢的喝了一口，忽然道：“你是谁呀？”

唐竹权冷笑。

白衣老头喝酒，他也喝。

他喝一口酒，最少比白衣老头手中铜葫芦里所有的酒还多。

白衣老头的眼睛眯成了一线：“你还没有回答我，你是谁？”

唐竹权冷哼一声：“你不配问。”

白衣老头忽然淡淡一笑，道：“我不配问，谁配？”

唐竹权道：“谁也不配，老子若喜欢，不必别人问也会说出来，老子若不喜欢说，你就算跪在这里三日三夜，老子也绝不会把自己的姓名说出来。”

白衣老头叱道：“放肆！”

唐竹权摇头，道：“老子并不是放肆，而是一番好意。”

“这也算是一番好意？”

不但白衣老头不懂。

就连龙城璧听见了，也不知道这算什么好意。

只听得唐竹权又道：“因为老子若把自己的姓名说出来，必然会吓破你老人家的胆，一个人的胆若是破了，就再也活不下去，老子与你无冤无仇，又何必让你无缘无故的被吓死在这里？”

白衣老头冷笑道：“你错了。”

唐竹权眼珠子一转，道：“老子错在哪里？”

白衣老头紧接道：“你非但错，而且错得很厉害。”

他缓缓地踏出两步，冷冷道：“你就算说出自己的姓名，甚至把你老子的名号都统统搬出来，也绝对不会吓坏我这个老人家。”

唐竹权道：“难道你已经知道老子是谁了？”

白衣老头淡淡道：“你是杭州唐门唐老人的儿子，叫唐竹权，对不？”

唐竹权点一点头，道：“你总算猜对了。”

白衣老头道：“你以为与我无仇无怨，其实却又大谬不然。”

唐竹权一愕。

“我们曾经结下过梁子？”

白衣老头道：“有一件事，你若知道了，恐怕会把你的肚皮气破。”

突听龙城璧的声音响起，冷喝道：“你是来找我，还是来找唐竹权的？”

白衣老头嘿嘿一笑。“龙城璧，你终于还是要滚出来了。”

唐竹权脸色阴晴不定。

龙城璧已经从客栈里走了出来。

【二】

看见了龙城璧，白衣老头的脸变成铁青之色。

“狂徒！你将要尝一尝死亡的滋味！拔出你的风雪之刀，我要看看龙隐的儿子，究竟有多大的能耐！”

唐竹权抓了抓脖子，冷笑道：“你这个老头儿的确稀奇古怪，没头没脑的就要找人拚命，你是不是吃错药！”

白衣老头冷冷说道：“唐大少爷，你若有一个弟子给人暗杀，你会不会为他报仇。”

唐竹权毫不考虑，立刻就说：“给人暗杀的，未必尽是好人，倘着被暗杀者是个坏蛋，别说他是弟子，就算是儿子也无话可说。”

白衣老头怒道：“沈青鹤是个好人，绝对是个好人！”唐竹权吃了一惊。

“你的弟子就是沈青鹤？”

“正是沈青鹤。”

“那么你就是谢白衣？”

“正是谢白衣！”

唐竹权忙道：“唉，你怎么不早说，谢老侠可是个光明磊落的——”

“不必瞎捧，”谢白衣冷冷一笑：“你若知道另一件事，恐怕你会给气破了肚子。”

唐竹权脸色一变。

“谢老侠说的是什么话？”

“实话实说，”谢白衣嘴角间忽然露出了残酷的笑意：“我杀了卫空空！”

（三）

——“我杀了卫空空！”

这句话很短，短得不能再短。

但在唐竹权的耳中听来，这六个字简直比六枝利箭还更加要命。

“你……你再说一遍！”

“这句话很动听？”谢白衣冷笑。

“你杀了卫空空？”

“不错。”

“胡说！老子不相信！”唐竹权脸色变得一片死灰，眼睛却是鲜红如血：“就算你把老子卸开八十万小块，老子也绝不相信你杀了卫空空。”

谢白衣淡淡道：“你是认为我不敢杀卫空空，还是杀不了卫空空，难道又还是以为我是在跟你开玩笑？”

唐竹权呆住。

他已听出，谢白衣绝对不是在开玩笑。

他抽了口凉气，目光转视着雪刀浪子龙城壁。

龙城壁目光黯然。

唐竹权忽然跳了起来，双手捏着龙城壁的肩膊。

“你早已知道这件事？”

龙城壁依旧无言。

唐竹权的手忽然在发抖。

他厉声道：“你为什么一直都不告诉老子，难怪今天你的棋下得这么差劲，原来你根本就是心不在焉。”

龙城壁也没有出声。

他只是颓然地叹了口气。

唐竹权突然大喝一声，翻身向谢白衣扑去。

他一出手就施展出唐门的五绝指法。

“老子现在跟你这个老贼拼了！”

唐竹权这一下冲前的气势，是相当惊人的。

但谢白衣好像看不见这个胖汉已向自己要命的冲了过来。

他居然连动都不动，甚至连眼睛都没有眨动一下。

他不动，唐竹权也忽然不动了。

唐竹权“不动”，并不是他不想动，也并不是因为他忽然改变了主意，而是因为他根本就不能再动了。

这个出手狠辣，以一套五绝指法名震中原的唐家大少爷，忽然就像一具木偶般呆立在哪里。

他实在想不到，龙城璧竟然会在这个时候，突然出手点了自己腰间的穴道。

四

给人点穴道的滋味，实在很没有趣。尤其是给自己最信任的朋友点住了穴道，更不有趣。

又尤其是当自己要为朋友报仇，但却给另一个朋友点住了穴道，以致恨得牙痒痒的，却又未能为朋友报仇，那就更是没趣之又没趣。

唐竹权若还年轻三十岁，他说不定马上就要哭了出来。

他现在虽然没有哭出来，但脸上的表情却似乎比哭还难看。

龙城璧不但点了他的麻穴，还点了他的哑穴。否则，唐竹权最少可以放声大骂，但现在他却连一个字都无法说出来。

他不能说话，龙城璧却已冷冷的说道：“这件事与你无关，他要找的并不是你，而是我！”

唐竹权又气又急，但却又无法可想，只能睁着眼睛呆呆的站在那里。

谢白衣沉着脸，冷冷道：“龙城璧，你果然够朋友。”

龙城璧淡淡说道：“不是够朋友，而是挺不够朋友。”

唐竹权暗暗骂道：“当然是不够朋友，若是朋友，怎会暗算老子？”

其实，他又何尝不知道龙城璧“暗算”自己，完全是一番善意？

但唐竹权却是个硬汉子。

他宁愿给人斩十七八刀，也绝不愿意接受这种好意，这种“暗算”。

谢白衣当然是一个很危险的敌人。

他能杀死卫空空，这是一件骇人听闻，足以轰动整个中原武林的大事。

想起了那可爱又可怕的偷脑袋大侠，唐竹权又想哭了。但他没有哭，只不过脸上的表情比哭还难看。

五

杀气弥漫，谢白衣的剑早已出鞘。

他冷冷的凝视着龙城璧。

“济南府龙氏世家的八条龙刀法，乃刀中之雄，想不到今天居然有机会见识见识。”

龙城璧叹道：“你我昔日无仇，近日无怨，何必要刀剑相见呢？”

谢白衣冷冷一笑：“你杀了沈青鹤，这已是我们之间永远无法化解的仇恨。”

“我杀了沈青鹤？”龙城璧苦笑：“怎么就连我自己都不知道？”

“废话！”谢白衣厉声道：“这笔帐你是绝对赖不掉的！”

龙城璧道：“谢前辈，你别误信人言，在下……”

龙城璧的话没有说完，谢白衣的剑已接二连三的刺了过来。

他每一剑都是凌厉无比的穿心剑。

龙城璧没有拔刀，身如轻烟般转过一旁。

谢白衣冷笑，长剑挥舞更急。

看他的气势，简直比豹子还更强悍勇猛，若非眼见，实在很难想象得到

这个老头儿竟然能使出如此凶悍的剑法。

但龙城璧还是没有拔刀。

他还想再解释。

但谢白衣根本就不容许他说任何说话，力度奇猛的剑势，似是每一剑都想把龙城璧活活斩杀。

龙城璧再三闪避，已处于极恶劣的形势。

谢白衣冷喝一声，忽然大声道：“龙城璧，难道连老夫都不值得你拔刀？你莫忘了卫空空是死在我剑下的！”

他最后一句说话，就像是锤子般，重重的击在唐竹权的胸膛上。

他整个人已快将爆炸。

他暗骂：“龙城璧，你这条性命要不要倒是另一回事了，但卫空空的仇，你怎能不报？简直是岂有此理。”

他现在若能打动自如，说不定立刻就会在龙城璧的脸上先打三拳再说。

但他现在只能干着急。

就在他急如锅上的蚂蚁的时候，他忽然看见一个人，躺在一株大树上。

但当他刚刚看见这个人的时候，这人忽然又不见了。

唐竹权心里又在暗骂。

“他妈的，又是一个混蛋！”

这个“混蛋”又是谁呢？

六

铿！

龙城璧终于亮出了他的风雪之刀。

谢白衣一声暴喝，唿！唿！唿！连刺三剑。

龙城璧身子又是一晃，回刀将这三剑接下。

谢白衣面色微变，道：“果然好刀！果然好刀法！”

他口中说话，手底下的长剑却绝未有半点停顿。

龙城璧沉喝挥刀。

他身如巨鹏冲天，忽然一道寒光骤闪，风雪之刀有如掣电般向谢白衣迎头劈下去。

这是八条龙刀法里的绝招之一：“飞龙钻海”。

谢白衣没有退，也没有挥剑招架。

他居然好像活得不耐烦似的，任由龙城璧这一刀击下。

×××

谢白衣并非已经活腻。

他没有死，因为就在这一刹那间，另一道红光也同时飞射过来。

铮！

那是另一把剑——一把世间难求的宝剑。

刀剑相交，溅出一蓬星火。

龙城璧立刻后退。

他冷冷盯着这把剑的主人，冷冷的道：“柳红电，你终于来了！”

七

来者正是葬花公子柳红电。

他这一剑突如其来，虽然未曾与龙城璧分出胜负，但已由此可见，他的确是个可怕的杀手。

谢白衣此间再用一种鄙夷的目光盯着龙城璧，冷笑道：“你不但杀了沈青鹤，而且还害死了他的姐姐。”“他的姐姐？”龙城璧又是一阵莫名其妙，“他的姐姐是谁？”

“他的姐姐是个……是个尼姑！”谢白衣“哼”的一龙城璧不禁苦笑：“在下一向没有跟尼姑打交道。更没有害过尼姑，这倒教我一塌糊涂了。”

谢白衣冷冷一笑，对柳红电说：“别理会这个无耻之徒说什么，先把他的四脚卸下来再说。”

他杀机满面，“再说”二字才出口，又已向龙城璧刺出了五剑。

谢白衣的剑法刚才是相当凶猛，但这一时间，他的剑法忽然变得轻柔飘忽，看来力度不大如前，但却更令人难以捉摸。

龙城璧连接四剑，但第五剑却竟然闪避不及。

他左臂忽觉一凉，已然中了剑。

血进流，谢白衣脸上露出了冷酷的笑意。

柳红电是个杀人专家，当然不会放过这种机会，手中红电剑紧接刺出，直取龙城璧的左胸要害。

他的剑比谢白衣更快，也更毒辣。

龙城璧紧咬牙龈，身子左测急闪。

他的身子才闪过半尺，柳红电的剑已到。

这一剑虽然快，但更快的还是龙城璧的刀。

“呼”的一声，雪刀向柳红电的背上砍下。

但谢白衣的剑又及时把龙城璧的雪刀挡开，救了柳红电一命。

柳红电脸色很不好看。

他决定，无论如何，一定要杀了龙城璧。

谢、柳二人，双剑合璧，威力更是庞大。

龙城璧似有不支之感。

唐竹权看的又惊又怒，又在暗骂：“你实在该死，若不是点住了老子的穴道，老子还可以助你一臂之力，但现在，你只好等死，他们杀了你之后，连老子也要等死啦！”

他暗骂完龙城璧，又在暗骂：“那混蛋怎么还不出来，难道他居然见死不救，倘真如此，还算是个朋友？”

他骂的“混蛋”，当然就是刚才躺在那株大树上的人。

正当他暗骂不已的时候，那人忽然出现了。

那人原来就是杀手之王司马血。

八

谢白衣和柳红电力逼龙城璧，眼看就快可以击败这个名震江湖的雪刀浪子，冷不妨一把锋利而薄的剑突然杀出，而且立刻就把他们的攻势化解于无形。

他们都很清楚看见这一把剑，也很清楚的看见这个人。

柳红电急退丈二，冷冷道：“杀手之王司马血，果然不同凡响。”

司马血淡淡道：“柳兄的剑法，在下早已闻名多时，今日看来，的确没有让我失望。”

柳红电道：“彼此！彼此！”

谢白衣怒道：“你们不必客客气气，现在是大家一决生死的时候，不是你死，就是我亡。”

他的火气很大，又再向龙城壁疾攻过去。

柳红电瞧着司马血，道：“杀手之王若要赐教，本公子就决意奉陪的，但现在我们先要和龙城壁算一算旧帐，你还是暂时让开一点。”

他最后的一句说话，态度已是很不客气。

司马血没有“让开”，他的剑还是在他的手里。

他冷冷的对柳红电说：“你可以杀了我，但却绝不可以把我和龙城壁分开。”

柳红电冷笑：“你是决意陪他一起，与谢老侠和我为敌。”

司马血道：“即使不是为了龙城壁，我也绝不能放过你。”

柳红电道：“听你的说话，似乎是我杀了你不少亲人。”

司马血冷冷道：“你没有干过对不起我的事，也没有和我结下仇怨，但我已答应了一个人，一定要杀你。”

柳红电脸色一沉：“这人是谁？”

司马血道：“他姓欧，黑雁欧刀。”

“欧刀？”柳红电淡淡一笑，“他早已是个死人。”

司马血道：“我就是要为这个死人报仇的。”

“很好，”柳红电面上露出了一种古怪的笑容：“这个死人实在很好，他居然能有杀手之王为他报仇，实在有莫大的荣幸。”

这时候，龙城壁与谢白衣已在激战中。

柳红电虽然受伤，但伤势并不是很严重，谢白衣虽然剑法厉害，但却也未能占到丝毫便宜。

忽然间，天色变得一片黑暗。

接着，霹雳一响，倾盆大雨，从天而降。

就在霹雳骤响的时间，柳红电的红电剑，忽然疾刺司马血的胸膛。

他的剑势奇诡辛辣，刹那间已一剑九变。

“叮”的一声，司马血的碧血剑突然击在红电剑的剑尖上。

柳红电一阵冷笑，红电剑左右挥舞，再次攻出，而且一出手就是三十六剑。

他的剑快得已像是半空中突如其来的电光。

但司马血的剑也绝不比他稍慢。

两人都是剑术高手，这一交手之下，战况居然比谢白衣和龙城壁更为凶险、刺激。

柳红电那三十六剑，每一剑的剑气都逼人眉睫，虽然只是三十六剑，但看来却比空中骤降的大雨更为频密，简直令人无法看得清楚。

司马血也没有看清楚。

柳红电的剑实在太快，他若要看清楚才能接招，那么他早已是个死人。

在这凶险的搏斗中，你根本不能看清，更没有时间让你去考虑，因为每一剑与下一剑之间，几乎是在同一刹那间使出来的。

绝少人能接下这三十六剑。

但司马血却能。

他的身形，也和柳红电的剑同样快捷，红电剑每次攻向他身上的要害，都给他闪了开去。

柳红电似是微感意外。

“杀手之王”之誉，果然不是白白得来的。

他不敢怠慢。

三十六剑之后，他的剑变了。

不是变得更快，而是变得稍慢。

他的剑虽然慢了下来，但却有更致命的杀着，剑上的劲力也更为沉重。

剑风激起阵阵剑气，连雨点都被这剑气震飞。司马血沉着应战。

他没有急于反击。

柳红电抢尽先机，司马血若有半点差池，早就陷于死亡的边缘。

柳红电忽然大笑。

他的笑声尖锐、得意、骄傲，就像是一个已经完全取得胜利的人。

他已胜利？

不！

但这一阵尖锐的笑声，却无疑是另一种厉害的武器。最少，它可以让司马血分心，不能再集中精神应战。

这并不是寻常人所能发出的笑声。

即使内功深厚的武林高手，也未必能发出这种足以扰乱敌人耳目的狂笑。

连站在数丈开外的唐竹权，也已感受到这种尖锐笑声的压力。

柳红电的剑似已占尽上风，司马血若偶一失神，立刻就要死在红电剑之下。

嗤！

红电剑终于找到了一个机会，一剑就刺进司马血的咽喉。

连唐竹权都以为这一剑已刺入司马血的咽喉了。

但奇怪，这一剑到最后关头上，居然折断了。

九

柳红电在刹那间呆住了。

他怎样也不相信，自己的红电剑居然在这个时候断折。

但这是千真万确的事实。

司马血奇招突出，居然伸手抓住了红电剑的剑锋，接着轻轻一折，就把红电剑从中折断。

那是何等惊人的判断力，又是何等惊人的手法。

柳红电只不过呆了很短的时间，半截剑锋又再向前推送。

他仍然要凭这把断剑，把杀手之王司马血击败。但太迟了。

碧血剑已在这一刹那间，突然穿过他的心脏。

× × ×

柳红电终于败了。但他却没有料到，居然会败得这么惨。

叮。

半截红电剑跌在地上。

他面色一片死灰。

司马血的剑仍然没有入鞘，他忽然问：“听说你杀人的时候，总有两个书童陪伴着。”

柳红电苦笑。

司马血道：“怎么他们不在？”

柳红电终于道：“他们是负责埋葬女人的。”

司马血一呆。

柳红电接着道：“但本公子今天要杀的却是男人，而本公子一向都没有埋葬男人的习惯。”

司马血道：“所以他们不必来。”

柳红电点头，然后就倒卧在地上。

他身上流出的鲜血，很快就被雨水冲散。

司马血叹了口气道：“你也岂非是个男人？……”

大醉鬼被掳

—

暴雨来得快，去得也快。

虽然天色仍然很灰黯，但大雨总算已经停止下来。

柳红电和司马血的一战已结束。

谢白衣苦战龙城壁，结果龙城壁的身上又添加了两道伤痕。

这两道伤痕虽然并不致命，但却也不算很轻。谢白衣仍然无法杀得了龙城壁。

直到司马血杀掉柳红电之后，他终于一声长啸，扬长而去。

以一敌二，他实在没有半点把握。

龙城壁叹了口气，道：“想不到这个老顽固的剑法居然这么厉害。”

他在叹气，唐竹权却已怒瞪着他。

直到这个时候，司马血仿佛才发觉到唐竹权的存在。

他缓缓地走了过去，然后把他的穴道解开。

奇怪的是，唐竹权居然没有骂人。

他又抱着那一坛酒，回到房里大喝特喝。

龙城壁一怔。

他悄悄的对司马血说：“我以为他一定会臭骂我一顿，想不到他的脾气居然这么好。”

就在这时候，一阵震天价巨响从客栈里传了出来。

司马血微微一笑，道：“你听见了没有？”

龙城壁点头：“那是大酒坛被摔破的声音。”

他苦笑着：“他的脾气还是那么大，唐竹权毕竟还是唐竹权……”

说到这里，他的脸色忽然变了。

“不对！”

当他说着这两个字的时候，司马血的脸色也同时变他们立刻以飞快的速度，赶回客栈里去。

龙城壁还没有回到房里，就立刻警告司马血：“小心，房子里有迷药！”

他没有看错。

房中烟雾弥漫，地上只有大酒坛摔破后所剩下的瓦片。

但唐竹权却已不见了。

443

唐竹权是个老江湖，他外表看来像个又鲁莽又糊涂的胖汉，其实却比任何人还更精明。

任何人要他上当都不容易。

想把唐竹权掳劫，更不容易。

但现在，唐竹权已上当，他已被人掳劫。

× × ×

劫走唐竹权的，当然是天劫宫的人。

他们的目的也只有一个。

那就是要龙城壁和司马血交出龙虎天尊。

当唐竹权被劫走半个时辰之后，龙城壁和司马血就遇见了另外一个天劫宫的高手。

那是顾十行。

顾十行对他们说：“唐大少爷现在很安全，而且吃喝玩乐半点不缺。”

龙城壁道：“如此最好，他若少了一根毛发，他父亲必将大兴问罪之师。”

司马血接道：“唐老人可不好惹。”

顾十行冷冷一笑。

“咱们若是真的怕了唐老人，也不敢去动唐大少爷了，这么简单的道理，想不到你们居然还不明白。”

龙城壁和司马血都沉默下来。

他们并非不知道这一点，但除了这些说话之外，他们已没有什么话好说。

顾十行脸上露出了得意洋洋的神色：“其实阎宫主也不是个不讲道理的人，只要你们在三天之内能把龙虎天尊交了来，唐大少爷自然平安无事。”

龙城壁叹了口气，道：“阎一孤究竟和龙虎天尊有什么深仇大恨，非要杀他们两人不可？”

顾十行道：“你真的不知道？”

龙城壁目光一闪：“你知道？”

顾十行冷笑道：“当然知道。”

龙城壁道：“你说。”

顾十行道：“我不能白说。”

龙城壁道：“你要什么代价，尽管说出来。”

顾十行的眼珠转了一转，脸上露出了贪婪之色。

他的目光，居然停留在龙城壁腰间的风雪之刀上。

× × ×

他说：“我什么都不想要，只要了这把刀。”

（三）

顾十行虽然是个人，但他的胃口似乎比森林里的大象、沼泽中的河马、大海里的鲸还更令人吃惊。

——“我什么都不想要，只想要了这把刀。”

龙城壁还没有回答，司马血就已冷笑不迭，道：“做梦！”

但龙城壁却说：“他的梦已经变成事实。”

445

他居然真的解下风雪之刀，双手递送给顾十行。

“你说吧，阎一孤为什么要杀龙虎天尊？”

顾十行拔出了雪刀，看了又看，忍不住赞道：“果然是一柄宝刀。”

他看了很久很久，才回刀入鞘。

司马血忍不住道：“你已拥有了这把刀，还不说？”

顾十行冷冷道：“虽然龙城壁已把刀给了我，但又有谁敢保证，你们不会抢回去？”

他倒有自知之明，知道自己万万保不住这柄风雪之刀，甚至连自己的性命也未必能够保得住。

司马血冷笑道：“你还要弄些什么花样？”

顾十行道：“很简单，我先要把这柄刀交给另一个人保管，以策万全。”

司马血哼的一声：“谁肯相信你的鬼话？”

哪知龙城壁却突然又说道：“我肯相信。”

顾十行瞧了他很久，才道：“你不后悔？”

龙城壁淡淡道：“只要是我答应过别人的，就算你捧走了我的脑袋，我也绝不会后悔，更何况只不过区区一柄风雪之刀而已？”

顾十行大笑。

“说得好！不愧是个豪情浪子！”

他一面说，一面捧着这把风雪之刀，离开了这座客栈。

他是不是还会回来呢？

（四）

灯光下，顾十行的笑容实在是愉快极了。

温无意的笑意同样愉快。

世间上实在已没有什么事情，可以令到这两个人感到更愉快了。

顾十行居然让雪刀浪子龙城壁上了一个大当。他竟然有本领骗走这一柄风雪之刀。

刀在温无意的手中，刀光看来是那么辉煌夺目，那么晶莹可爱。

温无意轻抚刀锋，忍不住问顾十行：“这柄刀是你智取的，怎么却不要？”

顾十行脸上露出了一种古怪的表情：“温二爷，你看我配用这种刀？能保得住这种刀吗？”

温无意似是一怔，继而笑道：“人贵自知，说几句难听点的话，象齿焚身，匹夫无罪，怀璧其罪吧，你若把这柄刀据为己有，是福是祸，实难逆料。”

顾十行连连点头：“二爷说的极是，常言道宝剑赠壮士。属下可不是个英雄人物，自然不敢用此神兵利器，但二爷乃是刀法名家，有这一柄刀在手，那是如虎添翼

“不！”温无意摇头道：“这柄刀我也同样不配用。”

顾十行一愣。

“二爷的意思是……”

447

温无意淡淡的道：“若论刀法，宫主比起我不知高明多少倍，这柄刀若在宫主手中，又有谁是他老人家的对手！”

顾十行忙道：“二爷此言极是。”

温无意微微一笑，道：“你智取雪刀，非但为宫主添增了一件千古难求的利器，而且也间接削弱了龙城壁的实力，这件事你干得很好，在功过簿上，必将记一大功厂”

顾十行满脸感激之色，道：“只要二爷在宫主面前美言几句，属下便已终身受用不尽。”

温无意哈哈一笑，道：“好说！好说！你是越来越聪明了……”

（五）

夜已深。

阎一孤坐在天劫宫云霄殿中，手中不停玩弄着一柄古铜色刀柄，刀锋却银亮如雪的刀。

温无意、谢白衣和顾十行就在他座下站立着。

“好刀！”阎一孤看了很久很久，嘴里才进出了这两个字。

谢白衣淡淡道：“风雪之刀当然是好刀，宫主可知道这数十年来，多少人为了这柄刀而流血，多少人为了这柄刀而牺牲了性命？”

阎一孤点头。

“这个，本座知道。”

谢白衣徐徐又道：“没有真实本领的人，就算得到这柄刀，也只会招来无穷之祸。”

阎一孤的脸色还是平静如昔，但温无意和顾十行的眼色却已变了。

温无意忍不住道：“以谢老侠之见，这柄刀若由顾十行拥有，后果如何？”

“不堪设想！”谢白衣的回答很坦白，也很简短。

阎一孤完全赞同：“谢兄之言，很有道理。”

温无意又道：“倘若由温某拥有这柄刀呢？”

谢白衣又摇头：“无大分别。”

温无意干笑着，但他面颊上的肌肉却好象僵硬了。

谢白衣淡淡一笑，接道：“老夫说话，从来实话实说，你若配拥有这柄刀，也不必把它奉献给阎宫主。”

他的说话太坦率，也实在太令温无意难堪。

但温无意还是忍耐着。

反而顾十行忍不住这口气，道：“谢前辈——”

但他只是说了这三个字，阎一孤就已喝住了他：“休得无礼。”

他忽然又用平静的语气对谢白衣说：“谢兄不妨说下去。”

谢白衣却好像有点糊涂了。

好一会，他才说：“我已没有什么话要说。”

温无意忽然道：“倘若风雪之刀落在阎宫主手里，那又如何？”

谢白衣沉吟着。

449

阎一孤淡淡道：“谢兄不必介意，直说无妨。”

谢白衣又考虑了一会，才道：“风雪之刀如若落在宫主的手里，那是绝对多余的！”

他这句话说，温无意和顾十行都听不懂。

只有阎一孤脸上露出了笑容。

（六）

殿中忽然一片沉静。

过了很久，顾十行终于忍不住问谢白衣：“风雪之刀若落在宫主手里，何以是绝对多余。”

谢白衣淡淡道：“你真的不懂？”

顾十行道：“实在不懂，难道你觉得连宫主都不配拥有这柄刀？”

“错！”谢白衣摇头：“宫主雄才大略，武功盖世，岂会不配拥有这柄风雪之刀？”

顾十行道：“然则你的意思是……”

谢白衣道：“老夫言下之意，是宫主根本不必拥有这柄刀，这柄刀对他说来，只不过是锦上添花吧，就算宫主没有它，也同样可以称霸武林。”

这番说话，可以说完全是在拍马屁。

但拍马屁的人是谢白衣，那可具有极重的份量。

常言道，千穿万穿，马屁不穿，谢白衣这番说话，实在令到阎一孤极感受用。

温无意已听出了谢白衣弦外之音，道：“以谢前辈之意，那风雪之刀应该落在谁的手中最为合适呢？”

他以为谢白衣最少要考虑一番，才能回答这个问题，那知谢白衣连想也不想，立刻就说道：“当然是老夫！”

顾十行道：“却是何道理？”

谢白衣道：“风雪之刀本是龙城壁之物，而龙城壁又是老夫的仇人，倘若老夫能用他的刀，砍下他的头颅，这岂非天理循环，报应不爽？”

温无意暗暗道：“这老头儿的胃口倒还不小。”

在他想象中，阎一孤绝不会随随便便就把这柄风雪之刀送给别人的。

哪知阎一孤却很爽快，也是毫不考虑的就把风雪之刀递到谢白衣的手上。

“谢兄既有此意，本座当然不会吝啬这把刀，希望你能用这柄刀，把雪刀浪子的头颅砍了下来交还给我。”

谢白衣接过雪风之刀，脸上的神态很严肃，就像是一个新任帮主，刚刚从前任帮主手中接下帮中的镇山之宝一样。事实上，又有多少“镇山之宝”的价值能与这柄风雪之刀相提并论呢？即使是丐帮的碧玉打狗棒，恐怕也及不上这柄风雪之刀。

当然，在丐帮弟子的眼中看来，别说是风雪之刀，就算是当今天子的御玺，也是及不上碧玉打狗棒重要的。

（七）

在天劫宫东南十里，有一个养猪的大汉。

这地方叫恶猪庄。

其实这里的猪并不凶恶，凶恶的是这个养猪的大汉。

附近的人，都不敢和他打交道，因为他动不动就揍人，而且说话粗鲁之极。

他自称猪天王。

猪天王养的猪并不胖，因为他除了养猪之外，还要练武。

当他练武的时候，往往会忘记了喂猪，他不喂猪，雄猪母猪，大猪小猪都得捱饿。猪经常要捱饿，又怎能胖得起来。

猪天王虽然是个练武的人，但他在江湖上可说是毫无名气。

可以说，他只不过是个无名小卒。

但这一个无名小卒，却是把守着天劫宫最外的一重门户，无论是谁要到天劫宫，必须经过他的恶猪庄。

附近的百姓，虽然大部分都不敢和他打交道，但其中却也有不少人，其实是他的下属。尽管他们平时见面的时候视如陌路，有事情发生，他们就会联合在一起。

上午，密云。

猪天王又在恶猪庄里练拳。

他一口气耍完八套拳法，正想去喂猪时，忽然看见一个人坐在猪栏外吃猪肉。

猪肉是给人吃的，人吃猪肉，并不是一件奇事。
但当猪天王看见这个人吃猪肉的时候，他的脸色变得比猪屁股还更难看。
这人吃的猪，是恶猪庄里的一头雄猪，这头猪不算细小，最少有百来斤重。

现在，整个猪已被烤熟，这人正在吃猪腿。

猪天王实在不能不吃惊。

恶猪庄是他的地方，就算多了一条蜥蜴爬进来，也很难瞒得过他的眼睛。但现在却居然有人烤熟了一头猪，而且还悠哉悠哉的在慢慢咀嚼。

猪天王不但吃惊，而且大为愤怒。

他用一种野猪般凶狠的目光瞧着这个人，喉咙里发出一阵愤怒的吼叫。

“你是谁？”猪天王喝道。

这人的年纪大约六十来岁，身穿黄袍，腰间系着一把雁翎刀。

黄袍老人冷冷的看了他一眼，忽然道：“你养的猪并不好吃。”

猪天王喝道：“无论好吃不好吃，这已是你最后一次吃猪肉。”

“你说的不错，”黄袍老人嘿嘿一笑道：“老朽已经三十年没有吃过猪肉，尤其是吃过这一顿后，以后对猪肉再也不会会有兴趣。”

453

（八）

猪天王有点奇怪。

“你既然三十年没有吃过猪肉，怎么今天破例？”

黄袍老人拈须冷笑，道：“老朽在这里吃掉你养的猪，只不过要气气你，看看能不能把你活活气死。”

这也算是理由？

不错，而且是极正确的唯一理由。

猪天王真的给他气坏了。

他只是被气坏，还没有被气死。

黄袍老人冷冷道：“别人也许不知道你的来历，但要瞒过老朽，却是万难。”

猪天王道：“你知道我是谁？”

黄袍老人目中闪过一丝鄙夷的神色，冷笑道：“你姓王，叫王过！”

猪天王的脸色变了。

黄袍老人冷冷笑道：“昔年在陕北一带，有谁不知道三斩刀帝王过之名。”

猪天王刚才冲动激怒的神态忽然一扫而空，脸上变得木无表情。

他冷冷一笑，道：“不错，我就是三斩刀帝，想不到你竟能认出我的来历。”

黄袍老人淡淡道：“那也不算什么，其实你又何尝不是已经知道老朽是谁。”

王过冷冷道：“假如王某没有看错，你就是兰州老雁侯。”

“不错，”黄袍老人冷冷的说道：“老朽就是老雁侯杜岱。”

王过冷冷道：“咱们昔日无怨，近日无仇。”

杜岱冷笑道：“你现在已是天劫宫门下，无异是助纣为虐。”

王过沉声道：“你现在是来找天劫宫的麻烦，还是要来找我的岔子？”

杜岱道：“两者兼而有之。”

他的眼睛盯着王过，冷冷道：“就以你昔年在兰州干的两宗巨劫案来说，就已经足够让你再死十次。”

王过嘿嘿一笑：“果然是来者不善，只可惜这里并不是任何人都可以来撒野的地方。”

杜岱不再说什么。

他的刀已拔出，而且已随时可以发出致命的攻击。

但他还在等。

王过冷冷道：“你是在等我亮出武器，才向我动手。”

杜岱仍然不说什么，只是轻轻的点点头。

王过却在摇头。

这个“不必了”，他说：“虽然你的刀法在江湖上很有名气，但我自信赤手空拳，就足以把你击败。”

自从他承认了自己就是三斩刀帝之后，他忽然就判若两人。

因为他现在又不是什么猪天王，而是三斩刀帝王过。

455

他昔年是江湖大盗。

一个名震武林的江湖大盗。

虽然后来他被仇家追得走投无路，终于投身天劫宫，摇身一变而成为“恶猪庄”的“猪天王”，终日与猪为伴，但此刻他又已恢复了当年江湖大盗的气概。

他可以死，但却不能在给人认出了庐山真面目之后，还示人以弱那么丢人。

所以，无论这人是邪是正，无论他以前曾干多少伤天害理的事，但最少，他还可以算得上个男人。从广义上来说，每个男人都是男人。

但从某种观点看来，许多男人根本就不能算是男人，甚至连女人都远远不如。

女人本来就是天性柔弱的，拥有一个太刚硬的女人，并非男人之福。

但男人若不像个男人，那实在是一件很不过瘾的事。

（九）

王过的说话已很清楚，也很骄傲。

杜岱没有再等。

他年轻的时候，说话并不婆妈。现在他的年纪虽然一大把，说话虽然比年轻的时候稍多一点，但仍不喜欢婆婆妈妈。

既然王过已叫他出手，他就不再等，不再客气。

他的女儿，他的徒弟，是给柳红电害死的，又完全是出自天劫宫主的意思。

这一笔血债，他一定要向天劫宫索偿的。

这十余年来，杜岱已没有杀过任何人，就算有时候非要动手不可，也是把对手小惩大戒，便不为己甚。

他一向认为，做人做事，不能太绝。

但现在，他已不能再忍耐，不能不绝一点。

所以，他攻出的第一刀，就已是绝对致命的穿腹刀法。

薄薄的刀锋，一闪而过。

王过侧身一闪，反手切出一掌，斜砍杜岱颈际血管大脉。

他这一闪一切之势，妙倒毫巅，和他平时在人面前所练的掌法，简直有天壤之别。

杜岱是老江湖，自然看出这一掌实在是非同小可，而王过掌法之精妙，也实在是令他大感意外。

然而，杜岱也是江湖上一等一的高手，这一掌虽然来得极快，招式也是精妙无比，但仍然无法击中杜岱。杜岱手中有刀，在情势上该是占尽上风。

一时之间，刀来掌往，扯成了平手。

杜岱心中一凛。

他实在未曾想到，王过的武功，竟然是如此厉害。

王过忽然冷冷一笑，边战边说：“你以为你偷宰了我一只猪，我不知道？”

杜岱道：“你早已知道老朽偷猪？”

王过冷冷道：“当你还没来到恶猪庄的时候，我的手下就已一直在监视着你了。”

杜岱冷冷道：“你们早已知道老朽会来？”王过道：“杜飞萼和欧刀的仇，你一定会报，这次闯宫，早在我意料之中。”

杜岱吸了口气，手中雁翎刀又再攻出十二刀。王过已把这十二刀化解。

当他接下这十二刀之后，他忽然退了回去。杜岱没有追。

因为这座恶猪庄，忽然又出现了十八个黑衣汉子。他们都是天劫宫的剑士。

王过冷冷的盯着杜岱。

“老雁侯，你是天堂有路不走，地狱无门闯进来，王某无暇奉陪，这十八剑士自然会领教你的高招。”杜岱已陷入重围。

这十八个黑衣剑士，显然曾经受过很严格的训练，王过的说话还没有完，他们就已排好阵势，把杜岱围困在核心。

王过又笑了。

他笑的很愉快，就像是撒下鱼网的渔翁，现在已把鱼网收紧。

网中之鱼，瓮中之鳖，杜岱这一次看来已是插翅难飞。

龙飞双拐

(一)

凉风吹在王过的脸上，他觉得非常凉快。

由心底里发出来的一种凉快。

虽然他在天劫宫里的地位不算很高，但他的确是个高手，而且对于手下的训练，更有他的一手。

很少人能想象得到，“猪天王”竟然是个如此厉害的人物。

就连杜岱也未必能想得到，虽然他早已知道“猪天王”就是王过。

这一次他看来是死定了。

但忽然间，王过的颈际，出现了一把银亮如雪的刀锋。

凉快已变成冰冷。

王过浑身都陷入冰冷如雪的境界中。

虽然他全身上下，还没有流出一滴血，但他全身的气力，和所有的斗志，都已在这刹那间完全丧尽。

他没有反抗，甚至连回头去望一眼的勇气也没有。

他在江湖上，也算得了是一号有头有脸的人物，直到现在虽然沦落为天

劫宫“恶猪庄”的“猪天王”，但他毕竟是王过，一个他自己觉得很了不起的王过。

他从来都没有过这种遭遇。

这柄刀的刀锋无声无息的，悄悄地就架在他的脖子上。

假如这柄刀的主人要杀他，那实在是易如反掌的事。他没有反抗，没有回头，甚至连话都不敢说。他只听见背后一个人冷冷的说道：“你错了！”王过不懂。

他问：“我什么地方错了？”

那人道：“你以为投身在天劫宫门下，就可以高枕无忧，这是大错。”

王过额上已冒出了汗珠。

“你是来杀我，为亲人报仇的？”

那人道：“我没有亲人死在你的手下，你所杀的人，我一个也不认得。”

王过松了口气。

“既然大家无仇无怨，什么事情都总可以慢慢商量。”背后那人淡淡一笑。“我也正是这个意思，否则你现在还焉有命在？”王过点头不迭。

背后那人淡淡道：“我叫龙城壁！”

王过一凛：“这就是风雪之刀？”

龙城壁叹了口气，道：“这不是风雪之刀。”

王过又是一怔：“你若是雪刀浪子龙城壁，用的怎会不是风雪之刀？”

龙城壁又叹息了一声，缓缓道：“我的刀已经丢了。”王过吸了口气：“你这柄刀岂非很珍贵的，怎会丢了？”

龙城壁道：“人在江湖，别说是一柄刀，就算是性命也随时可能会丢掉。”

王过又连连点头。

龙城壁道：“这十八个剑手是不是都很听你的话？”王过道：“不错。”

龙城壁冷冷道：“你叫他们马上停手吧。”

王过犹豫着。

龙城壁的刀已压紧了一点。

王过脖子上忽然一阵冰凉，他的脖子已在流血。虽然他的外表看来很刚硬，而且武功也很不错，但他到底不是那种视死如归的人。

他立刻下令：“你们统统住手。”

但他的命令没有生效。

那十八个剑手仿佛都变成了聋子。

王过的脸色又变了。“你们马上给我停手，这是命令。”

但他们根本连睬都不睬他，仍然向杜岱展开缠斗。王过吸了口气，对龙城壁道：“他们都不听话。”龙城壁冷笑：“他们不听话，你就得死！”王过突然身子一矮，向前狂窜出去。

龙城壁没有追。

虽然他知道王过这种人百死不足以蔽其辜。但他还是没有向他追杀。

他只是唬吓王过。

但王过只是逃出了五丈，就已忽然惨呼倒下。

(二)

王过是被人用毒针杀死的。

王过被杀，龙城壁一点也没有感到意外。

因为他早就知道有一个人，正在随时准备向王过动手。

那是一个老太婆。
她叫陆太君。

陆太君是一个看来很和蔼的老妇。

她平时的确是个和蔼可亲的人，而且心地善良，就算走路的时候，她也要看清楚地上是否有蚂蚁，以免无意间把他们踩死。

这也许是有夸大。

但她走路时老是看着地面，这一点却是事实。

陆太君非但心地善良，而且从二十八岁那年，就已开始吃素。

一个心地善良，而且吃素的人，怎会用这种见血封喉的毒针？

这似乎是一件很难令人理解的事。

但龙城壁却是一点也不感到奇怪。

陆太君虽然心地善良，但却是个嫉恶如仇的女中豪杰。

对于那些罪恶滔天的江湖匪类，她是绝对不会手下留情的。

陆太君杀了王过之后，又再向那十八名剑手动手。

她用的武器是一双短拐，左龙右凤，在江湖上有谁不知道名噪一时的龙凤双拐，曾击碎过河朔三圣的天灵盖？

河朔三圣是江湖上极可怕的魔头，他们杀人不眨眼，甚至连老弱妇孺也同样下毒手。

他们终于伏在陆太君的龙凤双拐下。

（三）

龙凤双拐再加上老雁侯的雁翎刀，终于把那十八个剑手杀败。

龙城壁没有上前助他们一臂之力。

因为他早已看出，即使自己上前，也是多余的。凭陆太君和老雁侯的武功，已足够把他们解决。

恶猪庄是天劫宫的第一重门户，现在这里已被攻破。

但就在这时候，司马血带来了一个坏消息。

樊巨人已死在温无意的毒镖下！

这是一个极庞大的计划。

这个计划，就是要进攻天劫宫，收拾天劫魔君阎一孤。

樊巨人本来和天劫宫混在一起，但自从杜飞萼被杀之后，他发誓要为杜飞萼报仇。

柳红电虽然已经死了，但樊巨人仍然不肯罢休。他要亲眼看见阎一孤死。这个进攻天劫宫的计划，不知如何给他刺探出来，自然是少不了他的份儿。

可惜，他却是群豪之中，最倒霉的一个。

当恶猪庄展开血战的时候，他悄悄闯进天劫宫。

哪知他一上来就遇上了温无意。

他并非温无意的敌手。

温无意用了一枚毒镖，击中了他的胸膛。

樊巨人虽然身材魁梧，但当他中了这一枚毒镖之后，立刻就倒了下去。

温无意得意之余，派人把樊巨人的尸体悬挂在天劫宫门外的一株大树下。

(四)

听见了樊巨人的死讯，每个人的心头都很沉重。

陆太君叹了口气，说道：“这人是个爽直的汉子，又怎斗得过温无意这条老狐狸。”

突听杜岱重重一咳。

“老夫老了，不中用了。”

龙城壁安慰道：“杜前辈何出此言？你老人家依然是宝刀未老……”

杜岱苦笑一声，凄然道：“我的弟子，女儿，都给天劫宫害死，卫空空是个名重江湖的大侠，又已死在谢白衣的剑下，天下第一号大醉鬼唐竹权，竟给天劫宫掳走，现在樊堡主又给杀了，老夫又岂能不添伤感？”

龙城壁皱了皱眉，忽然又在耳边悄悄的说了几句话。

杜岱面容一整，瞳孔里闪过了喜悦的神色。

“你说的是真话？”

龙城壁淡淡一笑：“晚辈有欺骗你的理由吗？”

杜岱想了一想，点点头道：“不错，你不会骗我，也没有理由骗我，更何况我一向都很信任你，想不到我忽然糊涂起来了。”

司马血忽然道：“我们现在攻进天劫宫，先把唐竹权救回来再说。”

(五)

一阵山风，吹在阎一孤的脸上。

阎一孤在天劫宫里的一座花园内，享受着一顿丰富的美食。

虽然强敌已至，虽然局势已达到了决定胜负存亡的阶段，但他还是轻松的很。

他最喜欢的酸辣鸡片汤虽然已经凉了，但甘酸辛辣的滋味还是令他感到胃口大开。

两只蒸得较滑的湖蟹，使得他赞不绝口。

侍候他的奴仆感到有点奇怪。

平时，无论厨房里的酒菜弄得怎样好，他也绝不会开口称赞的。

但今天却是例外。

他的心情是不是真的很轻松？

没有人知道。

但他们都明白，天劫宫已遭遇到群雄的攻击，又有谁能轻言可以必胜这一仗？

(六)

天劫宫的外表，看来就像是神话里的迷宫。

还没有到过天劫宫，四周就已遍布奇门异阵。

在这里，很容易迷路，而且可能一辈子也走不出来。但这些阵法却没有难倒率师来犯的群豪。

陆太君对于这种阵法，可说是个大行家。

再加上老雁候杜岱，这些奇阵全都变成了废物。

宫门没有关闭。

而且居然有八个如花似玉的美女在恭候着。

杜岱冷笑又冷笑。

“这算什么玩意？”

他的说话还没有完，就有一人带着满脸笑容走了出来。

他就是温无意。

温无意的笑容看来很友善。

但每一个人都可以看出，这人非但不友善，而且比最歹毒的毒蛇还更危险。

陆太君冷喝了一声，道：“姓温的，你勾结柳红电，干尽伤天害理的事，今天实在容你不得。”

温无意摇摇头，笑道：“太君准是喝了酒，说话有点糊涂了。”

陆太君冷冷道：“我就算再老三十年，也绝不会看错人，尤其是你这种卑鄙的小人。”

温无意叹了口气，道：“江湖上的朋友都说太君和蔼可亲，今日看来，却是令人大为失望。”

说到这里，眉头一皱沉吟半晌，才道：“既然如此，温某且回去向宫主说一声……”

他回去向宫主说什么？

没有。

这“没有”的意思，就是“没有了下文”。

他这句话只是“指冬瓜画葫芦”，胡扯一顿，当他说到这里的时候，他的暗器已突然出手。

陆太君是江湖上的女中豪杰，江湖经验极为丰富，岂会吃这一套？

但世事实是在玄妙的很。

一向处事极为小心谨慎的陆太君，竟然就在这一刹那间，给温无意用五枚毒镖击中了小腹。

温无意冷笑，欺身劈出一掌，猛切陆太君的咽喉。

陆太君若没有中镖，这一掌必然难以得手。

但她受伤在前，这一掌她竟然没有闪避开去。

一声闷哼，陆太君脸色大变，身躯踉跄后退八九尺。

杜岱怒喝道：“温无意，休猖狂！”

“呼！”的一声，一掌向前推去。

温无意没有退避，他咬紧牙关挥掌相迎。

这是硬拼，拼的不但是掌力，而且简直是在拼命。拼命的一击。

岂料温无意掌力之强，又在杜岱意料之上。

杜岱突然脸上冒汗，汗出如浆。

温无意又已胜券在握，掌上劲力再增三分。

杜岱再也无法支撑，人如断线风筝向后倒飞开去。

温无意顷刻间连挫两高手，脸上不禁微露得意之色。

陆太君中了毒镖，伤势极为严重。

她对司马血轻声说道：“温无意武功之高，远在我意料之外。”

司马血和龙城壁同时点头。

陆太君又说：“你们千万要小心他的毒——”

说到这里，人已咽气。

龙城壁黯然道：“倘若时九公在这里，她也许还有一线生机。”

司马血沉吟半晌，忽然道：“他岂不是曾经送给你不少碧血灵芝丸？”

龙城壁苦笑一声，道：“我已在两个月前全都用掉司马血一呆，继而不

禁摇头浩叹。

“这是命中注定，实在无可奈何。”

温无意盯着他们两人，道：“两位一直包庇着龙虎天尊，恐怕对你们没有什么好处。”

龙城璧冷冷一笑，道：“你与阎一孤要赶尽杀绝，对你们又有何好处？”

温无意道：“那是我们的事，你不必多管。”

司马血突然大笑，道：“我们偏喜欢管！”温无意嘿嘿冷笑：“就凭你们两人的力量，就想捣垮天劫宫，那是妄想。”

忽然间，一人淡淡笑道：“还有许某人。”一个白袍人，飘然而至。

温无意目光一亮。

“医谷谷主许窍之！”

“正是许某。”

温无意冷冷道：“本宫早已知道，收藏着龙虎天尊的，就是医谷中人。”

许窍之淡淡道：“医谷上下，一直都等待着天劫宫率师来犯，但你们似乎还缺乏了进攻医谷的勇气。”

温无意道：“本宫没有攻进医谷，你们倒杀上门来了？”

许窍之道：“阎一孤一直死心不息，非要把龙虎天尊杀害不可，可惜这两位老人家福大命大，而且还有很多肝胆相照的朋友，以致你们一直都无法得手。”

温无意目光一闪，道：“其实我们也不是非杀龙虎天尊不可。”

龙城璧冷冷道：“这一点在下倒是相信。”

温无意道：“何以你会相信？”

龙城璧道：“龙虎天尊武功已失，即使将来伤毒能够治愈，最多也只能恢复二至三成的功力。”

温无意干笑着，道：“你知道的事倒也不少。”

龙城璧道：“纵然知道的不算很多，却也不会完全不知道。”

他冷笑着，又道：“天劫宫一直追杀龙虎天尊，其实只是借题发挥，你们最大的目的，是要藉着这一件事，大力诛除异己。”

温无意“哦”了一声，没有说话。

龙城璧接着道：“樊巨人就是你们要诛除的其中一人，虽然他一度曾经为天劫宫效力，但你们对他并不感到满意，早就想把他剔出来。”

温无意皱了皱眉，终于说道：“这人的头脑若非太简单，就是太不识时务，阎宫主对他的确很不满意。”

龙城璧冷冷道：“但你们不能无缘无故的就把他除掉，所以故意派柳红电去杀杜飞萼，逼他反叛天劫宫。”

温无意道：“他真的反叛本宫，那是死罪。”

龙城璧冷冷道：“他现在已死了，但对你们又有什么好处？”

温无意摇摇头。

他回答很坦白：“没有半点好处。”

他接着又道：“也许唯一的好处，就是我们又不必担心这人会反叛。”

他的说话似乎很滑稽。

但龙城璧却很了解。

只有最可怕的人，才能说出这种听来似乎很“滑稽”的说话。

龙城璧忽然笑了，就像是真的听见很滑稽的说话一样。

温无意也在笑。

笑声中，温无意无声无息的发出了十二枚毒镖。他的飞镖很快，也很准。

世间上使用飞镖的人不知凡几，但能够与温无意相提并论的高手，恐怕算不出十人。

铿！

龙城璧几乎是在同一刹那间拔刀。

虽然他手中的已不是风雪之刀，但却仍然具有一种令人不寒而栗的威力。

温无意的飞镖虽然阴险狠毒，但当龙城璧拔刀的时候，他的飞镖已全都打了个空。

龙城璧的人在半空，刀也在半空。

刀锋发出了一阵令人心悸的呼啸声，猛地向温无意迎头而下。

这是八条龙刀法里的“飞龙钻海”。

温无意倒退三尺，堪堪避过。

龙城璧脸上杀气似严霜，接着“龙游四海”，一刀比一刀快，一刀比一刀狠，疾劈胸膛要害。

温无意脸色骤变。

龙城璧的八条龙刀法，实在不容任何人小觑。温无意终于亮出了他的武器，那是一把尺半长的金蛇软剑。

这一把金蛇软剑，他已多年没有使用过，但这一次，他已再无保留的余地。

但龙城璧的刀已取得绝对的优势。

温无意剑法极高，却已无法平反败局。

司马血冷冷笑道：“姓温的，今天你是死定了！”

他的说话还没有完，龙城璧的刀忽然已劈在温无意的面门上。

温无意的剑势已老，他是绝对无法闪过这一刀的。但就在这个时候，龙城璧的刀忽然折断了。

（七）

险死还生的滋味实在令人很难忘记。

温无意在江湖上也曾经历过不少巨风浪，但最凶险的经历，却还是这一次。

就在他以为自己必死无疑的时候，一双黑漆如墨的铁爪忽然从旁闪出，而且一下子就把龙城璧的刀折断。

这一只铁爪若来迟一刹那，温无意现在已是个死人。

连司马血都感到很意外。

虽然龙城璧手里的并不是风雪之刀，但世间上又有几人，能把龙城璧手里的刀折断？

这一只铁爪的模样很难看，但却很实用。

阎一孤看着这一只铁爪，脸上露出了很满意的神色。

为了这一只铁爪，他已花了不少心血，在十年前，他已能把它操纵自如。

这双铁爪长两尺，在阎一孤双手操纵之下，简直比善于绣花的少女的手还更灵活。

这一只铁爪最大的用处，就是可以较轻易把敌人的武器，生生折断，而

且更可以把敌人的心藏活活的挖出来。

阎一孤喜欢这种武器。

虽然凭他现在的武功，本来就不必使用任何武器，但他仍然喜欢这一只铁爪。

铁爪上仍然系着那半截已断折了的刀锋。

阎一孤看了很久，忽然道：“这虽然不是风雪之刀，却也很不错。”

（八）

刀虽已断，但劲力还是令人侧目。连温无意都不禁脸色一变。

他的手里早已扣着一把毒镖，当龙城壁被阎一孤铁爪震开的时候，他的毒镖也已准备出手。

但就在此际，一人冷冷道：“把龙城壁留给老夫。”

一个白衣老人，脸罩寒霜的出现在温无意背后。

“谢白衣？”龙城壁不禁脱口道。

“正是谢白衣。”白衣老人冷冷一笑，接着拔出他的刀。

他拔出的刀，赫然是昔年风雪老祖亲手赐给龙城壁的风雪之刀。

谢白衣和龙城壁有一段化解不开的仇恨，这是每个人都知道的。

温无意果然没有放出毒镖。

他不放毒镖的最大理由，并不是真存心把龙城壁让给谢白衣”，而是连他自己都没有什么把握可以把龙城壁杀死。

阎一孤看见了谢白衣，不禁发出了得意的微笑。他相信一定可以杀掉龙城壁。就算谢白衣无法杀龙城壁，龙城壁也是必死无疑。因为除了谢白衣之外，还有温无意和自己。

他现在唯一要做的事，就是静静的站在一旁，看着这两个人怎样拚命。

（九）

谢白衣的脸上木无表情。

龙城壁和他对立相视，过了很久，龙城壁才道：“你生平做过多少错事？”

谢白衣摇摇头，道：“不知道。”

龙城壁又道：“你可知道你错得最厉害的，是哪一件事？”

“不知道。”谢白衣仍然是那一句回答。

龙城壁冷冷道：“你杀了卫空空！”

谢白衣这一次点头：“不错，老天杀他，就是为了要把你逼出来！”

龙城壁眼角的肌肉在跳动，他沉声说道：“这一件事你错得很厉害。”

谢白衣似笑非笑地道：“老夫倒不觉得！”

他目注着龙城壁，接道：“你可知道你错得最厉害的是哪一件事？”

龙城壁没有说话。

谢白衣冷笑，忽然把手中的雪刀一扬，道：“你不该放弃这把刀，因为你现在就要死在你自己的刀下。”

“刀下”二字甫出口，他的人已向龙城壁扑去。

他衣袖飞扬，劲风激荡猎猎作响，雪刀在他的手里，居然也很具一番威力。

龙城壁以断刀迎敌，气势似乎不及谢白衣凌锐。

只见雪刀寒芒闪耀，肃杀之气直逼眉睫而来。

谢白衣刀极快。

但龙城璧的身法更快。

晃眼间，谢白衣的已攻出了十八刀，但却俱被龙城璧闪过。

谢白衣冷笑。

“你不敢还刀？”

他的说话还没有完，龙城璧的刀已反击过去。他一反攻就是八刀。

这八刀极快，快得令人有眼花缭乱之感。谢白衣似是一阵错愕，身形一退再退，居然一退就退了八丈之远。

他退到了阎一孤的身边。

阎一孤沉声道：“谢老，你不必怕，这小子今天势难再活着出去。”

话犹未了，谢白衣的肩上已中了一刀，登时血如泉涌。阎一孤的铁爪突然出手，一爪就向龙城璧的咽喉上抓去。

谢白衣虽然右肩受伤，但他立刻以左手使刀，疾劈龙城璧双足。

两人一个攻上路，一个攻下路，龙城璧又陷于极危险的境地。但就在这一刹那间，一件令人绝对料不到的事发生了。

龙城璧双腿依然纹风不动。

他对于谢白衣削足之刀居然不理不睬。

他的腿看来必断无疑。

何况除了谢白衣这削足一刀之外，还有阎一孤插喉的夺命。

算来算去，龙城璧都是非死不可。

但一件令人意想不到的事，也就在这一刹那间发生。

龙城璧是谢白衣欲剥其肉、啖其血的大仇人，他这一刀，照理是绝对不会留情的。

但到最后关头，他这一刀居然没有真的向龙城璧双足削了下去。

阎一孤的铁爪已几乎触及龙城璧颈际肌肤，眼看立时就可以把这个雪刀浪子置诸死地。但他突然觉得腰间传来一阵冰冷的寒意。

阎一孤虽然内力湛深，但这时候却也不禁为之浑身痉挛。

他双手的力量忽然完全消失。

龙城璧的人也在转瞬间远离他，仿佛飘到另一个世界。其实飘到另一个世界的人并不是龙城璧，而是天劫魔君阎一孤。

谢白衣那一刀，竟然在最后一刹那，狠狠的刺在阎一孤的腰间。

（十）

阎一孤的腰在流血，眼珠也仿佛在滴血，他看错了一个人，也看错了一件事。

谢白衣不是个值得信任的人。

谢白衣最想杀的人，并不是雪刀浪子龙城璧，而是阎一孤！

极度的痛楚，极度的愤怒，使阎一孤的视线渐渐觉得很模糊。

但他仍然没有立刻倒下去。忽然间，在他模糊的视线中，出现了两个人的影子，其中一个人是顾十行。

在顾十行的身边，还有一条青色的人影。

阎一孤竭力振作，尽量使自己的视觉清楚一点。他终于看清楚了这个年轻人。

这人的年纪和龙城璧不相上下，身上穿着一袭几乎看不见任何皱纹的青色长袍。他的腰间有剑，一把平凡的剑。阎一孤从来都没有见过这个年轻人，也没有见过这一把剑。

奇怪的是，他居然会猜出这人是谁。

他如梦初醒，惨笑道：“你莫非就是偷脑袋大侠卫空空？”

育袍人点头。

顾十行也在点头。

刹那间，温无意已明白到这是怎么一回事。他怒声道，“顾十行，你干的好事！”

顾十行冷冷道：“对于整个中原武林来说，我干的本来就是好事。”

温无意气得连话都说不出来。

谢白衣根本就没有杀卫空空，他只是在制造气氛，让别人以为他和龙城璧的确已结下无可化解的仇怨。

拉拢谢白衣加盟天劫宫，全是顾十行一手做成的事，而谢白衣根本就和龙城璧早有联系。

龙城璧没有杀沈青鹤，这一点谢白衣也是早已知道的。

彻头彻尾，这只是一出戏。

而这出戏的主要目的，就是要让温无意和阎一孤上当。

他们已上当。

谢白衣把握了最适当的机会，令阎一孤永无翻身之日。

阎一孤最后的一句说话是：“谢白衣，你太无耻！”

谢白衣给他的回答是：“对付无耻之徒，手段何必光明正大？”

也许有人会不同意谢白衣这句说话，但无论怎样，他确已很成功地，把阎一孤杀死。

服气也好，不服气也好，阎一孤已败了。他一败涂地，再也没有东山再起的机会。

温无意亦然。虽然他也是大奸大恶之辈。但他对于阎一孤，倒是一片忠心。

虽然他没有拚尽最后一口气，为阎一孤报仇，但他却不惜一死，在黄泉路上陪伴阎一孤。

他自断心脉，带着绝望和愤怒离开了人世。

是以后人评论温无意，都认为他毕竟还是一条汉子。

最少，他没有摇尾乞怜，也没有像一只丧家犬般落荒而逃。

（十一）

风雪之刀确是一柄宝刀。它不但是神利之器，也代表着正义的力量。

倘若不是早有联系，龙城璧又怎会随便把它交在江湖匪类的手上？

顾十行不是歹人。他一直都是戴着一副邪恶的面具，在天劫宫里负起了一个最重要、也最危险的任务。

他是谢白衣派出去的人。早在许多年之前，谢白衣就已走了这一着棋手。事实证明，他这一着棋子很高明，天劫宫就是给顾十行一手捣翻的。

在一座方亭下，凉风阵阵，外面星光满天。唐竹权也已喝得满天星斗。

他是天下第一号大醉鬼，酒量惊人。

但酒量最惊人是另一回事，就算你能喝一千斤酒不醉，但等到你喝到一千零一斤的时候，那仍然是非醉不可。

唐竹权并无千斤之量。

他只是喝了百来斤女儿红。
但他已有醉意，最少九分醉意。

百来斤女儿红，几乎已可以把人活活淹死。一个人怎能喝这许多酒？
这一点，很难解释，就像是手无缚鸡之力的人，看见力士倒拔巨树的时候，同样感到不可思议。

但有一点必须补充的，就是他喝酒太多的时候，经常要到茅厕。

无论那是酒也好，是水也好，一个人即使肠胃容量再大，也是无法容纳百来斤的。龙城璧和卫空空都是酒徒，但他们喝的酒加起来还不及唐竹权的一半。

直到唐竹权似要躺下醉卧的时候，卫空空忽然问：“阶下囚的滋味如何？”

龙城璧一笑。

唐竹权淡淡道：“有趣极了。”卫空空一怔，道：“阶下囚的滋味居然也会有趣极了？”

唐竹权道：“总比装死轻松得多。”

卫空空笑了。

唐竹权忽然跳了起来，戟指骂道：“你们也未免太不够朋友。”

龙城璧悠然道：“你是说我们没有把‘装死’的事告诉你？”

唐竹权冷哼一声：“老子还以为卫空空真的死了，害得老子几个晚上都睡不着觉。”

“噢！”卫空空点头，抱歉地说：“原来唐兄如此关心小弟，下次小弟若是要装死，必定找你陪伴陪伴。”

唐竹权道：“只怕下次是弄假成真，装死变成了真的死掉！那时老子可不奉陪了。”

龙城璧盯着唐竹权，道：“看你的样子，似乎还没有醉。”

唐竹权道：“谁说老子没有醉，老子现在连你是男是女都分不清楚，而且快要口吐黄箭，来一个他妈的大大的出丑！”

突听一人大笑：“口吐黄箭乃英雄本色，想吐就吐，正是他妈的不吐不快！”

唐竹权还没有弄清楚这人是谁，果然已吐个不亦乐乎。他吐了之后卫空空给了他一颗比豆鼓还细小的药丸。唐竹权吞下，不久就清醒了。

“这药不错。”他点头不迭，道：“还有多少？”

“只此一颗。”卫空空耸肩回答。

“此丸何来？”

“是一位老前辈送的。”

“此老怪物是谁？”

“此老前辈不能称为老怪物，尤其是唐兄更不能。”

“何解？”

“因为他就是令尊翁老人。”

唐竹权舌头一伸，不敢再说什么。

他转目向刚才大笑的人望去，原来是谢白衣。

唐竹权瞧了他很久很久，忽然问：“你真的相信龙城璧没有杀死沈青鹤？”

谢白衣笑道：“这本来就是一个骗局，而且沈青鹤一直都在老夫身边。”
唐竹权一呆。

“他究竟是谁？谁是沈青鹤？”

方亭外忽然又出现了另一条人影。

那人一笑，道：“我就是沈青鹤。”

自称沈青鹤的人，原来竟是顾十行！

（全书完）

